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HOKO**<sup>®</sup>

主办券商



二〇一七年三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世权，其直接持有公司35.12%股份，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7.6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42.72%股份；张世权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若其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

###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比较薄弱，公司治理曾存在一些问题，如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会议、执行董事和监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会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4年10月，公司成为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0月起可依照《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顺源为经认定的软件企业，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和财政部发布《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广州顺源销售其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未来，如果国家关于支持高新技术、信息技术和信息产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贴片 IC、继电器、线路板、电流互感器等，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是原材料成本，2014 年至 2015 年占总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3.57%、93.24%，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2016 年 1-8 月，因人工成本提高以及工艺改良等原因，原材料成本占总生产成本的比例下降为 84.15%，但仍占生产成本绝对比重。原材料成本是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因素，一旦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变化，会给公司营业成本带来一定影响。

#### **五、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场所是租赁广州市荔湾区海龙街龙溪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的位于广州市荔湾区龙溪蟠龙 23 号龙溪村仓储物流中心 C 区二栋之三的厂房，该厂房位于集体土地上，该集体土地已取得《集体土地所有权证》（穗集有（2013）第 06000003 号），但由于尚未履行合法的报建手续，未取得相应的房屋权属证书，存在报建和权属瑕疵，该厂房或因此面临被拆除或拆迁、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潜在的不利影响。

针对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公司已准备了搬迁方案，若短期内公司因该厂房无法正常使用，公司可利用坐落于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730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 504 的自有房屋进行搬迁，并可在周边迅速寻找替代性的仓库及厂房，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六、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从事电力监控、配电安全保护智能终端产品及能源管理系统解决方案研发、生产和销售，下游产业涵盖了房地产、能源发电、石油化工、轻工轻纺、通讯、市政环保等多个国民经济领域。在宏观经济景气时期，国民企业的电力消费量和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对电力设备及能源管理的需求相应增加，公司订单量和产量随之增多。反之，在经济形势下行时期，市场对上述产品的需求相应减少，这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潜在的不利影响。

## 目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目录 .....	4
释义 .....	9
<b>第一章基本情况 .....</b>	<b>11</b>
一、公司简介 .....	11
二、公司股票情况 .....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13
(一) 公司股权结构 .....	13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4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	14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	15
(五) 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6
(六) 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6
(七) 子公司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 .....	29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9
(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	29
(二)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	30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31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	31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	34
<b>第二章公司业务 .....</b>	<b>35</b>
一、业务情况 .....	35
(一) 公司主营业务 .....	35
(二)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	35
二、公司组织机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40
(一) 组织结构 .....	40
(二) 与业务活动相关的主要职能部门 .....	41
(三) 主要业务流程 .....	4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7
(一) 公司核心技术情况、研发机构设置及产品开发计划 .....	47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49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55
(四) 公司员工情况.....	56
(五) 核心技术人员.....	57
(六) 环保情况.....	58
(七) 安全生产情况.....	59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60
(一) 销售情况.....	60
(二) 采购情况.....	62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9
(一) 采购模式.....	70
(二) 生产模式.....	70
(三) 委外加工模式.....	70
(四) 营销模式.....	71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2
(一) 行业概况.....	72
(二) 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	78
(三) 行业风险特征.....	82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83
(一) 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83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83
(三) 公司的竞争劣势.....	84
(四) 公司未来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85
<b>第三章公司治理.....</b>	<b>86</b>
一、三会一层的建立健全情况.....	86
二、三会一层运行情况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86
(一) 三会一层运行情况.....	86
(二) 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87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的讨论与说明.....	87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88
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9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89
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及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91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92

九、公司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93
十、公司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措施	93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4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94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94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94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兼职情况.....	95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95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96
(七) 未决诉讼或仲裁.....	96
(八) 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96
十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96
(一) 董事变动情况.....	96
(二) 监事变动情况.....	96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97
<b>第四章公司财务.....</b>	<b>98</b>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98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98
(二)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98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21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21
(二) 会计期间.....	121
(三) 记账本位币.....	121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121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21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23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26
(八)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27
(九)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27
(十) 金融工具.....	128
(十一) 应收款项.....	134
(十二) 存货的核算方法.....	136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37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38
(十五) 固定资产.....	143
(十六) 无形资产.....	145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147
(十八) 商誉的核算方法.....	148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148
(二十) 职工薪酬.....	149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50
(二十二) 收入.....	151
(二十三)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153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55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
(二十六)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56
三、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6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56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65
(三) 投资收益.....	167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68
(五) 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69
(六)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及其变动分析.....	171
四、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76
五、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	194
六、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02
七、 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204
八、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208
(一) 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08
(二) 关联交易情况.....	209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23
九、 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3
十、 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24
十一、 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225
十二、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6
十三、 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226
<b>第五章有关声明.....</b>	<b>231</b>
<b>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b>	<b>231</b>

主办券商声明.....	232
律师事务所声明.....	233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4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35
<b>第六章附件.....</b>	<b>236</b>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广州汉光、汉光电气、汉光	指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广州顺源、顺源自动化	指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汉能、汉能电气	指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广州新长源、新长源电子	指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汉森、汉森自动化	指	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汉康	指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电参量	指	用电设备的电力参数
通讯协议	指	一种网络通用语言，为互连网络提供通信支持
耦合度	指	系统模块间的关联程度
面向服务的体系架构 SOA	指	一种系统内各应用组件部署、组合的形式
单相/三相	指	两种不同电压的电流
通讯接口	指	设备中用于信号传输的通道
I/O 接口	指	中央处理器与外部设备交换信息的接口
微处理器	指	由大规模集成电路组成的微型中央处理器
交流采样	指	一种高速数据采集及测量技术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能够执行逻辑运算和机械控制的存储器
掉电	指	由于断电、失电或电能质量不达标导致用电设备不能正常工作

互感器	指	一种用于将高电压转换成低电压或将大电流转换成小电流的装置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8 月
广发证券、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中银	指	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师	指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 第一章基本情况

### 一、公司简介

1. 中文名称：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 英文名称：GuangzhouHOKO Electric Co., Ltd.
3. 法定代表人：张世权
4.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年09月08日
5.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年11月03日
6. 注册资本：1,537.40万元
7.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龙溪路蟠龙路23号仓储物流中心C区二栋之三
8. 邮编：510380
9. 电话：020-81000566
10. 传真：020-81609088
11. 互联网网址：<http://www.gz-hoko.com/>
12. 信息披露负责人：宋晓峰
13. 电子邮箱：[song.xf@gz-hoko.com](mailto:song.xf@gz-hoko.com)
14. 所属行业：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依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4012 电工仪器仪表制造（依据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 - 2011）的标准）；C类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C40）——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电工仪器仪表制造（C4012）（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17 信息技术——1711 技术硬件与设备——171111 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17111110 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15.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电力监控、配电安全智能终端产品及能效

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16. 经营范围：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能源管理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服务；消防设备、器材的制造；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3778381377R

## 二、公司股票情况

###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5,374,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票限售安排及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

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述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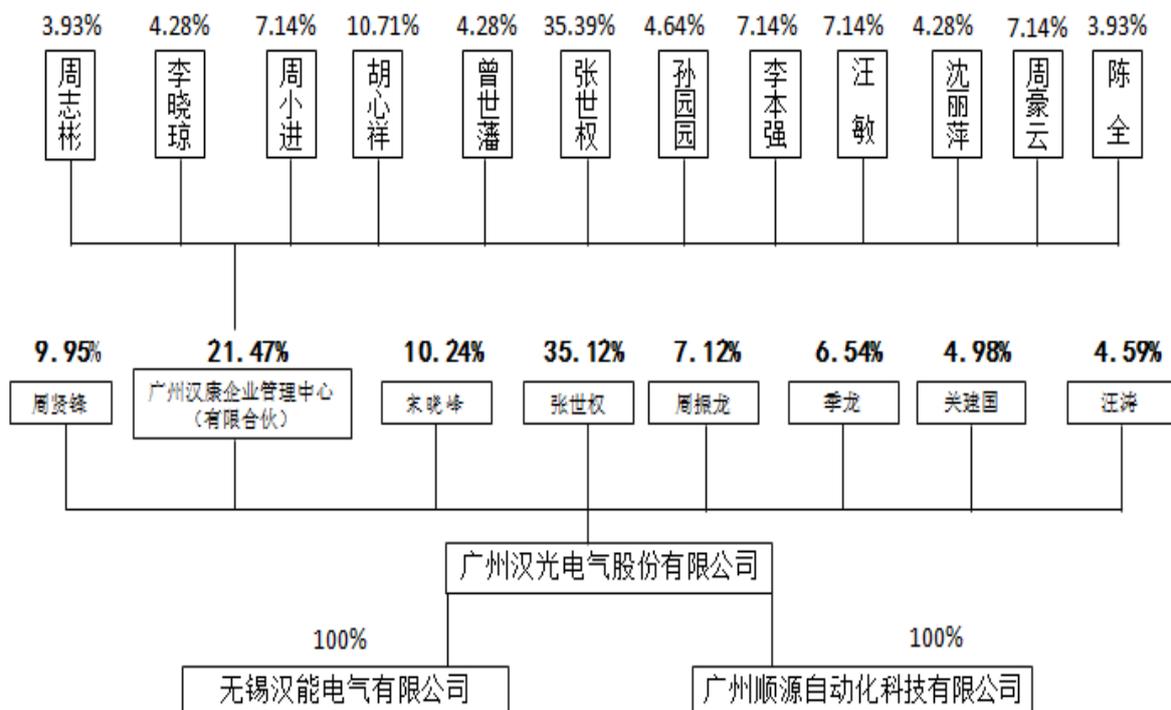
除以上限制转让情形外，《公司章程》未就股份转让作出其他限制，股东未就股票限售及锁定作出其他安排或承诺。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发起人股东持有的股份转让受上述规定限制；公司股东持股及挂牌后可转让股份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股份数（股）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张世权	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5,400,000.00	0.00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	3,300,000.00	0.00
周贤锋	董事	1,530,000.00	0.00
宋晓峰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574,000.00	0.00
周振龙	---	1,095,000.00	0.00
季龙	---	1,005,000.00	0.00
关建国	监事	765,000.00	0.00
汪涛	---	705,000.00	0.00
合计	---	15,374,000.00	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股 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张世权	5,400,000.00	35.12	自然人	否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0,000.00	21.47	合伙企业	否
周贤锋	1,530,000.00	9.95	自然人	否
宋晓峰	1,574,000.00	10.24	自然人	否
周振龙	1,095,000.00	7.12	自然人	否
季龙	1,005,000.00	6.54	自然人	否
关建国	765,000.00	4.98	自然人	否
汪涛	705,000.00	4.59	自然人	否
合计	15,374,000.00	100.00	---	---

##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宋晓峰、周贤锋、周振龙、关建国、汪涛、季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属于张世权控制的关联企业。除上述关系外,公司现有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中，持股比例最高的为股东张世权，其持有 54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5.12%，持股比例并未超过 50%。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世权直接持有公司 35.12% 股权，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7.60%，且张世权为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世权可以控制公司 56.59% 的股份。有限公司阶段，张世权在 2008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期间一直持有公司超过 50% 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且自 2014 年 2 月开始，张世权便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保持对公司经营决策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张世权继续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因此，认定张世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其基本情况如下：

张世权，董事长兼总经理，男，197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毕业于张家界航空工业学校，自 2013 年以来中山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在读研究生。1994 年到 1996 年，任江阴长江电子实业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及销售科长；1996 年到 2005 年，任江阴长江电器有限公司销售科长、营销副总；2006 年到 2009 年，任深圳市福斯特尔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到 2014 年，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2014 年至今，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2016 年 9 月，股东张世权将其持有公司 22% 的股权转让给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权转让前，公司控股股东为张世权。股权转让后，张世权虽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但张世权作为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该合伙企业，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五）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2005年9月，汉光电气成立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于2005年9月8日登记注册成立，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0107200235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生产、研发和销售：电力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器开关元件，电子产品，电力仪器仪表及成套电器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未获得审批前不得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

2005年9月7日，广州中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勤验字[2005]第407号《验资报告》，对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万元进行审验，公司实收注册资本100万，全部为货币出资。

设立时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田瑛	350,000.00	35.00	自然人
曾勤芳	350,000.00	35.00	自然人
王金娣	300,000.00	30.00	自然人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 （2）2006年2月，汉光电气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12月1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金娣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30%的股权转让给关建国，曾勤芳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35%的股权转让给宋晓峰，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定价依据为：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股款已及时、足额支付。

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2005.12.16	王金娣	关建国	占公司注册资本30%的股权	30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
2005.12.16	曾勤芳	宋晓峰	占公司注册资本35%的股权	35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

2006年02月14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田瑛	350,000.00	35.00	自然人
宋晓峰	350,000.00	35.00	自然人
关建国	300,000.00	30.00	自然人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 （3）2006年5月，汉光电气变更法定代表人

200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免去徐季芳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选举关建国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06年5月1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此次变更后，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关建国。

### （4）2007年6月，汉光电气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6月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田瑛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35%股权转让给凌红兰；宋晓峰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12%股权、12%股权、6%股权分别转让给周振龙、周贤锋、王金娣；关建国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3.2%股权、8%股权、13.8%股权分别转让给凌红兰、汪涛、王金娣，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定价依据为：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股款已及时、足额支付。

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2007.6.8	田瑛	凌红兰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5%股权	35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
2007.6.8	宋晓峰	周振龙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2%股权	12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
2007.6.8	宋晓峰	周贤锋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2%股权	12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
2007.6.8	宋晓峰	王金娣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股权	6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元/股。
2007.6.8	关建国	凌红兰	占公司注册资本	32,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的 3.2% 股权		原始出资额，1 元/股。
2007.6.8	关建国	汪涛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8% 股权	8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
2007.6.8	关建国	王金娣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3.8% 股权	138,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

2007 年 6 月 29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凌红兰	382,000.00	38.20	自然人
2	王金娣	198,000.00	19.80	自然人
3	周振龙	120,000.00	12.00	自然人
4	周贤锋	120,000.00	12.00	自然人
5	汪涛	80,000.00	8.00	自然人
6	关建国	50,000.00	5.00	自然人
7	宋晓峰	50,000.00	5.00	自然人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 （5）2008 年 12 月，汉光电气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2 月 1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凌红兰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38.2% 股权转让给张世权；王金娣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12.9% 股权、6.9% 股权分别转让给季龙、张世权；周振龙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4.7% 股权转让给张世权，周贤锋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5.1% 股权转让给张世权，汪涛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3.3% 股权转让给张世权，关建国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0.5% 股权转让给张世权，宋晓峰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0.5% 股权转让给张世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定价依据为：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股款已及时、足额支付。

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2008.12.1	凌红兰	张世权	占公司注册资本	382,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的 38.2%股权		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12. 1	王金娣	季龙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9%股权	129, 000. 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12. 1	王金娣	张世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9%股权	69, 000. 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12. 1	周振龙	张世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7%股权	47, 000. 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12. 1	周贤锋	张世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1%股权	51, 000. 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12. 1	汪涛	张世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3%股权	33, 000. 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12. 1	关建国	张世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5%股权	5, 000. 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12. 1	宋晓峰	张世权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5%股权	5, 000. 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 1 元/股。

2008 年 12 月 10 日,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张世权	592, 000. 00	59. 20	自然人
2	季龙	129, 000. 00	12. 90	自然人
3	周振龙	73, 000. 00	7. 30	自然人
4	周贤锋	69, 000. 00	6. 90	自然人
5	汪涛	47, 000. 00	4. 70	自然人
6	关建国	45, 000. 00	4. 50	自然人
7	宋晓峰	45, 000. 00	4. 50	自然人
合计		1, 000, 000. 00	100. 00	——

#### (6) 2010 年 11 月, 汉光电气第一次增资

2010 年 11 月 12 日, 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 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400 万元, 增资部分由股东张世权、季龙、周振龙、周贤锋、汪涛、关建国、宋晓峰以现金分别出资 236.8 万元、51.6 万元、29.2 万元、27.6 万元、18.8 万元、18

万元、18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0 年 11 月 15 日，广州海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海会验(2010)A212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新增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22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张世权	2,960,000.00	59.20	自然人
2	季龙	645,000.00	12.90	自然人
3	周振龙	365,000.00	7.30	自然人
4	周贤锋	345,000.00	6.90	自然人
5	汪涛	235,000.00	4.70	自然人
6	关建国	225,000.00	4.50	自然人
7	宋晓峰	225,000.00	4.50	自然人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 (7) 2014 年 2 月，汉光电气第四次股权转让及变更法定代表人

2014 年 2 月 21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世权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0.6% 股权、0.6% 股权分别转让给宋晓峰、关建国；季龙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2.9% 股权、3.3% 股权分别转让给宋晓峰、周贤锋；同意免去关建国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的职务，选举张世权为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定价依据为：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股款已及时、足额支付。

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2014.2.21	张世权	宋晓峰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6% 股权	3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
2014.2.21	张世权	关建国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6% 股权	30,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
2014.2.21	季龙	宋晓峰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9% 股权	145,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2014.2.21	季龙	周贤锋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3% 股权	165,000.00	转让方所持股比例对应的原始出资额，1 元/股。

2014 年 2 月 24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张世权	2,900,000.00	58.00	自然人
2	周贤锋	510,000.00	10.20	自然人
3	宋晓峰	400,000.00	8.00	自然人
4	周振龙	365,000.00	7.30	自然人
5	季龙	335,000.00	6.70	自然人
6	关建国	255,000.00	5.10	自然人
7	汪涛	235,000.00	4.70	自然人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 (8) 2014 年 12 月，汉光电气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80 万元，增资部分由股东张世权、季龙、周振龙、周贤锋、汪涛、关建国、宋晓峰以现金分别出资 336.4 万元、38.86 万元、42.34 万元、59.16 万元、27.26 万元、29.58 万元、46.4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15 日，广州中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勤验字[2014]109 号《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新增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8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1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张世权	6,264,000.00	58.00	自然人
2	周贤锋	1,101,600.00	10.20	自然人
3	宋晓峰	864,000.00	8.00	自然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4	周振龙	788,400.00	7.30	自然人
5	季龙	723,600.00	6.70	自然人
6	关建国	550,800.00	5.10	自然人
7	汪涛	507,600.00	4.70	自然人
合计		10,800,000.00	100.00	——

### （9）2016年9月，汉光电气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9月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世权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22%股权转让给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定价依据为：每股转让价格1.41元，略高于经上会会计事务所（普通合伙）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股改审计报告每股净资产1.40元；股款已及时、足额支付。

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	转让价格（元）	定价依据
2016.9.6	张世权	广州汉康	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2%股权	3,350,160.00	每股转让价格1.41元，略高于经上会会计事务所（普通合伙）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股改审计报告每股净资产1.40元。

2016年9月26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张世权	3,888,000.00	36.00	自然人
2	周贤锋	1,101,600.00	10.20	自然人
3	宋晓峰	864,000.00	8.00	自然人
4	周振龙	788,400.00	7.30	自然人
5	季龙	723,600.00	6.70	自然人
6	关建国	550,800.00	5.10	自然人
7	汪涛	507,600.00	4.70	自然人
8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76,000.00	22.00	合伙企业
合计		10,800,000.00	100.00	——

**(10) 2016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

2016年9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为“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2016年6月30日为整体变更的审计及评估基准日；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2016年6月30日账面净资产15,634,140.36元为依据折合股份有限公司股本1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未折股净资产余额634,140.36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明确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事宜及各发起人在整体变更过程中的权利义务。

经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6]第3018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6月30日的净资产经评估为人民币1,729.81万元。

2016年9月2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张世权、周贤锋、宋晓峰、周振龙、季龙、关建国、汪涛、广州汉康签订了《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上述各方共同作为发起人，将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议案。同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选举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同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整体变更出资情况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6）第3628号《验资报告》确认，并于2016年11月3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3778381377R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张世权	5,400,000.00	36.00	自然人
2	周贤锋	1,530,000.00	10.20	自然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3	宋晓峰	1,200,000.00	8.00	自然人
4	周振龙	1,095,000.00	7.30	自然人
5	季龙	1,005,000.00	6.70	自然人
6	关建国	765,000.00	5.10	自然人
7	汪涛	705,000.00	4.70	自然人
8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3,300,000.00	22.00	合伙企业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

### （11）2016年12月，对整体变更时净资产的修正

根据股改时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6）第3568号】，因汉光电气向广州顺源及无锡汉能原股东支付股权转让款项的日期分别为2016年6月、2016年7月，股改时的审计报告把对两家子公司的合并日统一定在2016年7月，因此以2016年6月末汉光电气净资产进行折股时，该审计报告中净资产不包括汉光电气折价取得广州顺源及无锡汉能100%股权形成的资本公积。

根据收购双方股权转让协议，对双方权利、义务转移时点的进一步确认，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新确定了公司实际取得广州顺源及无锡汉能控制权的时间，对广州顺源及无锡汉能的合并日分别定在2015年11月、2015年10月，并在合并日确认折价取得广州顺源及无锡汉能100%股权形成的资本公积，本事项导致汉光电气折股时点净资产增加144,051.40元。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审计事项调整并修订了公司股份制改造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6）第3568号】，调整后，截止2016年6月30日的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5,778,191.76元，比初次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15,634,140.36元增加144,051.40元。

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整体变更折股比例的议案》，审议通过前述关于公司净资产调整事项以及修订后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6）第3568号】，并确认上述调整不影响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资本充足性；同时，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折股比例调整为1.0519:1，包括《发起人协议》在内的相关法律文件的相应内容应随本次调整事项相应调整。

上述审计调整事项致使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数额增加,并未减少公司的净资产数额,不影响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充足性;公司设立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本次审计调整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影响公司设立行为的合法有效性,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12) 2017 年 1 月,汉光电气第四次增资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定向增加股本 37.4 万股,每股价格为 1.07 元,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37.4 万股,新增股本由股东宋晓峰全部认购,宋晓峰认购 37.4 万股的总金额为 40.018 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500 万元增加至 1537.4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7.4 万元,由股东宋晓峰以货币方式全部出资,多余的 2.618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的价格为 1.07 元/股。定价依据系由公司全体股东协商一致确定。《增资协议》中并未涉及业绩对赌、股权回购、优先权等特殊条款。

2017 年 1 月 23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会师报字(2017)第 0135 号《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1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宋晓峰缴纳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7.4 万元及公司资本公积人民币 2.618 万元,合计人民币 40.018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7.4 万元。

2017 年 1 月 22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股权性质
1	张世权	5,400,000.00	35.12	自然人
2	宋晓峰	1,574,000.00	10.24	自然人
3	周贤锋	1,530,000.00	9.95	自然人
4	周振龙	1,095,000.00	7.12	自然人
5	季龙	1,005,000.00	6.54	自然人
6	关建国	765,000.00	4.98	自然人
7	汪涛	705,000.00	4.59	自然人
8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0,000.00	21.47	合伙企业
	合计	15,374,000.00	100.00	——

## （六）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全资收购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100万元全资收购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前，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持股80%，公司副总经理宋晓峰持股20%，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按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额平价收购两人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80万元、20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作为汉光电气的软件和产品的研发中心，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

2015年12月17日，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如下：

#### （1）2012年11月9日，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2012年11月9日，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由张世权、宋晓峰依法投资设立，注册资本100万元，成立时，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世权	80.00	80.00	80.00%
宋晓峰	20.00	20.00	2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上述实收资本经广东成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12年11月1日出具成鹏验字（2012）第P425号验资报告。

2012年11月9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010600070365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宋晓峰，经营范围：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零售；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 （2）2015年11月16日，广州顺源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1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股东张世权将其持有公司的80%股权以人民币80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股东宋晓峰将其持有公司的20%股权以人民币20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2015年12月1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变更后，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成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2016年8月1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宋晓峰变更为胡心祥。2016年9月14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 2、全资收购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2015年5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100万元全资收购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收购前，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持股40%，公司关键员工周小进、周豪云、李洪良分别持股12%、39%、9%。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按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额平价收购上述股东股权，收购价格分别为人民币40万元、12万元、39万元、9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该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代理销售产品，作为公司在无锡地区的销售平台，拓宽公司的销售渠道。

2015年12月2日，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如下：

（1）2013年04月02日，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成立

2013年04月02日，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由股东张世权、周豪云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成立时，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世权	75.00	75.00	75.00%
周豪云	25.00	25.00	25.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此次出资经江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3年3月26日出具诚信验（2013）052号验资报告。

2013年4月2日，公司取得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202810003916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周豪云，经营范围：电气设备及其他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节能产品的销售、研发；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2014年5月4日，无锡汉能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4日，根据无锡汉能股东会决议，股东张世权分别将其持有的14%股权以人民币14万元转让给周豪云、将其持有的12%股权以人民币12万元转让给周小进、将其持有的9%股权以人民币9万元转让给李洪良。2014年9月17日，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世权	40.00	40.00	40.00%
周豪云	39.00	39.00	39.00%
周小进	12.00	12.00	12.00%
李洪良	9.00	9.00	9.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2015年10月29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周豪云变更为徐竹范。2015年12月2日，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 (3) 2015年10月29日，无锡汉能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29日，根据无锡汉能股东会决议，股东张世权将其持有的40%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股东周豪云将其持有的39%股权以人民币39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股东周小进将其持有的12%股权以人民币12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股东李洪良将其持有的9%股权以人民币9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日，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经第二次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3、转让所持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由汉光电气于2010年10月25日与季龙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汉光电气出资40万元，占股40%，季龙出资60万元，占股60%，经营范围为电力电子技术服务；电气设备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零售；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力输送设施安装工程服务。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的股东季龙，同时持有汉光电气 6.70%股份，为解决潜在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问题，2015 年 5 月 8 日，汉光电气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以人民币 49.902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季龙，定价依据为转让时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的份额，并加上适当收益。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变更后)：

<b>公司名称</b>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b>成立时间</b>	2010年10月25日
<b>注册资本</b>	100万元		
<b>注册地址</b>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83号金昊大厦14楼1403房（仅限办公用途）		
<b>经营范围</b>	电力电子技术服务;电气设备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零售;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力输送设施安装工程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法定代表人</b>	季龙		
<b>股东构成</b>	<b>股东姓名</b>	<b>持股比例</b>	
	季龙	100%	

#### (七) 子公司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

(1) 子公司均无发行股票情况。

(2) 子公司成立至今的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之“(六) 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自成为公司子公司后，均并无发生股权转让行为。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现任的五名董事分别是：张世权、宋晓峰、周贤锋、汪敏、胡心祥。张世权担任董事长，本届董事任期自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董事简历如下：

张世权，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

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宋晓峰，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毕业于英国威尔士纽波特大学MBA，硕士学历，暨南大学在读EMBA，现担任公司的常务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0年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0年至2005年任江阴奥德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5年以来，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周贤锋，董事、区域经理，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5年，任上海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05年至今，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区域经理。

胡心祥，董事，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张家界航空工业学校，中专学历。1993年至1996年，任航空航天部300厂（中南传动机械厂）助理工程师；1996年至1999年，任湖南省金程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年至2004年，任张家界精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至2009年，任虎门明生电子公司工程师；2009年至今，历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客户部经理。

汪敏，董事、财务负责人，女，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至2005年，历任成都天子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成本会计、财务会计、成都和艺梳化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至2008年，任广东百年药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至今，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公司现任的三名监事分别是关建国、孙园园、周巍，其中关建国为股东代表监事，孙园园为职工代表监事，周巍为非职工监事，关建国为监事会主席，本届监事任期自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监事简历如下：

关建国，监事，男，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张家界航空工业学校，中专学历，现担任公司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总工程师。1993年至1997年任江阴航空机械联营厂技术员；1997年至2003年任

江阴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自 2005 年以来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开发部经理。

孙园园，监事，女，198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武汉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06 年至今，历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生产经理、商务助理、工程部主管及管理者代表。

周巍，监事，男，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硕士学历。2005 年至 2008 年，历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审计员、项目经理；2008 年至 2011 年，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广州天贝动漫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至今，任广州市锐丰音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监助理。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为张世权，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为宋晓峰，财务负责人为汪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张世权，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宋晓峰，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汪敏，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6）第 36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450.64	2,826.97	2,474.5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71.24	1,628.62	1,449.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71.24	1,628.62	1,449.52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1.45	1.51	1.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5	1.51	1.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20	42.06	45.18
流动比率（倍）	2.37	2.08	2.06
速动比率（倍）	1.34	1.14	1.09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14.75	3,265.50	2,691.97
净利润（万元）	102.62	385.09	107.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2.62	385.09	10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0.14	288.81	11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0.14	288.81	113.21
毛利率（%）	50.18	44.10	39.21
净资产收益率（%）	6.26	26.70	17.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50	19.53	16.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6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6	0.2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60	13.61	15.60
存货周转率（次）	0.89	1.73	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6.66	238.60	-491.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5	0.22	-0.46

注：（一）2017年1月，汉光电气第四次增资，增资金额400,180.00元，增加股本374,000股。以经审计的2016年1-8月财务报告相关数据并按照股改和增资完成后股本15,374,000股，同时净资产增加400,180.00元测算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07元/股，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为1.05元/股，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0.11元/股。

（二）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有限责任公司阶段的计算依据：每股收益=（税后利润-优先股股息）÷（加权平均普通股股数），“加权平均普通股股数”为原有限责任公司的实收资本数。

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模拟）的加权平均数；

6、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有限责任公司阶段的计算依据：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实收资本。

7、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

8、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1	<p>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p> <p>法定代表人：孙树明</p> <p>项目经办人：李柏强、周世亮、林炳雄、苏妙晶</p> <p>电话：020-87555888</p> <p>传真：010-59136647</p>
2	<p>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p> <p>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38 号现代商务大厦 2801-02 和 2810</p> <p>负责人：谭岳奇</p> <p>经办律师：向南、马勇</p> <p>电话：0755-82531588</p> <p>传真：0755-82531588</p>
3	<p>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住所：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5 楼</p> <p>负责人：张晓荣</p> <p>经办会计师：杨小磊、李宏明</p> <p>电话：021-52920000</p> <p>传真：021-52921369</p>
4	<p>资产评估机构：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p> <p>住所：福州鼓楼区湖东路 168 号宏利大厦公寓楼 27D</p> <p>法定代表人：商光太</p> <p>经办评估师：柳新民、余汉龙</p> <p>电话：0591-87820347</p> <p>传真：0591-87814517</p>
5	<p>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p> <p>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p> <p>电话：010-58598980</p> <p>传真：010-58598977</p>

## 第二章公司业务

### 一、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以研发、生产、销售电力监控、配电安全智能终端产品及能效管理系统解决方案为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可划分为智能电力电气仪表、电力监控及能效管理系统、智能继电保护装置三大类，详情如下图所示：

##### 1、智能电力电气仪表

产品名称	图示	功能及应用	技术特点
PD86 6E多 功能 电力 仪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功能：该系列多功能电力仪表具备常用电参量测量、数字通信联网及程序编写等多种功能。</li> <li>应用：适用于智能建筑内的电气工程、自动化变配电系统、住宅小区电力监控、工业电气自动化等对电力安全有较高要求及有电力自动化要求的场合。</li> </ul>	产品设计采用现代微处理器技术和交流采样技术，可直接从电流电压互感器接入信号，经处理后实现电参数高精度测量和显示；兼容市面上绝大多数品牌的存储器，方便接入多种工业自动化软件系统；采用专用掉电保护电路，在掉电情况下电能数据保存不丢失，数据存储可靠度提高。

<p>DDS9 866/ DTS9 866 导轨 式智 能电 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功能：该系列智能电表能够对全部电参量进行测量显示，并带有付费功能，用户可远程对电表进行费控管理。</li> <li>应用：可安装于商场、学校、工厂、港口等楼宇建筑的室内外照明配电箱。</li> </ul>	<p>符合部门标准和国家标准中1级和2级电子式电能表的相关技术要求，产品具有较高的精度和良好的抗干扰性能；采用导轨式结构，体积较传统挂壁式电表小，节省了安装空间，便于在狭窄的用电场所中安装。</p>
<p>PD86 6EZ 多用 户智 能电 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功能：该系列智能电表，能够同时对最多36名用户的电能电量进行测量、预付费控制及通讯管理，并增加了窃电报警及识别恶性负载功能。</li> <li>应用：该系列智能电表适用于智能建筑、轨道交通、通讯机房等领域的费控与能效管理及配电节能计量改造，是面向下一代智能配电及末端电能管理的新型智能电表。</li> </ul>	<p>结构紧凑体积小，能够节省强电井或配电计量室空间；具有集中安装、分户计量，一户一表的特点，为每个三相用户配备单独计量模块，独立性更强，维护更方便；配合一对多刷卡付费查询终端设备，可实现用户终端机、网络、移动等多种缴费充值方式，付费操作简便快捷；测量数据自动双备份，有效避免通讯不良或系统死机造成的数据丢失。</p>
<p>PA86 6K系 列可 编程 智能 电测 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功能：该系列电测表可对电网中的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素、相位角、频率等电参量进行测量，可对电量信号进行转换输出并带有自动报警和设定延时动作功能。</li> <li>应用：可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工矿企业、公共设施、智能建筑的电力监测中。</li> </ul>	<p>具有测量精度高、对电流的隔离性强、抗震动等特点，产品性能稳定且无需电路改造即可直接替代原有指针式仪表，更贴近普通用户配置。</p>

## 2、电力监控及能效管理系统

公司自主设计开发的电力监控及能效管理系统能够通过海量数据采集，微观上监控每个能耗计量终端设备的状态，宏观上监测分析各楼宇、园区到各个行政区域的能耗，对测得的能效数据进行记录、能效分析、发现用电能耗上存在的各类问题并提出对应能效解决措施，达到对用能系统“计量、分析、管控和优化”的一体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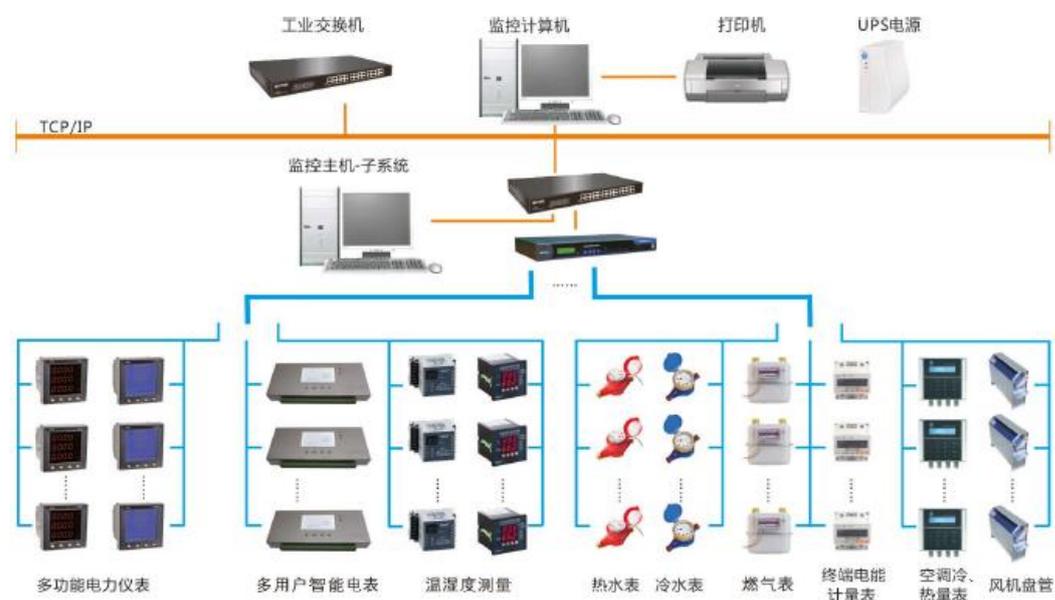
整个系统由感知测量层仪表、数据采集装置及用户终端、数据管理软件平台三大部分组成：

**感知测量层仪表：**由智能电表、智能水表、智能燃气表和空调冷热量计费表等各类智能仪表构成，能够实时记录现场能源耗用信息。

**采集装置及用户终端：**利用数据采集服务器收集前端智能仪表所监测到的数据，以光纤、以太网等作为通信介质，将数据传输至后台管理系统；用户终端包括一对多刷卡付费查询终端、APP 移动用户端、LED 或 LCD 公共显示屏等，用以输出后台管理系统的分析结果及控制指令。

**能源管理软件平台：**由工业交换机、监控计算机、打印机、UPS 电源组成，安装有电力监控及能源管理软件系统，包括 HKST2008 能源抄表管理系统、HKST2010 能源费控管理系统、HKST2006 变配电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HKST6000 工业/建筑能源管理系统，软件平台作为整个系统智能化运行的顶端支持，承担了主要的控制、分析、管理职能。

能源计量费控与建筑能效管理系统总体结构如下所示：



系统使用界面如下所示：



电力监控及能效管理系统技术特点如下所示：

- ◆ 兼容多种版本通讯协议的智能测控仪表，采用集成引擎将新设备协议快速注册到数据采集器，提高数据实时采集、自动存储的速度；
- ◆ 一对多刷卡付费查询终端内置双核 CPU 和存储芯片，实现电量数据在电表和用户终端的双备份，提升系统处理速度同时有效保证数据安全；
- ◆ 采用嵌入式系统，分布式采集与集中控制，高效整合了多个子系统和大量测量仪器的数据信息；
- ◆ 面向服务体系架构（SOA）设计，系统耦合度降低，系统可随不同项目规模弹性扩展；
- ◆ 支持 WIFI、TCP/IP 及其他无线网络的数据采集与控制，使不同区域的终端设备轻松接入到系统平台，采集覆盖面广。

### 3、智能继电保护装置

产品名称	图示	功能特点
JA866 系列 电力变送器		<p>能够将电网中的电流、电压、频率、功率、功率因数、电度等电参量，经隔离变送成线性的一种直流模拟信号或数字信号，降低信号传输过程中的流失率，提高远方设备捕捉和测量电信号的准确度。</p>
HMD 智能电 动机保护器		<p>在启动超时、漏电、短路、温度、电压过高或高低等多种电路异常情况下对电动机进行数字式保护，兼具测量、控制、通讯功能。控制器能够采集电流电压等数据，将这些数据计算后和控制器记录的各种保护功能整定信息进行比较，自行判定采取驱动保护装置动作的时点，抗干扰能力强。</p>
HKZ 开关状 态智能操控 装置		<p>集远程通信、电力综合参数测量指示、电能计量、电费计算温度监测等功能于一体，智能化程度高；简化了开关面板，操作更简便，适用于多种中低压开关柜。</p>
HWS 温湿度 控制器		<p>具有低温高温在线监测功能，可对封闭环境自动加温除湿，适用于室外端子箱、配电箱、配电开关机构箱或其他局部需要自动除湿及低温自动升温加热或高温自动排风降温的场合。</p>

<p>HJ□静态继电器</p>		<p>用于对电动机、变压器、输电线路过载和短路保护，具备延时、定时限、反时限、在电力异常情况下迅速切断电源等特性。</p>
-----------------	---	---

除上述三类主要产品外，公司亦销售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类、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类及其他类产品。

#### 4、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为一类用以监控网络线路运行、诊断及解决网络现场故障的产品。工业网络和现场总线使用者通过在总线中安装接入各类传感器、数据采集器等，或通过可联网手持式线路监测仪，配以后台分析软件，可实现即时监测网络通讯质量，分析和评估总线系统和工业网络的状态。

#### 5、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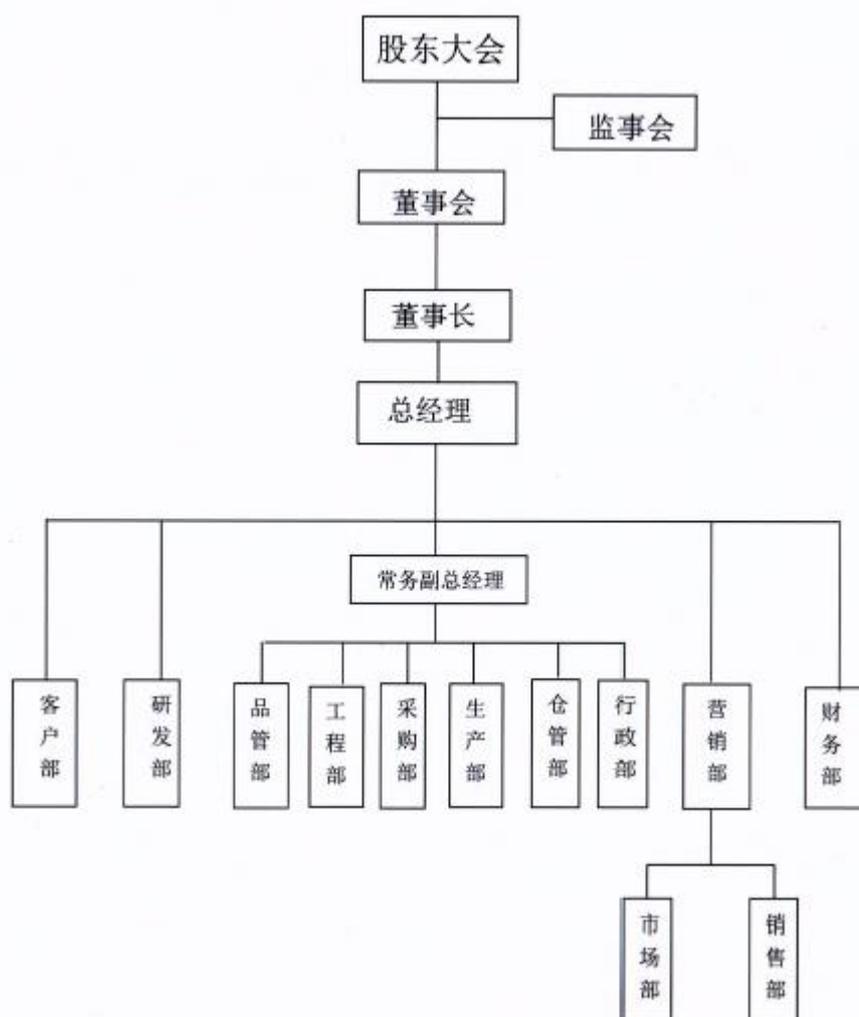
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类产品主要为变频器，其工作原理及用途为利用变频技术与微电子技术，根据电机实际需要调整其输出电压和频率，从而达到节能、调速、保护的目。

#### 6、其他

其他类产品为除上述五类外的电力自动化设备配件，种类较多，包括数据发送装置、转换插件、机柜、开关等。

## 二、公司组织机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组织结构



## （二）与业务活动相关的主要职能部门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领导下，由总经理与常务副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运营及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表所示：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行政部	贯彻执行公司的行政管理制度，开展人力资源管理和行政后勤管理工作。
2	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业务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建立和规范公司财务制度。
3	营销部	开发和维系客户资源，组织公司产品和形象的推广活动，完成销售目标。
4	研发部	依据客户需求或研发计划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改良升级现有产品。
5	采购部	负责生产物料采购和委外加工的对接工作，负责选定和管理公司供应商。
6	品管部	负责来料和产品的检验，确保出货产品质量。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7	工程部	改进生产所需技术、工艺及设备，提高工程效率，降低产品成本。
8	生产部	依据客户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清单，安排生产进度，确保按期交货。
9	客户部	为客户提供销售前、中、后各阶段的技术支持和产品质量保障。
10	仓管部	规范执行物资入库、存管、出库流程，保障仓库存放物资安全。

### （三）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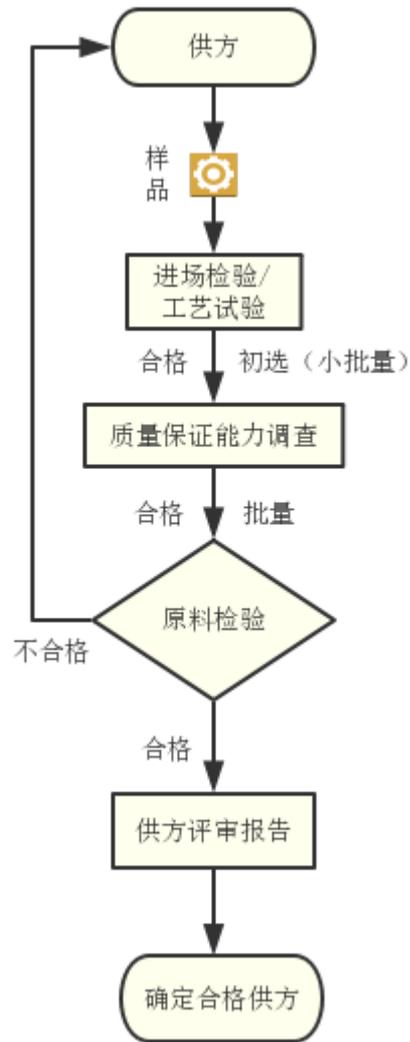
#### 1、采购流程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制定了严格的《供方评定程序》和《采购控制程序》，对从采购需求的提请、供应商的选定、采购价格确定到物料交收、检验的全过程实行质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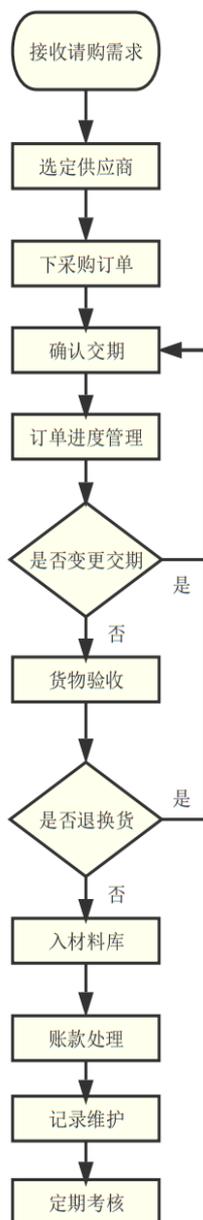
公司原材料及生产设备的采购通常由生产部门根据库存情况和生产计划，拟定元件设备、产品申购单，并提请采购部实施。公司采购部主要负责采购工作的具体实施，包括接收各部门提交的请购需求，选定合格供应商、采购合同签订、采购记录维护以及供应商维护管理等；公司品管部主要负责对采购物资按检验标准进行验收。

具体采购作业流程如下：

##### （1）供方评定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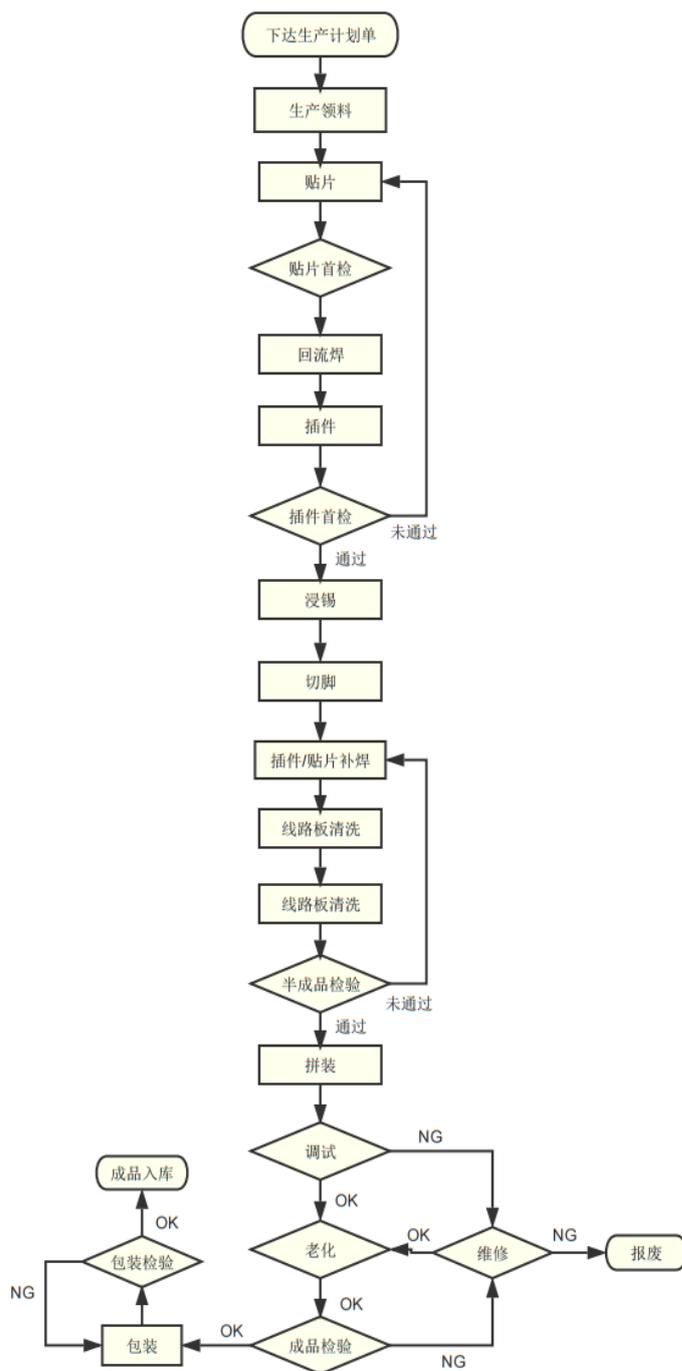
(2) 采购程序:



## 2、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采取以自主加工组装为主，委外加工为辅的模式，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生产管理模式。公司产品的定制化程度较高，客户对产品的规格、结构、尺寸、技术参数等方面有不同要求，因此销售部须先就客户要求与对方进行确认，再将订单报送生产部门，由生产部按要求制定、下达相应的产品生产计划，生产环节明显体现出批量小、品种多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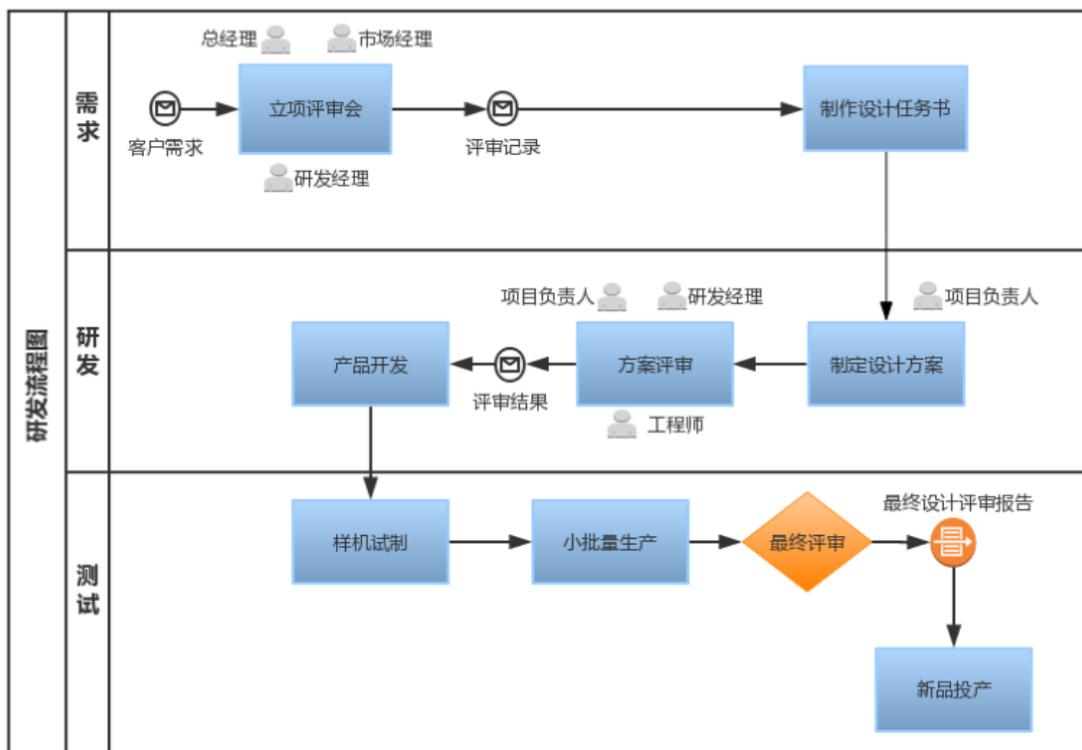
具体生产流程如下所示：



### 3、研发流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吸收了包括电力自动化软硬件开发、品质测试、质量分析等领域的专业性人才，且配备了研究、试验、检验设备及器材，能够自行满足从需求分析、产品设计到软硬件实现、测试验证等环节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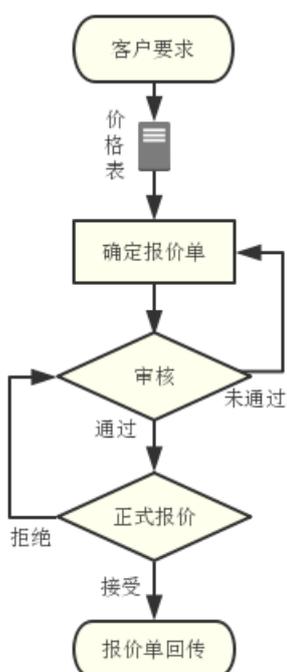
具体研发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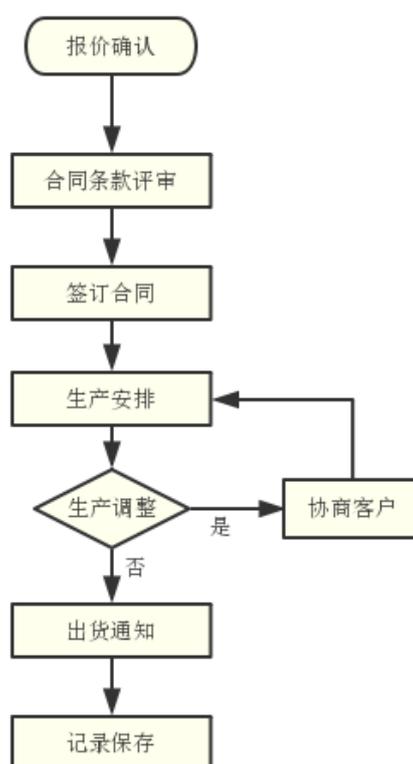
#### 4、销售流程

在销售管理上，公司针对报价作业和合同签订环节制订了较完善的控制程序，具体销售流程如下所示：

##### (1) 报价作业流程：



##### (2) 销售合同签订流程：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核心技术情况、研发机构设置及产品开发计划

##### 1、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一直在智能电力监控与配电安全保护产品方面寻求技术突破。公司在主要产品的设计制造过程中，在使用各类通用技术的基础上增加了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并通过申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方式对自主知识产权进行保护。目前公司已获得授权的专利有 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6 项，已被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受理尚未取得登记证书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 项，均为自主研发获得。这些知识产权分别为智能电力电气仪表、智能传感、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等硬件产品以及能效管理软件平台的投产、上线提供了具体实现方法。公司产品所采用的主要核心技术包括了交流电流电压测量电路交流采样技术、LCD 显示驱动技术、多用户并行测量技术、低功耗电路断电控制技术、电参量计量通讯远传技术等。这些技术用于实现对用电设备运行状态、电能质量、电能消耗等用电系统核心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和统一管理，从而使电力系统达到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公司硬件产品所需的核心技术详情如下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1	采用交流采样的交流电流、电压测量电路	自主研发	无需运放处理即可使用单片机实现直接采样交流信号，简化了电路结构。
2	多功能表LCD显示板电路	自主研发	利用 LCD 显示驱动技术及方案提高屏占比，实现大面积显示。
3	多用户表智能电表	自主研发	缩小多用户电表安装占用的空间，实现在狭窄空间中对多个电路的电能等参数的有效测量。
4	一种导轨式可编程电力仪表	自主研发	将电能表安装结构改造成为便于用户安装的导轨式结构。
5	一种断电延时时间继电器控制电路	自主研发	采用低功耗技术，延长了继电器内部电路断电后的控制时间。
6	一种多功能网络电力仪表	自主研发	可靠实现对电能、功率、电流、电压、频率、输入状态等多个参数的测量，且可通过通讯远传上述测量数据。
7	一种时间继电器控制电路	自主研发	利用单片机和晶振，实现时间的精确测量和控制。
8	一种智能温湿度控制传感器	自主研发	免校准同时高精度测量温度和湿度，缩短校验时间。
9	智能电表	自主研发	对用电设备进行计量和计费，实现远程付费、就地刷卡付费等功能的统一。

## 2、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根据不同产品的开发需要，在研发部门中分别设立了软件组和硬件组，招纳了在软硬件专业领域具有丰富经验的研发人员，并相应配备了多套研发所需的仪器设备及设置了开发、测试场地。截至报告期末，包括汉光电气总经理张世权、副总经理宋晓峰及其子公司无锡汉能法定代表人徐竹范在内的研发技术人员 1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0.69%。

## 3、公司正在实施的研发项目

公司通常于各年年初，依据往年销量、年初接受订单的情况、客户反馈及其他反映市场需求的信息，由总经理或研发部牵头，客户部、工程部和品管部参与制定当年的产品开发与升级计划。

本年公司正在实施的开发项目如下：

项目名称	开发目标	实施状态
HKST2006 变配电监控及能效管理系统、HKST2010 能源费控管理系统、HKST2008 能源抄表管理系	根据用户需求实现系统版本的持续升级，增加功能模块，完善已有基础数据管理、数据分析、系统管理等功能，提升系统稳定性。	升级阶段

统、HKST6000 工业/建筑能源管理系统		
单相、三项导轨式智能费控电表	导轨式结构设计，能够测量显示单相、三相电流、电压、电能、功率、功率因素等电参量，实现刷卡预付费功能。	小批量生产
单相、三相挂壁式刷卡费控电表	挂壁式结构设计，测量显示单相电流、电压、电能、功率、功率因素等电参量，实现刷卡预付费功能。	小批量生产
电子式多功能电表	监测四路三相电路交流用电量及电参数，同时兼容单相回路计量功能，可作为单相四回路电表使用。	小批量生产
电力质量监测仪 HOKO6	实现电能质量高精度的测量、能定时记录及分时计费，集合谐波分析、不平衡度测量、闪变监测、电压暂升/暂降及短时中断记录、快速电压变动捕捉功能。	样机试制
48 尺寸多功能表	新增 48*48 壳体尺寸	开发阶段
HOKO750 精密配电柜智能监测单元主机计量模块	为列头柜终端能源监测系统提供高精度测量数据，通过显示单元，实时反映电能质量数据并通过数字通讯上传至后台环境控制系统，以达到对整个配电系统的实时监控和运行质量的有效管理。	样机试制
2P—4P 导轨式智能电表	导轨式结构设计，能够测量电流、电压、功率、功率因数、有功电能等电参量。	开发阶段

##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

#### (1) 注册商标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正在使用的已核准注册的主要商标共2项，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注册人	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
1		5179696	汉光电气	2009年04月07日至2019年04月06日	信号灯、电度表、半导体器件
2		5179695	汉光电气	2009年03月28日至2019年03	计量仪表；电度表；计算机软件(已录制)；亮灯的指示牌；测量仪器；仪表元件和仪器专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注册人	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
				月 27 日	用材料；成套电气校验装置； 电站自动化装置；信号灯；报 警器

## (2) 专利技术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8 项实用新型专利，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多功能表LCD显示板电路	ZL201320665532.8	实用新型	2013.10.25	2014.04.16	汉光电气
2	多用户表智能电表	ZL201520397919.9	实用新型	2015.06.10	2015.11.04	汉光电气
3	一种导轨式可编程电力仪表	ZL201320683650.1	实用新型	2013.11.01	2014.04.02	汉光电气
4	一种断电延时时间继电器控制电路	ZL201320683641.2	实用新型	2013.11.01	2014.04.02	汉光电气
5	一种多功能网络电力仪表	ZL201320683758.0	实用新型	2013.11.01	2014.06.04	汉光电气
6	一种时间继电器控制电路	ZL201320666322.0	实用新型	2013.10.25	2014.05.07	汉光电气
7	一种智能温湿度控制传感器	ZL201320683671.3	实用新型	2013.11.01	2014.04.02	汉光电气
8	智能电表	ZL201520398839.5	实用新型	2015.06.10	2015.10.28	汉光电气

上述专利有效期为自申请之日起10年。

## (3) 软件著作权

截止2016年8月31日，公司共拥有16项软件著作权，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及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及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LCD电能表软件V1.0	登记号： 2013SR131226；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0636988号	开发完成日期： 2013年04月05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3年05月20日	汉光电气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LCD数显单相电测表软件V1.0	登记号： 2013SR131228；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0636990号	开发完成日期： 2013年04月03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3年05月20日	汉光电气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LCD数显三相电测表软件V1.0	登记号： 2013SR131326；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0637088号	开发完成日期： 2013年04月02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3年05月06日	汉光电气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LED数显单相电测表软件	登记号： 2013SR132702；	开发完成日期： 2013年05月06日；	汉光电气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及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及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V1.0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0638464 号	首次发表日期：2013年05月06日			
5	HKST2006变配电监控软件[简称:HKST2006]V2.2	登记号：2012SR035300；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0403336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0年06月06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0年06月06日	汉光电气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电能管理分析软件V1.0	登记号：2013SR122958；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0628720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3年04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3年04月10日	汉光电气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预付费电能表软件V1.0	登记号：2013SR148395；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0654157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3年03月06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3年05月20日	汉光电气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LCD 数显电测表控制软件 V1.1	登记号：2013SR013681；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0519443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2年11月16日； 首次发表日期：未发表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LCD 数显多功能表控制软件 V1.1	登记号：2013SR013522；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0519284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2年11月16日； 首次发表日期：未发表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导轨式电能表控制软件 V1.0	登记号：2015SR263914；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1151000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5年06月26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5年06月26日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	电表控制软件 V1.0	登记号：2015SR263919；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1151005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5年03月18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5年03月18日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	电力远程抄表系统软件 V1.0	登记号：2015SR263909；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1150995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4年10月28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4年10月28日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	工厂变配电监控软件 V1.0	登记号：2015SR262420；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1149506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4年12月26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4年12月26日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	建筑能耗管理系统软件 V1.0	登记号：2015SR262702；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1149788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5年05月18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5年05月18日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	能耗管理软件【简称：HKST_NH】V1.06	登记号：2013SR018502；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0524264 号	开发完成日期：2012年12月05日； 首次发表日期：2012年12月05日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及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及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6	学校电能管理系统软件 V1.0	登记号： 2015SR262708；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1149794 号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06月16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06月16日	广州顺源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此外，公司另有6项软件著作权正在申请中，已获得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出具的受理通知书，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受理流水号	申请人
1	HKST2008 能源抄表管理系统软件	2016R11L618340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2	HKST2010 能源费控管理系统软件	2016R11L618354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3	电测表控制软件	2016R11L618375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4	电能表控制软件	2016R11L618384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5	多功能表控制软件	2016R11L618392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6	多用户电能表控制软件	2016R11L618402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 2、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工器具及家具、电子设备五类，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重要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271,020.00	120,746.90	1,150,273.10	90.50%
机器设备	1,254,475.15	263,796.26	990,678.89	78.97%
运输设备	1,326,764.93	396,458.49	930,306.44	70.12%
电子设备	702,780.09	284,751.26	377,837.33	53.76%
办公设备	48,132.14	27,817.64	20,314.50	42.21%
<b>合计</b>	<b>4,603,172.31</b>	<b>1,093,570.55</b>	<b>3,469,410.26</b>	<b>75.37%</b>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固定资产均按直线法折旧，未计提减值准备。

### (1) 房产

截至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自有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房屋座落	房产证号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所有权人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资产原值 (元)	资产净值 (元)	是否存在抵押情形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730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504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210281763号	333.46	汉光电气	2014/08/06	购买	1,271,020.00	1,150,273.10	是

除上述自有房产外，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地通过系租赁取得。截至本说明书

签署日，本公司租用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用途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金价格(元/月)	租赁备案	房产证号
1	汉光电气	广州市荔湾区海龙街龙溪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荔湾区龙溪蟠龙村23号龙溪村仓储物流中心C区二栋之三	厂房、办公场所	1800m <sup>2</sup>	2013/8/31-2014/8/30	24,300.00	穗租备2016B0302000777号	无
						2014/8/31-2015/8/30	25,029.00		
						2015/8/31-2016/8/30	27,000.00		
						2016/8/31-2017/8/30	27,810.00		
						2017/8/31-2018/8/30	28,644.30		
						2018/8/31-2019/8/30	29,503.60		
2	汉光电气	广州壹捌伍零创意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荔湾区芳村大道东200号68栋(部位:1-3)	研发中心、办公场所	365m <sup>2</sup>	2016/1/1-2018/12/31	30,000.00	穗租备2016B0301500447号	穗房地证字第0692230号
3	无锡汉能	丁秀霞	江阴市临港街道浦江路139号907	办公场所	189.2m <sup>2</sup>	2016/9/1-2019/8/31	无偿	否	澄房权证江阴字第fsg0012869号
4	广州顺源	陈勇	天河区五山路141号之一2106号	办公场所	76.65m <sup>2</sup>	2014/10/23-2016/10/22	4,000.00	穗租备2014G0600600534号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120070271号
						2016/10/23-2018/10/22	4,200.00		
						2018/10/23-2019/10/22	4,500.00		

报告期内，公司所租用的坐落于荔湾区龙溪蟠龙村23号龙溪村仓储物流中心C区二栋之三的房屋之用地为集体土地，未取得相应房产证。若因产权问题无法续租，公司可利用上述自有房屋进行搬迁，且可在周边迅速寻找替代性的仓库及厂房，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关于公司因主要生产场地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形成的搬迁风险及其应对措施，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五) 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位于江阴市临港街道浦江路139号907的房屋系由丁秀霞自2013年4月2日起无偿提供给无锡汉能作为经营场地使用。丁秀霞为汉光电气实际控制人之配偶，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无锡汉能于2013年4月2日至2019年8月31日期间

可无偿使用上述房产作经营用途，双方就该事项相应签署了确认函及无偿租赁协议。

上述租赁房产除江阴市临港街道浦江路139号907一处的使用权通过公司关联方丁秀霞无偿取得外，其余租赁房产租金均参考了同期周边地区房屋租金，按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 (2) 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	数量	单位	购置方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超声波清洗机	1	台	外购	62,957.15	47,008.01	74.67%
2	鼓风干燥箱 101-4	2	台	外购	109,178.49	81,519.94	74.67%
3	交直流电表、变送器校验装置 JW-0301A	3	台	外购	93,066.61	69,489.74	74.67%
4	多功能电能表测试装置 PTC-8320M-16	1	台	外购	288,737.90	215,590.97	74.67%
5	无铅波峰焊机 KT-350M-LF	1	台	外购	143,253.31	106,962.47	74.67%
6	多功能测试仪 DK-34S	1	台	外购	135,810.50	101,405.17	74.67%
7	普锐马控制软件	4	套	外购	92,307.68	90,115.37	97.62%
8	三相电能表检验装置 PTC-8320E 0.05级	1	套	外购	134,188.03	133,125.71	99.21%
合计					1,059,499.67	845,217.38	79.78%

上述各项生产设备合计占生产设备总原值的84.46%，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抵押的情形，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 (3) 运输设备

截至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运输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权属	购入时间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东风粤 AH560K	广州汉光	2011/4/1	230000.00	84,333.33	36.67%
2	越野粤 AE560K	广州汉光	2012/12/1	509800.00	332,219.67	65.17%
3	瑞风粤 AMP001	广州汉光	2014/10/1	133034.17	109,864.05	82.58%
4	斯柯达粤 AH545K	广州汉光	2016/6/1	110388.03	108,640.22	98.42%
5	福特车粤 AE545K	广州顺源	2015/12/31	279,042.73	261,370.01	93.67%
6	北京现代汽车	无锡汉能	2014/9/1	64,500.00	33,879.16	52.53%
合计				1,326,764.93	930,306.44	70.12%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属于一般性电力终端产品销售企业，不涉及需特许经营许可的范围，除部分计量类仪表需要国家相关部门的认证许可外，其余产品不需要特殊生产许可，目前公司需认证许可的产品已取得了相关资质。

**(1) 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	发证机关	证书有效期
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粤制 00000535	电子式多功能电能表 PD866E 系列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年1月16日至 2018年1月15日
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粤制 00000535	安装式数显多功能表(电能 i-量部分) PD866-E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年1月16日至 2018年1月15日

**(2) 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认证机关
中间继电器	HJDZ-E	2011010303467706	2016年3月24日至 2021年3月24日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流继电器	HJA, HJB	2016010303913011	2016年10月26日至 2021年10月26日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压继电器	HJA, HJB	2016010303912687	2016年10月26日至 2021年10月26日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时间继电器	HJ1, HJ2, HJ3, HJ4	2016010303912686	2016年10月26日至 2021年10月26日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44000560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4年10月10日	三年

**(4) 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214Q20694R2M	广东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0日	三年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0014E21219R0S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1月11日	三年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0016S10926RIS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8月25日	三年

**(5) 荣誉证书：**

序号	荣誉称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1	广州市著名商标证书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年12月

2	广东省建筑电气电能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5年
3	广州市科技小巨人企业	广州市科技局	2015年
4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年

此外，公司于2015年05月25日办理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备案登记表编号：01988531；进出口企业代码：4401778381377），并于2015年05月27日办理了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备案号码：44016153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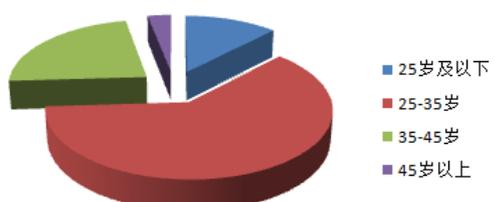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上述生产许可、业务资质及认证均处于有效状态。对于其中需年审或复查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持续进行年审或复查。

#### （四）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6年8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31人，构成情况如下：

##### 1、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25岁及以下	16	12.21%
25-35岁	81	61.83%
35-45岁	30	22.90%
45岁以上	4	3.05%
<b>合计</b>	<b>131</b>	<b>100%</b>



##### 2、员工任职情况

专业岗位	人数	所占比例
行政及管理人员	10	7.63%
财务人员	6	4.58%
研发人员	11	8.40%
测试人员	15	11.45%
生产人员	26	19.85%
营销人员	56	42.75%
客服人员	7	5.34%
<b>合计</b>	<b>131</b>	<b>100%</b>



### 3、员工学历情况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4	3.05%
本科	19	14.50%
大专	56	42.75%
中专及高中	52	39.69%
合计	131	100%

#### (五) 核心技术人员

##### 1、核心技术人员概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张世权、宋晓峰、关建国、曾世藩。

张世权，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宋晓峰，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关建国，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曾世藩，男，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6年毕业于南昌航空工业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13年至今中南大学软件工程硕士研究生在读。2006年至今，任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工程师。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张世权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400,000.00	35.12
2	宋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74,000.00	10.24
3	关建国	监事、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765,000.00	4.98
4	曾世藩	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0.00	0.00
合计			7,739,000.00	50.34

其中，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世权直接持有公司 35.12%股份，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7.6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2.72%股份；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曾世藩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92%股份。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六）环保情况

### 1、公司所处行业为非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制止钢铁电解铝水泥行业盲目投资若干意见的紧急通知》（环发[2004]12号）、《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及《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重污染行业包括：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采矿业、钢铁、水泥和电解铝行业。

根据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及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 - 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C40仪器仪表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4012 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参照前述有关“重污染行业”的规定及比照公司的主营业务及行业定位，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2、公司环评情况如下：

（1）2010年8月，华南师范大学受公司委托出具了《广州市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广州市荔湾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核发荔环验[2011]243号《关于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同意项目通过验收。

（3）广州市荔湾区环境监测站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出具《广州市荔湾区环境监测站监测报告》，编号：荔环境监测（声）【2012】第（1065）号，项目名

称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噪声监测，监测类别：排污申报。

(4) 2012年9月6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发放《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01032012010216，行业类别：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排污种类：噪声，有效期限：2012年9月6日-2017年9月6日，通过年审有效。

(5) 2014年11月11日，公司取得了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NO: 0070014E21219ROS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公司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24001-2004/ISO 14001: 2004，通过认证范围：电力仪表、开关智能操控仪的设计和生 产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自2014年11月11日始至2017年11月10日。

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01032012010216，有效期限：2012年9月6日至2017年9月6日）及广州市荔湾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且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自试生产以来一直遵守和执行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和环保违法行为，没有受到广州环保局的行政处罚。

### （七）安全生产情况

1、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要求，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中要求的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不适用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2、公司已根据《安全生产法》及 ISO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了《环境控制程序》，对生产作业环境的安全管理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已在生产区域及仓库采取禁烟、设置消防设施等保护措施，要求员工严格遵照各项工作标准和规章制度进行工作，同时能够对员工进行安全知识培训及消防演练，提高员工文明生产及安全责任意识。

公司已于2014年11月10日取得由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颁发的注册号为01214Q20694R2M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公司已按照GB/T 19001-2008 idt ISO 9001:2008 标准建立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适用范围：电力仪表（含电测表，变送器）、开关智能操控仪【含温湿度控制器（带传感器），

继电器】的设计和生产，证书有效期自颁证之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4 日止。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取得由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 NO：0070016S10926R1S 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公司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通过认证范围：电力仪表、开关智能操作仪的设计和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自颁证之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4 日止。

3、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21 日取得广州市公安局芳村区分局出具的《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穗公芳消验【2005】第 116 号），认为公司生产场所的室内消火栓系统基本正常，土建项目基本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在消防方面具备使用条件。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并无违法违规行为，未被安全生产监管部门进行过处罚。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取得广州市荔湾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未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重大、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以及规范而被处罚的情形。

####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销售情况

##### 1、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17,508,039.82	96.48	31,107,057.03	95.26	26,887,061.38	99.88
其他业务	639,464.39	3.52	1,547,906.15	4.74	32,662.41	0.12
合计	18,147,504.21	100.00	32,654,963.18	100.00	26,919,723.79	100.00

公司在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料销售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收入	占比%
智能电力电气仪表	9,203,450.92	52.57
智能继电保护装置	7,596,661.53	43.39

项目	2016年1-8月	
	收入	占比%
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	105,726.53	0.60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337,439.33	1.93
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	-	-
其他	264,761.51	1.51
<b>合计</b>	<b>17,508,039.82</b>	<b>100.00</b>

续：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智能电力电气仪表	14,593,313.81	46.91	14,490,378.17	53.89
智能继电保护装置	14,268,610.62	45.87	11,702,588.25	43.52
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	1,220,410.28	3.92	81,196.60	0.30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401,586.33	1.29	854.70	0.00
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	88,000.02	0.28	18,859.83	0.07
其他	535,135.97	1.72	593,183.83	2.21
<b>合计</b>	<b>31,107,057.03</b>	<b>100.00</b>	<b>26,887,061.3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主要产品类别为智能电力电气仪表及智能继电保护装置，其中智能电力电气仪表类产品主要包括多功能电力仪表、导轨式/挂壁式智能电表、多用户智能电表、智能电测表等；智能继电保护装置产品主要包括开关状态智能操控、智能电动机保护器和继电器等。智能电力电气仪表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2014年、2015年、2016年1-8月分别为53.89%、46.91%及52.57%；智能继电保护装置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2014年、2015年、2016年1-8月分别为43.52%、45.87%及43.39%。

公司其他类产品为除公司五大产品类别的其他产品，品类较多，主要产品包括数据发送装置、转换插件、机柜、开关等。

## 2、产品的主要客户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各类智能电力仪表、智能继电保护产品。公司主要客户为电力成套设备制造商、电力设备经销公司及房地产建筑商等。

## 3、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公司2016年1-8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当期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869,998.65	15.8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752,022.65	4.14%

客户名称	当期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699,290.41	3.85%
厦门 ABB 开关有限公司	460,702.52	2.54%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452,111.94	2.49%
<b>合 计</b>	<b>5,234,126.17</b>	<b>28.84%</b>

(2) 公司 2015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当期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1,536,170.94	4.70%
广州市浦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98,761.14	4.59%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85,981.44	4.55%
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374,589.73	4.21%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1,198,104.21	3.67%
<b>合 计</b>	<b>7,093,607.46</b>	<b>21.72%</b>

(3) 公司 2014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当期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192,807.68	4.43%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960,259.82	3.57%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0,059.33	2.90%
江苏海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657,328.21	2.44%
江苏华冠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652,709.41	2.42%
<b>合 计</b>	<b>4,243,164.45</b>	<b>15.76%</b>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8 月前五大客户向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智能电力电气仪表及智能继电保护装置，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76%、21.72%及 28.84%，客户集中度较低。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第三大客户和关联方，其控股股东季龙担任公司监事，并持有公司 1,005,000 股，占公司股权比例 6.7%。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二）采购情况

### 1、采购的主要生产物料和主要供应商

公司采购的主要生产物料为贴片 IC、线路板、继电器、互感器等电子元器件。公司供应商为上述物料的制造商或经销企业。

#### 2016 年 1-8 月原材料消耗情况

原材料名称	消耗金额（元）	占制造成本比例
贴片 IC	919,891.18	10.77%
线路板	386,267.14	4.52%
继电器	243,531.89	2.85%
电流互感器	208,784.66	2.44%
磁保持继电器	163,838.34	1.92%
<b>合计</b>	<b>1,922,313.21</b>	<b>22.50%</b>

#### 2015 年原材料消耗情况

原材料名称	消耗金额（元）	占制造成本比例
贴片 IC	4,061,461.52	19.45%
继电器	2,424,066.49	11.61%
LED 恒流 IC	2,040,089.11	9.77%
开关	992,849.05	4.76%
集成电路	775,678.91	3.72%
<b>合计</b>	<b>10,294,145.08</b>	<b>49.31%</b>

#### 2014 年原材料消耗情况

原材料名称	消耗金额（元）	占制造成本比例
LED 恒流 IC	3,215,002.58	19.19%
继电器	2,143,321.27	12.80%
三极管	1,229,658.69	7.34%
贴片 IC	650,545.29	3.88%
集成电路	548,452.76	3.27%
<b>合计</b>	<b>7,786,980.59</b>	<b>46.49%</b>

## 2、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 (1) 公司 2016 年 1-8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采购内容
浙江永阳科技有限公司	1,154,988.00	12.78%	预付费电表、电能表
厦门元顺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64,547.00	5.14%	集成电路、场效应管
深圳生溢快捷电路有限公司	445,802.19	4.93%	线路板
东莞市恒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2,616.00	3.46%	插座插头、接线端子
Indu-So1 GmbH(工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	291,669.74	3.23%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b>合计</b>	<b>2,669,622.93</b>	<b>29.53%</b>	

## (2) 公司 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采购内容
深圳市北极星科技有限公司	4,046,276.39	22.17%	集成电路、贴片 IC、光耦
深圳市盈凯诚科技有限公司	3,641,260.00	19.95%	贴片 IC、继电器、集成电路、开关等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2,051,761.34	11.24%	集成电路、断路器、电容、开关等
深圳市凡特佳电子有限公司	1,682,992.30	9.22%	贴片 IC、集成电路
浙江永阳科技有限公司	1,642,996.00	9.00%	预付费电表、电能表
<b>合计</b>	<b>13,065,286.03</b>	<b>71.58%</b>	

## (3) 公司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采购内容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3,589,964.44	21.94%	集成电路、断路器、电容、开关等
深圳市盈凯诚科技有限公司	2,996,770.60	18.31%	贴片 IC、继电器、集成电路、开关等
深圳市嘉龙腾电子有限公司	2,533,612.90	15.48%	集成电路、IC 芯片、线路板、加热器等
深圳市北极星科技有限公司	2,509,203.88	15.33%	集成电路、贴片 IC、光耦
浙江永阳科技有限公司	1,866,954.23	11.41%	预付费电表、电能表
<b>合计</b>	<b>13,496,506.05</b>	<b>82.48%</b>	

2016 年 1-8 月前五大供应商的集中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采购模式为“以销定购”，生产物料的采购通常在销售订单下达以后，而公司 2016 年的销售订单及收入集中在下半年，导致上半年向供应商采购的数量及金额偏少；此外，公司陆续对原有产品的设计、结构、工艺、用料等方面进行更新，替换了部分生产物料的供应商。因此，2016 年 1-8 月进入前五大的供应商多数未出现在 2014 年及 2015 的前五大供应商名单中，供应商相对分散，而 2016 年 1-8 月的采购数据相对于 2014、2015 年的采购数据亦不具有可比性。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

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存在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况。

### （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业务合同如下：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的销售合同单笔合同金额较低，大部分合同金额在 10 万至 30 万元。公司将单笔合同金额大于 30 万（含 30 万）的销售合同定义为重大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销售产品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A20140320-01	智能继电器、电测表	上海飞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56,000.00	2014/4/3	履行完毕
2	20140421-05	无线测温装置	包头市中环工贸有限公司	432,000.00	2014/4/21	履行完毕
3	20140509C006	电能表、电力仪表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05,501.00	2014/5/13	履行完毕
4	HH20140072306	电力仪表等	江苏海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769,074.00	2014/7/23	履行完毕
5	15DQH0089	智能继电器	江苏银佳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447,520.00	2015/3/18	履行完毕
6	20151221gz99	多功能电能表	太原颐通信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53,780.00	2015/12/21	履行完毕
7	20160223gz30	智能电能表	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30,726.00	2016/2/23	履行完毕
8	HBMC-3510-CG-Z DCG-2016-55	智能电表等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2,514,448.00	2016/4/8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销售产品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9	-	预付费电表工程,包括网络连接部分、监控站控制设备、调试人工、智能电表	东莞市万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4,250.00	2016/7/8	正在履行
10	20140421-05	预付费电表	江门繁华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	350,140.00	2016/7/12	履行完毕
11	PS21145588	网络监测服务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6/7/13	正在履行
12	QD-20160715-01	多功能电能表	包头青山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335,205.00	2016/7/15	履行完毕
13	20160811GZ002W	预付费电能表	武汉众业达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55,320.00	2016/8/11	正在履行

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分公司签署的编号为“HBMC-3510-CG-ZDCG-2016-55”的销售框架合同,暂定合同金额为2,514,448.00元,最终销售总价款根据需方实际订单确定。

公司与东莞市万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东莞万科万科中心项目1-7号楼预付费电表工程合同》为销售框架合同,暂定合同金额为584,250.00元,实际履行总金额为539,900.00元。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重大销售合同均正常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不存在合同纠纷情形。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的采购合同单笔订单金额较低,大部分合同金额在10万元以下,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或财务状况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将单笔合同金额大于10万元(含10万元)的采购合同定义为重大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采购内容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LG00201602020 1	检测仪器 设备采购	上海普锐 马电子有 限公司	108,000.00	2016/02/02	正在履行
2	BSC20160411	检测仪器 设备采购	浙江涵普 电力科技 有限公司	157,000.00	2016/04/11	正在履行
3	CGHT1605-W025 (120)	物料采购	广州市宇 洪电线电 缆实业有 限公司	139,916.00	2016/05/23	履行完毕
4	CGHT1607-L025 (107)	电表装置 采购	浙江永阳 科技有限 公司	230,428.00	2016/07/14	履行完毕
5	CGHT1608-L032 (147)	电表装置 采购	浙江永阳 科技有限 公司	213,590.00	2016/08/15	正在履行
6	CGHT1608-L035 (172)	电表装置 采购	浙江永阳 科技有限 公司	188,800.00	2016/08/18	正在履行
7	穗存量房合字 14080041942号	购入房产	施锦瑜	1,234,000.0 0	2014/08/06	履行完毕
8	0003709	购入运输 设备	广东物通 鸿骏汽车 有限公司	151,48.03	2014/09/03	履行完毕
9	JD0022511	购入运输 设备	广东广物 骏达汽车 贸易有限 公司	136,000.00	2016/05/04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重大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不存在合同纠纷情形。

### 3、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及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金额 (万元)	期限	担保 情况	履行 情况
1	2014年（芳 村）字0027 号《网贷通循 环借款合同》	广州汉光电 气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芳 村支行	100.00	2014/02/14- 2014/04/17	定期 存单 质押	履行 完毕
2	ZXQ47623010 124-EX 《授 信额度协议》	广州汉光电 气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广州荔湾支 行	400.00	2016/08/11- 2017/06/30	房产 抵押， 自然 人保 证	正在 履行

3	2017 荔额借 004 号《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200.00	2017/01/18-2018/01/17	自然人保证	正在履行
---	---------------------------	--------------	--------------------	--------	-----------------------	-------	------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村支行签订了《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额度 100 万元人民币，借款额度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2 月 14 日至 2014 年 4 月 17 日。根据合同规定，汉光电气可在借款额度使用期限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村支行最大限额借款 100 万元人民币。汉光电气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村支行借款 1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按期清偿该借款。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授信业务总协议》，双方约定根据协议开展贷款、法人账户透支、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业务合作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日，双方签订《授信额度协议》，由中国银行广州荔湾支行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提供 4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由公司法人代表张世权提供最高额保证，使用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授信协议下未发生过任何借款。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约定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为汉光电气提供 200 万元借款额度，借款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及其配偶丁秀霞、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宋晓峰分别为该合同项下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

#### 4、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合同号	被担保主合同	担保方式	抵押人/担保人	质押物/抵押物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间	是否解除
1	2014 年芳村(质)字 0013 号	2014 年(芳村)字 0027 号《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最高额质押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银行定期存单: 粤 AB000 0578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芳村支行	101.00	自 2014/02/13 起至债务人清偿全部债务之日止	是

2	ZXQ476 230101 24-DY	ZXQ47623 010124-Z X 《授信 业务总协 议》	最高 额抵 押	广州汉光 电气有限 公司	房产： 粤房地 权证穗 字第 02102 81763 号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广州荔 湾支行	2,000.00	自主合同生 效之日起至 该协议及其 修订或补充 所规定的业 务合作期限 届满之日止	否
3	ZXQ476 230101 24-BZ	ZXQ47623 010124-Z X 《授信 业务总协 议》	保证	张世权	-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广州荔 湾支行	2,000.00	自主合同生 效之日起至 该协议及其 修订或补充 所规定的业 务合作期限 届满之日止	否
4	2017 荔最高 额自保 007号	2017 荔额 借 004 号 《人民币 额度借款 合同》	保证	张世权	-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广州荔 湾支行	200.00	自单笔授信 业务主合同 签订之日起 至债务人在 该主合同项 下的债务履 行期限届满 日后两年止	否
5	2017 荔最高 额自保 008号		保证	丁秀霞			200.00		
6	2017 荔最高 额自保 009号		保证	宋晓峰			20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及其配偶丁秀霞，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宋晓峰于2017年1月18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荔湾支行”)签订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汉光电气与建行荔湾支行发生的被担保主合同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自然人保证。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定位于电力监控、配电安全保护产品和能耗管理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客户涵盖了国民经济用电领域的大部分行业，包括通讯、轨道交通、石油化工、冶金、房屋建筑、市政公共建设等。公司注重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业务的一体化管理，顺应业内技术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变动趋势，从而为公司创造收益，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一）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由于公司产品的定制化程度较高，通常需要销售部门先行确认客户所需产品的型号、规格、技术参数等标准后下达订单，由生产部门依据客户要求和物料清单编制物料申购单，向采购部门提出采购申请，再由采购部门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定合适的上游厂商，采购原材料和组件。对部分标准化物料，采购部门在年初、季初或月初会根据以往销售、生产情况作出采购预估，提前通知相关供应商做好备货。

###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部根据生产安排和计划，从仓管部处领取相关生产物料。生产中采用人工作业和机器自动作业相结合的方式，实行生产工序和测试工序的全程质量管控，严格把关公司出品的性能和质量。

### （三）委外加工模式

#### 1、委外加工的项目及所委托的厂商

公司委外加工涉及的项目为“贴片”，是公司产品制造的基础，属于公司业务中的非核心工序，为劳务密集型工作，技术含量较低。公司现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和生产场地、人员及设备，能够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相应的设计与生产。贴片外协仅作为辅助的生产方式，在公司人员或设备不足、生产能力达到饱和或外协厂商具有专门技术与价格优势的情况下会将少量生产工序外包。

公司通过询价、接收外协厂商主动报价或商业谈判等市场化方式确定外协供应价格。公司以保证加工收回物资的质量为目标，在考虑整体成本的情况下，选择优质厂家作为外协供应商。

委外加工模式下，公司提供原材料及相应的加工标准，外协厂商根据公司要求进行生产并收取加工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两家外协厂商，分别为“佛山市三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市诚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委外加工费用及生产成本占比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年度	外协厂商名称	委外加工费用	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2014年	佛山市三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6,340.38	0.10%
2015年	广州市诚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07.76	0.02%

年度	外协厂商名称	委外加工费用	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2016年1-8月	广州市诚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347.44	0.24%

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的费用及生产成本占比较小，公司现有的生产人员和机器设备基本能够满足日常订单需求。

## 2、委外环节质量控制

公司在《外包控制程序》中明确了从供应商评估、选择、考核到外协产品技术标准执行、产品验收入库的各项工作规范，并规定了各职能部门在此环节的具体职责，建立部门间的沟通机制，实现对委外全过程的有效管控，具体控制措施如下：

### （1）委外厂商的选择

公司在选定委外厂商前须进行书面审查及实地调查，其中在实地调查时，由品管部、生产部、工程部、采购部等责任部门派遣人员组成调查小组，根据实际调查结果填写《供应商调查表》进行选择评价。

### （2）对委外厂商的指导管理

品管部负责为协作厂商提供样品、检查与检验标准，再由工程部组织对协作厂商进行检查指导，以跟踪加工的进度、规范程度和质量，确保对方如期按质交货。

### （3）收回产品的检验

根据双方协定的验收标准及抽样计划，按《采购程序》和《检验和试验程序》检查验收。

如发现不合格品，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由采购部联系委外厂商进行退货处理。

### （4）委外厂商定期考核

公司采购部须对各协作厂商进行每年不少于三次以上的巡回检查，根据检查结果进行评定，考核合格者继续保留在合格供应商名单。

## 3、委外厂商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报告期内，外协厂商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外协厂商之间的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四）营销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营销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建立了全国

性的销售和服务网络，对轨道交通、房产开发商、新能源等新型行业项目的目标客户重点关注，布局销售人员负责与客户售前、售中、售后的直接对接，做好市场开发和客户关系维护工作；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与区域性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借助其在地方的业务基础和客户资源优势，获取业务机会，提高产品与公司的市场认知度和认可度。目前，公司已在河南、山东、江苏、上海多地建立了经销商，有助于提高公司在经销商所在地的市场占有率。该模式下，经销商与下游客户洽谈购销意向，再由其根据客户要求向公司采购相应产品并分别签署购销合同，以买断形式从公司处取得产品，公司转移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并获得收益。除为产品终端用户提供相应的产品和服务保障外，公司不与下游客户发生直接往来。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依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 - 2011），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4012 电工仪器仪表制造”。依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 类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C40）——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电工仪器仪表制造（C4012）；依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17 信息技术——1711 技术硬件与设备——171111 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17111110 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

#### 2、行业监管体系、行业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 （1）行业监管体系

电工仪器仪表业现已发展形成政府职能部门依法行政、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企业自主经营的格局。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发改委”）、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以下简称“质检总局”）以及国家科学技术部（以下简称“科技部”）。其中，国家发改委承担着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国家工信部主要负责拟定和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

行；国家质检总局主要负责对电力仪器仪表制造实施许可管理；国家科技部主要负责提出技术发展的宏观战略，推动科学研究和自主创新。

除政府部门外，相关行业协会承担了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如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下属的电工仪器仪表行业分会，全国电工仪器仪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电工仪器仪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全国电工仪器仪表生产力促进中心等负责制定对应子类行业相关领域的规划和标准，推动新技术和新产品的交流应用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就本行业发展情况向政府提出建议。

## (2) 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 1) 主要法律

序号	法律法规	生效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1986.07.0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1987.02.01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2008.04.01

### 2) 主要法规和产业政策

序号	发布单位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内容概要
1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关于加强用电侧管理的通知》(发改能源[2003]469号)	2003.06	要把电力需求侧管理放在与电源和电网建设同等重要的地位，将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提高用电效率而减少的电量消耗，以及改变用电方式而降低的电力需求视为一种资源。
2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发改委	《加强能源计量工作的意见》(国质检量联[2005]247号)	2005.07	要尽快建立新型能源计量仪表的计量标准、校准装置，制定相应的技术规范，扩大能源计量仪表的检定校准覆盖范围，保证能源计量仪表有量值溯源的依据和途径。要求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要通过颁发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型式批准、组织后续监督检查等手段，强化对节能监测和能源计量仪器仪表的监督管理，对技术落后的能源计量仪表及设备要坚决淘汰。
3	国家质检总局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2007.01	文件作为一项强制性能量计量国家标准发布，规定了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的配备和管理的基本要求。
4	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工信部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做好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组织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09]1817号)	2009.09	重点支持兼容 IPV4/IPV6 的网络互联设备、多媒体终端、网络安全设备、管理和计费设备、无线移动互联网设备、传感器网络设备、物联网开发生产及应用。
5	国家电网公司	《关于加快推进坚强智能电网建设的意见》	2010.01	建设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以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坚强国家电网，全面

序号	发布单位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内容概要
				提高电网的安全性、经济性、适应性和互动性。
6	国家电网公司	《智能电网关键设备（系统）研制规划》	2010.06	文件作为科研、制造企业的设备研制指南，同时也可作为制定相关产业化发展规划的指导依据。国家电网公司将该研制规划为指导，加快推进关键设备研制。
7	国家发改委	《关于运用价格杠杆调节电力供求促进合理用电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141号）	2003.04	在保持电价总水平基本稳定的前提下，大力推行峰谷分时电价。根据电网负荷变化情况，将全天划分为高峰、平段、低谷多个时段，对各时段制定不同的电价水平，鼓励用户合理安排用电时间。随着智能电网的建设，预计未来我国的分时电价政策还将进一步延续到居民用电。

### 3、行业与上下游产业的关系

电力仪器仪表制造的上游产业有电子元器件如表壳、互感器/继电器、集成电路、IC 数字芯片、插座插针等和水电供应等行业，为本行业提供各类生产耗用的原材料与基础能源。其中原材料对本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采购成本和性能质量上。目前电子元器件产业化程度较高，业内竞争性强，加之国外采购通道逐步放开，海外直接采购渠道增多，供应相对充足，因此该类上游产业的产能和市场变化对本行业的影响较小。但由于本行业产品的使用性能很大程度上受原材料品质、性能的影响，因此上游产业的技术发展结果将直接作用于本行业的产品上。

除电子元器件外，本行业对水电等基础能源的使用通常限于制造过程中的某些特定工序或辅助性工序，如贴片、焊接、检测等，以及办公、生产等场地的日常消费，占生产投入和期间费用相当小的一部分。此外，国家对工业用水电实行政府定价，历年价格波幅小，地域间差异较大，且本行业企业集中的东部城市水资源丰富，价格上具有优势，因此基础能源行业的变动情况与本行业发展关联不大。

电力终端用户即为电工仪器仪表产品的下游使用者，从发电厂、工矿企业、铁路、电信运营商到小区物业、居民，几乎涵盖了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包括电力、能源、房地产、交通、通讯及环保等在内的下游产业对于电力参数检测精度、灵敏度和产品质量性能等要求的提高会促使本行业在资金、人员、技术上投放更多资源。此外，下游产业的景气程度也同样影响着本行业的发展形势。

#### 4、行业竞争格局及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 (1) 行业竞争格局

据国家统计局资料显示，截至2015年10月，全国共有电工仪器仪表生产企业374家，五年间累计新增100家；行业资产总额达722.66亿元，同比新增约28%。就生产布局来看，受早期各地电网分散招标的影响，电力仪表和监测管理系统生产企业的分布具有明显地域性，多集中在广东、浙江、上海、江苏等沿海经济发达地带；就市场占有率来看，行业内规模以上的企业不多，市场的集中度较低，少数大企业如江苏斯菲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凭借其长期的经验积累，在技术力量、生产规模、品牌影响力上具有优势，拥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但不存在绝对的领先或垄断；就市场分层情况来看，中低档产品由于进入门槛低，生产厂商众多，已经出现了产能过剩的情况，国内市场供应趋于饱和状态。这导致低端同质产品市场竞争愈加激烈，进一步挤占了利润空间。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高档产品由于技术含量高，业内能够进行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的企业不多，需求大于供给，仍具有较大发展空间。为拓展市场空间，一些国内企业迈出国门到国外设厂，转向开拓海外市场。

##### (2) 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 1) 生产资质障碍

电力计量仪表如电能表属于法定计量器具之一，其生产制造实行准入制。《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版）第三章第十二条中规定，“制造、修理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必须具备与所制造、修理的计量器具相适应的设施、人员和检定仪器设备，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同时须满足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实行强制检定，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或检定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 2) 研发技术障碍

电力仪表制造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产品生产依赖多项技术的集成应用，涉及到微电子技术、计算机与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等多个领域，要求进入者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等多个环节投放一定比例的技术熟练人员和技术设备；且随着国内相关技术日新月异，本行业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要求从业人员具备较强的知识学习与技术应用能力，紧跟甚至超越产业创新的步伐。科技的快速发

展和知识更新周期的缩短也构成了潜在竞争者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 3) 客户粘性障碍

因电力仪表类产品根据用户需求定制化程度较高，客户的用电环境、场所和对接设备技术规格各异，在采购相应产品前需与电力仪表供应商就自身需求进行充分沟通，购买电力仪表后也需要供应商提供安装调试等技术服务。通过长期深入地为客户提供服务，作为长期合作伙伴的供应商相较于新进入者更能理解客户的使用习惯和个性化需求，电力仪表的替换周期通常在 3-5 年，客户在下一轮电表更换时一般更倾向选择熟悉的供应商。

## 5、影响行业发展的利弊因素

### (1) 有利因素

####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1998年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正式施行，旨在推进全社会节约能源，提供能源利用效率和经济效益，保护环境，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2009年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正式施行，旨在鼓励推动生产、流通和消费等过程中的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活动，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2006年11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在联合发布的《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中指出，“先错峰、后避峰、再限电、最后拉路”，实现错峰、避峰、负荷“定企业、定设备、定容量、定时间”。智能电表、电能信息管理系统及其他电力用户终端产品因具有提高电网运行效率、节约能源降低损耗等功能特点，为国家一系列政策规划的实施提供了物质保障，属于国家发改委鼓励类产品。国家对包括上述产品在内的电力需求侧设备后续发展的大力支持，必将持续拉动其市场需求。

#### 2) 符合电力能源行业发展战略

根据国家电网提出的发展规划，电力行业未来的投资重点将由电源基本建设转向电网建设；搭建智能双向互动服务平台，实现用电信息采集系统的全覆盖；深化智能量测体系建设，在智能用电服务系统、新设备、新商业模式方面取得重要突破。2014年7月6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智能电网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初步建成安全可靠、开放兼容、双向互动、高效经济、清洁环保的智能电网体系，满足电源开发和用户需求，全面支撑现代能源体系，推动我国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依托这一系列电力行业发展战略

和措施，电力仪器仪表和能耗信息管理系统生产企业迎来长远的发展机遇。我国智能电网建设尚处在起步阶段，随着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为基础，以信息化、数字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智能电网投资的全面铺开，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以及电网调度各环节的深刻改革，智能电力仪表、电能监测和信息管理系统等电力需求侧产品供给方在享受销量增长带来的丰厚回报的同时，也必须相应地及时提升产品性能品质及内在技术含量，以迎合市场的快速变化和电力行业的新要求。

### 3) 城镇化进程加快

在《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文件精神的指引下，国家预计将不断加大中小型城市和农村的投资力度，加快农村城镇化的步伐。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城市危旧房改造要对原有的电力设备进行检修、替换；与此同时，商品楼的建造需要新增大批量的居民用户电表，这都将直接带动对用户端智能电表和电能监测管理系统等产品市场需求的增长。

## (2) 不利因素

### 1) 经济规模缺失

用户端智能电力仪表和电力能效监测平台的开发生产具有定制化的特点，不同用户的用电环境、使用场所、线路配置存在差异，生产企业通常需要事先与客户进行沟通，根据其特定要求设计产品、安排生产，往往功能相同的产品可以再细分出多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配备生产物料时，需要零部件种类较多，单次采购量较低。因此，本行业总体呈现出的“批量小、类别多”生产形态，一定程度上会导致企业材料采购成本偏高、生产周期偏长、管理难度较大，难以发挥规模经济的效益。

### 2) 尖端技术与高端技术人才缺乏

虽然我国智能仪表制造业发展至今已具有一批具备独立研发能力和技术力量的生产企业，形成了一定的产业规模，但是从行业层面上看，研发投入不足、整体技术水平不高、顶尖科研人员欠缺的现象仍普遍存在。高端电力仪表、用电信息采集和处理终端以及能耗管理系统等产品需要微电子、计算机、通讯、自动化等多学科知识的结合与运用，需要技术人才经过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国内企业欲在短时间内突破技术上的短板总体向高端产品转型相当困难。而国外电气设备巨头如德国西门子(Siemens AG)、施耐德电气(Schneider Electric SE)由于过

百年的经营沉淀和技术储备，在“产学研”的协同及技术孵化速度上具有绝对优势，在高端电力仪表领域长期处于领先地位，国内企业生产的高端产品与之相比，在功能性、可靠性和稳定性上有一定差距。

### 3) 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

用户端智能电力仪表制造业为知识密集型行业，下游用户不仅对产品计量精度、灵敏度、质量性能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并且要求生产厂家能够针对单个用户的特殊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这导致产品升级换代速度较快。因此企业若能对客户需求迅速作出反应，持续设计、开发出定制化产品，将在行业竞争中取得明显的竞争优势；若企业新产品设计和开发能力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将带来客户流失的不利影响。

## (二) 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

### 1、行业市场规模与需求预测

根据国际市场研究机构ReportLinker发布的分析文章，2015年中国智能电表安装量超9000万单位，市场规模达18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5.56%和1.68%，预计在2016-2020年期间，中国智能电表安装量将以5.75%的平均速率增长，市场规模将扩大3.14%。

在全社会用电量不断增长、智能电网建设提速、“十三五”建筑节能减排强制性要求、智能电力终端逐步普及等一系列背景下，智能电力仪表和智能监测控制系统制造商面临着整体的发展机遇，未来市场成长空间有望进一步扩大。

中国产业信息网2016年10月发表的分析文章《2016年中国智能电表市场规模数量及发展趋势预测》指出，“十三五”期间，我国将基本实现智能电表全覆盖，未来新增电力终端用户都将使用智能电表。根据我国居民用户“一户一表”的政策计算，当前我国居民用户智能电表需求总量超过4.5亿台；考虑工商业等其他用户后，当前智能电表的总空间可达5.3亿台。根据当前智能电表渗透率，考虑到国家电网执行新的电表标准IR46带来的替换需求，以及南方电网片区智能电表刚开始普及，预计至2020年新增用表需求约2.7万台，电表替换需求约1.9亿台，按每台平均230计算，总体市场空间超过1030亿元。

### 2、行业发展前景

我国“十三五”经济和社会转型期间，与智能电力监控、电力能效管理及配

电安全保护产品紧密相关的智能电网、物联网、低耗经济等发展建设主题得以落实。工业和居民用电过程中的配电自动化和信息化、对用电环境要求的日益提高将长期提升的智能电力监控系统的需求。

### (1) 智能电网

智能电网即电网的智能化，也称为“电网 2.0”。国家电网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将中国的智能电网定义为：“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电压等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电网为基础，将现代先进的传感测量技术、通讯技术、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和控制技术与物理电网高度集成而形成的新型电网。”智能电网以充分满足用户电力的需求和优化资源配置、确保电力供应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经济性、满足环保约束、保证电能质量、适应电力市场化发展为目的，实现对用户可靠、经济、清洁、互动的电力供应和增值服务。智能电网由多个部分构成，包括智能发电系统、新型储能系统、智能变电站、智能配电站、智能调度、智能城市用电网、智能电能表、智能交互终端、智能家电、智能用电楼宇，贯穿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通信服务各个环节。2009年5月，国家电网公司在“2009特高压输电技术国际会议”上正式提出了我国“坚强智能电网”发展战略，预示着国家将分三个阶段推进坚强智能电网建设：

第一阶段(2009-2010年)为规划试点阶段，电网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为5510亿元，其中智能化投资为341亿元，年均智能化投资170亿元，占电网总投资的6.2%，重点开展智能电网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制定技术和管理标准，开展关键技术研发和设备研制，开展各个环节试点工作；

第二阶段(2011-2015年)为全面建设阶段，电网总投资预计为15000亿元，其中智能化投资1750亿元，年均电网350亿元，占电网总投资6.2%，重点加快特高压电网和城乡电网建设，初步形成智能电网运行控制和互动服务体系，关键技术和设备上实现重大突破和广泛应用；

第三阶段(2016-2020年)为引领提升阶段，预计电网总投资为14000亿元，其中智能化投资为1750亿元，年均智能化投资350亿元，占总投资12.5%，将全面建成统一坚强智能电网，使电网的资源配置能力、安全水平、运行效率，以及电网与电源、用户之间的互动性显著提高，关键技术和装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届时，电网优化配置资源能力将大幅提升，清洁能源装机比例达到35%，分布式电源实现“即插即用”，智能电表普及应用。

目前，“十二五”规划已经收官，回望过去五年的全面建设阶段，智能电网各项投资增长迅速，单就国家电网公司对智能电网的投资总额已达到 2,861.10 亿元，超额完成规划中预期投资；年均投资 572.22 亿元，比第一阶段的 170 亿元的年均投资额增长超三倍。其中配电环节是智能监控组件产品供应商参与最多的环节，也是智能电网投资的核心领域之一。而用电环节投资额占整体投资额的 27.3%，在所有环节中所占投资比重最大，投入的资金主要用于用户端智能电表的采购。2016 年智能电网建设开始进入引领提升阶段，依照计划国家对智能电网的投资将继续维持高位水平，配电网智能化也将成为未来几年建设的重点。

“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智能电网投资额（亿元）								
	发电	输电	变电	配电	用电	调度	通信信息	合计
2011 年	16.7	16.4	107.4	58.2	111.3	35.9	172.4	518.3
2012 年	16.7	18.6	142.3	58.8	160.2	34.4	187	618.2
2013 年	1.7	18.5	141	92.9	177.8	34.7	166.5	633.3
2014 年	3.7	18.8	139.9	40.8	189.2	29.9	149.1	571.4
2015 年	1.6	18.2	143.7	46.1	143.6	31.3	135.4	520
合计	40.5	90.6	674.3	296.9	782.1	166.3	810.5	2,861.10
百分比	1.40%	3.20%	23.60%	10.40%	27.30%	5.60%	28.30%	100%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电网

包括智能电表在内的电力检测、监控和管理组件及系统是实现智能电网用户端如自动信息化平台、调度自动化系统、电网控制系统、柔性交流输电系统、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微机综合保护系统、配电自动化系统、用电管理采集系统等正常运转必不可少的配套设备。以智能电表为例，国家电网智能电表招标已累计达 4.77 亿台，其中 2014 年和 2015 年的招标数量均超过 9000 万台，2016 年第一、二、三批集中招标数量超 6500 万台。得益于智能电网建设的稳步推进和存量电表升级替换的要求，智能电力仪表产品的市场需求还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 （2）节能降耗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明确指出：“国家对钢铁、有色金属、煤炭、电力、石油加工、化工、建材、建筑、造纸、印染等行业年综合能源消费量、用水量超过国家规定总量的重点企业，实行能耗、水耗的重点监督管理制度。”该法律的出台标志着工业能耗管理已上升到政策层面的高度，政策中的指标量化将使得国家能耗监管有据可依。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 2015 年全社会用电量约为 55,500 亿千瓦时，较

2005 年的 24,689 亿元翻了一番；2016 年 1-10 月份，全国全社会用电量约为 48,70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8%，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 4 个百分点，三大产业和居民用电量保持较快增长。早在 2009 年底，我国就以 36,430 亿千瓦时的年累计用电量，超越美国成为全球电力能源消费第一大国；然而电能的利用效率仅为 63%，远低于美、英、德、法、日等世界工业发达国家平均 80% 的利用率。我国电能利用率低的主因可归结为电力传输过程中损耗、终端用电设备损耗和其他损耗等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 2009 年公布的我国电能损耗情况，终端用电设备损耗占比高达 70%，而智能电力仪表的使用能够对终端设备的用电量进行精准测量和费用控制，减少设备异常带来的用电浪费。

为应对用电负荷的持续增长、各种新型负载不断出现所带来的电能质量问题及国家对节能减排的严格要求，电力行业企业和用户需要更为有效的电力监控管理装置和解决方案，来实现电力系统的可靠、高效、低耗的运行。采用现代网络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智能电力监控装置及系统能够实现对电力系统的数据采集、电能检测、环境监控、运行分析和能量管理，提高电力系统的运转效率，保障电力系统的可靠安全运行，是达到节能减排目标的必要设备。随着国家监管力度的加大，智能电力仪表、电力能效管理平台等电力监控管理产品的需求将势必扩大。

### （3）物联网

物联网意为“物物相连”，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物品与物品之间，实质上是利用射频自动识别技术，通过计算机互联网和各种信息传感设备，实现物与物、物与人之间信息的互联共享。物联网被看作是继计算机、互联网与移动通信网之后的又一次信息产业浪潮。2014 年 05 月 15 日，国家电网发布了《全解物联网现状与未来》一文，指出根据美国研究机构 Forrester 的预测，到 2020 年物联网业务与现有互联网业务之比将达到 30:1。我国在这信息化浪潮中与世界保持同步，迅速将物联网建设提升到国家战略地位。在国家五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物联网排在第二位。

根据美国分析机构 Gartner 预测，2016 年将有 64 亿物联网设备投入使用，同比增长 30%，2016 年物联网服务方面的支出将增长 22%，达到 2350 亿美元。而物联网在应用端的布局最先体现在传感器及以传感器为创新的仪器仪表产品中。智能电表除具备了传统电表的基本电能计量功能外，智能电表还兼具双向多种费率计量、用户端控制、多种数据传输模式的双向数据通信等多种智能化功能，能够作

为物联网用户终端之一满足用户随时随地对电能管理、控制的需求。据中国中投证券研究总部的预测，随着下游物联网的大规模建设，未来智能仪表领域将有更加突破性的增长速度。

### **（三）行业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进入“十三五”时期，国内外经济形势仍然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持续显现，全球贸易增长乏力，外部环境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反观国内，虽然我国经济基本面向好，韧性强，新动力正在强化，增长潜力大，但受近年出口贸易下滑和内需不足影响，尤其结构性产能过剩影响，国内第二产业市场开始出现萎缩，工业企业以及居民用电减少。电工仪器仪表下游行业不景气可能直接给本行业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 **2、政策变动风险**

原先国家为促进国内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提振经济而出台的一系列中长期经济规划、扶持政策在未来不排除因某些宏观因素，如经济增速放缓，或者微观原因，如地方政府机构未严格执行等导致政策落实不到位甚至临时调整，投资规模达不到预期的情况出现，由于政策变化产生的对电力行业的投资减少等结果会给本行业带来不利影响，例如目前国家电网正在计划推广新型网络通讯协议，在新标准即将实行的情况下，国家电网预期对相关电力设备的招标量将出现暂时下滑。

#### **3、技术革新风险**

随着人们电力监控、能耗管理、安全用电的意识的逐渐增强，一方面下游产业对电力仪器仪表的需求日趋旺盛，另一方面，用户们对电力仪器仪表产品的功能的多样性、运行稳定性、安全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而本行业产品的生产研发过程需要多领域的技术支持，一旦技术的革新速度或技术孵化、产品换代的频率跟不上市场需求的变化，在市场竞争中会处于劣势。就个别企业而言，产品竞争力将落后于其他技术领先企业，可能导致客户流失；就国内行业整体而言，外资电气巨头凭借技术与价格等优势，趁机抢占国内市场，对本土企业后续发展造成冲击。

##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同时是广东省建筑电气节能工程技术中心、广东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于2014年被评为广州科技小巨人企业、2015年入选国家火炬计划、2016年进入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服务机构名单。公司长期致力于智能电力监控仪器仪表、智能电力安全保护装置和能效管理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建立了较为成熟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与服务体系，是业内为数不多的拥有软硬件双向研发能力和完整产业链的企业之一。公司是行业内产业链较为完整的企业，具备一定的竞争实力。在产品销量方面，公司部分继电器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在相应细分行业领域已位居前列。

###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专注从事智能电力仪表及智能电力安全保护装置研发、制造十余年，在产品质量、品牌口碑、营销队伍、客户服务与技术研发等方面具备了明显的竞争优势：

#### 1、产品质量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对采购、仓储、工艺、技术、设备、生产、检验、人员、环境多个链条的有效控制，确保最终成品的质量和性能。公司的电力仪表及继电保护装置系列产品已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华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等多个权威机构的检测，并获得“CCC”、“欧盟CE”、“俄罗斯GOST”、“CMC”、“哈萨克斯坦计量许可”等多项市场准入资质，已在多个大型项目上稳定运行多年。

#### 2、品牌口碑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树立优质企业的形象，大力推广汉光品牌。2014年，公司注册商标“HOKO”被评为“广州市著名商标”。经过十余年的积累，“汉光”品牌产品在智能电力仪表行业已具备较高的知名度，被包括万科集团、万达集团、碧桂园、中国石化、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华强集团在内的多家知名企业所采用，项目涵盖了建筑房地产、能源发电、市政环保、轨道交通、

航空、通讯、轻工轻纺、水利水电、石油化工、金属冶炼等众多用电领域，在客户中获得了良好信誉。

### 3、营销和服务

公司目前已向华南、华东、华中、华北、东北、西北、西南、京津唐八个大区派驻了销售人员，在国内的主要用电区域如广东、江苏、浙江、上海、北京已建立起了相对完善的营销和服务网络，销售人员及客服人员均须定期接受总部的行业知识培训，以确保营销和服务团队能够快速准确地了解市场需求、提高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

### 4、技术研发

公司建立了一支拥有丰富从业经验的技术队伍，技术人员从事电力仪表行业的平均年限超过十年，经自主研发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共计8项，软件著作权共计16项，正在申请的软件著作权6项，是国内少数具备独立研发能力的电力监控设备制造商之一。公司建有相对完整的研发链条，能够自行满足从需求分析、产品设计到软硬件实现、测试验证等要求，过程中均按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执行，并订立了相应的绩效考核制度，保证研发质量与研发效率。

###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劣势表现在以下方面：

#### 1、规模相对偏小。

尽管智能电力监控系统中的细分产品种类及其生产厂家众多，从整体上看行业集中度偏低，但相较于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公司属于中小企业，规模总体偏小，尚未能发挥规模经济所带来的成本效益。公司与同行业挂牌公司雅达股份（代码：430556）、派诺科技（代码：831175）和佳和电气（代码：831255）相比，在收入规模、技术储备和市场占有率方面还有一定差距。

**2、资金瓶颈。**公司近年来的发展速度较快，但受制于融资渠道单一、融资能力不足的问题，资金相对紧缺，给公司实现规模化经营带来障碍。

**3、高端人才力量略微不足。**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市场的不断变化，公司需要为研发、管理、销售各类职位匹配大量的高素质人才，从而实现公司各环节的高效有序运转。目前，受企业规模和资金投入的影响，公司对高端技术人才、管理人才、营销人才的吸引力仍显不足，这将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带来挑战。

#### （四）公司未来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面对动态变化的经济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电工仪表仪器制造业面临诸多机遇和挑战。对此，公司将迅速作出战略调整，采取相应措施，实现经营目标。主要的措施表现如下：

1、通过完善各部门和各类业务管理制度、加快改革公司信息沟通和反馈制度，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管理水平；

2、通过对现有的销售人员、销售推广渠道、客户群体等进行资源整合和营销部门架构的调整，加强与省内外多地电力设备经销商、设计院所及具有大型项目竞标资格的成套设备厂的合作，持续推进市场开发；

3、牢固树立创新意识，集中资源严格执行新产品开发计划，推动 H0K06 电力质量检测仪等电力仪表新产品落地，持续升级各类能源监测管理系统，以高附加值的产品及完善的服务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4、积极引进数据库工程师、维护支持工程师及软硬件设计、测试、分析人才，为产品创新提供内部的技术支持；建立完善员工激励机制和考核方案，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发挥企业文化主心骨作用，加强科研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培养和储备。

## 第三章公司治理

### 一、三会一层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设立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股东会是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八名股东组成。执行董事是有限公司的执行机构。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为实现决策效率，部分股东会及执行董事以非书面形式就相关重大事项作出决策，缺少会议记录等相关书面文件。有限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在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方面存在不足。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范化治理机制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2016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董事5名，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1名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监事一起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聘任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会议召开、议案表决、会议记录等程序事项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 二、三会一层运行情况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 （一）三会一层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审议批准重大担保、购买、出售资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实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负责制订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及行使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职权。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人，职工代表监事一人，职工

代表监事占监事会成员人数三分之一。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公司的职工监事任公司管理者代表，全面参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对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非常了解，基本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其余两名监事具有技术研发知识及财务知识背景，能够对公司生产管理及财务运行进行有效监督。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总经理一人、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一人及财务负责人一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负责董事会决议执行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制度框架下运作；董事、监事能通过董事会、监事会等形式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或监督。但是，由于公司建立规范的治理机制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提高规范运行水平。

## （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分别通过出席董事会、监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形式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或监督；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等形式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并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但是，由于公司规范运作时间较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动履行职责的意识仍有不足，需进一步强化。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由常务副总经理宋晓峰兼任，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宜。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的讨论与说明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公司股东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享有所有者的资产收益、重

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并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承担义务。合法有效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均有权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并依法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剩余财产分配权等各项权利。总体来说，公司能够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上述相关制度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行专章规定，投资者可与公司进行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使投资者充分地获知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状况、重大投资、资产重组等信息。同时，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内容、负责人及职责。《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公司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事项时应该严格遵守回避规定，关联股东或董事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另，《公司章程》还对有关关联关系股东或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据此进一步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规范和监督。

此外，为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审批权限作出安排，规范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流程，促进公司治理的规范发展。

####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在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方面存在一定不足。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范化治理机制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治理机制。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召开会议、作出决议，履行各自职能，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并能够较好执行。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较短，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运作时间不长，各项已建立的公司治理机制还需要在实践中认真贯彻执行。报告期内存在部分事项未事先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但已取得董事会、股东大会事后确认，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董事会已督促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和现代公司治理理

念的学习，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健全组织架构，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 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涉税征信情况》（穗荔国税 征信【2016】100178号、穗荔国税 征信【2016】100183号），公司于2014年1月15日因发票违法一丢失发票被国税部门罚款10元（税务处罚决定书文号：穗荔国税简罚【2014】38号）、于2015年7月16日因违反税收管理一迟延1天申报税收被国税部门罚款30元（税务处罚决定书文号：穗荔国税简罚【2015】1286）。前述处罚程度轻微，处罚数额较小，且行政部门以简易程序进行处罚，并不属于税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形，公司在收到该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已按时缴交了罚款，并进行了整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挂牌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的情况。

##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

### （一）业务独立

公司广州汉光电气是一家以研发、生产、销售电力监控、配电安全智能终端产品及能效管理系统解决方案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客户部、研发部、品管部、工程部、采购部、生产部、仓管部、行政部、营销部、财务部10个职能部门，有较为清晰的业务流程，并建立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保持一定的采购、销售等业务往来，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定价，具有公允性，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

公司目前租用广州市荔湾区龙溪蟠龙23号龙溪村仓储物流中心C区二栋之三

作为公司的主要办公场所。公司与广州市荔湾区海龙街龙溪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就上述场所租赁签订了合法有效的租赁协议，独立承租上述场所，租期至2019年8月30日止，因此，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

综上，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股份公司合法拥有其业务经营所必需的设备、车辆、房屋、专利及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承担员工薪资福利，并建立了独立的员工考核、管理、薪酬等人事管理制度。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 **（四）财务独立**

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置财务部，是公司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者任何其它单位或个人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有自己的贷款卡，并办理了国税和地税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管理机构，在总经理领导下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因此，本公司机构独立。

## 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及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股东中，持股比例最高的为股东张世权，其持有540万股，持股比例为35.12%，持股比例并未超过50%。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及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控制或持股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
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张世权曾持股 40%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张世权曾经持股 80%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张世权曾经持股 40%

### （1）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6年9月5日，注册资金335.016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世权，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软件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份额比例如下：张世权35.39%、胡心祥10.71%、周小进7.14%、李本强7.14%、汪敏7.14%、周豪云7.14%、周志彬3.93%、李晓琼4.28%、曾世藩4.28%、孙园园4.64%、沈丽萍4.28%、陈全3.93%。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均属于不同领域，也未实际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 （2）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注册资本：100万元，李本强占股100%。经营范围为工业自动化工程的设计、安装；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电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业控制计算机及计算机软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电气元器件、智能电容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曾持有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40%的股权。因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中涉及仪器仪表、电气元件、智能电容器销售，与公司产生一定的同业竞争，为规范上述该同业竞争问题，原股东张世权于2015年9月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所持有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另一无关联股东

李本强。

### (3)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1月，注册资本：100万元，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占股100%。经营范围为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零售；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报告期内，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曾持有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80%的股权。因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产生一定的同业竞争，为规范上述该同业竞争问题，原股东张世权、宋晓峰于2015年11月将所持有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至此，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4)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注册资本：100万元，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占股100%。经营范围为电气设备及其他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节能产品的销售、研发；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曾持有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40%的股权。因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产生一定的同业竞争，为规范上述该同业竞争问题，原股东张世权、周豪云、周小进、李洪良于2015年10月将所持有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至此，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成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综上，上述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风险已消除，不会构成公司本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九、公司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张世权、宋晓峰、关建国、周豪云存在部分资金往来，截止 2016 年 11 月末，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占用已经清理完毕。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十、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已建立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此外，《公司章程》就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进行了规定。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关联关系、关联交易事项、回避措施、审议和决策程序等进行了详细规定，规范和防止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的规定。在与公司发生交易行为时，将按照公司已确立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权限履行义务，严格确保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允，不谋求通过关联交易行为侵害公司及其

他股东利益。

公司发行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监督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谋求由公司（含公司子公司）代为履行承担运营成本或支出的义务，也不谋求以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禁止的方式使用公司资金。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亲属关系	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张世权	总经理、董事长	直接持股 35.12%，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7.60%
宋晓峰	常务副总经理、董事	直接持股 10.24%
周贤锋	区域经理、董事	直接持股 9.95%
胡心祥	客服部经理、董事	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2.30%
汪敏	财务负责人、董事	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1.53%
关建国	总工程师、监事	直接持股 4.98%
周巍	监事	0.00%
孙园园	管理者代表、监事	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1.00%

除此，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包括避免同业竞争的承

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除已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情形，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并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本人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具体参阅本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十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措施”）。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兼职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兼职单位	所任、兼职务
张世权	董事长兼总经理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周巍	监事	广州市锐丰音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锐丰音响科技财务中心 总监助理
胡心祥	董事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总经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世权、董事胡心祥、董事兼财务负责人汪敏、监事孙园园存在对其他企业进行投资的情况，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张世权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50,160.00	35.39
胡心祥	董事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50,160.00	10.71
汪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50,160.00	7.14
孙园园	监事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50,160.00	4.64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 （七）未决诉讼或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八）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无。

### 十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立董事会，由张世权担任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张世权、宋晓峰、汪敏、周贤锋、胡心祥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世权为公司董事长。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来，公司董事成员组成及任职没有发生变化。

####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监事会，公司仅设一名监事，由季龙担任。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关建国为股东监事，与非职工监事周巍、职工代表监事孙园园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关建国为公司监事会主席。自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来监事会组成及任职没有发生变化。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高级管理人员仅设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分别由张世权担任总经理、宋晓峰担任常务副总经理、汪敏担任财务负责人。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世权为总经理，宋晓峰为常务副总经理，汪敏为财务负责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来，公司高管人员组成及任职没有发生变化。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公司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增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位是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的进一步规范措施。上述人员变动是公司根据其所处发展阶段作出的安排，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第四章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8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6）第362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 1.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8月31日止的2014、2015年及2016年1至8月财务报表。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

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 4. 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 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公司如下：

子公司全称	2016年8月期末实际出资额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是否合并报表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万	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	是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100万	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	是

(2)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8月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8月

(3) 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全称	主体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是否合并报表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	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零售；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100万	是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	电气设备及其他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节能产品的销售、研发；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网络信息技术服务。	100万	是

##### ①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由张世权、宋晓峰于2012年11月9日依法投资设立，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宋晓峰，经营范围：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零售；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2015年11月16日，股东张世权将其持有的80%股权以人民币80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股东宋晓峰将其持有的20%股权以人民币20万元转让给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2015年12月1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②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由张世权、周豪云于 2013 年 04 月 02 日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豪云，经营范围：电气设备及其他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节能产品的销售、研发；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10 月 29 日，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全资收购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2015 年 12 月 2 日，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变更。

(4) 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财务简表

①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总资产	1,798,289.25	2,288,237.81	1,532,058.31
净资产	1,701,554.83	1,907,267.49	1,277,709.93
营业收入	41,285.48	1,315,450.44	1,019,957.24
净利润	-205,712.66	629,557.56	505,630.64

②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总资产	728,782.97	923,167.95	955,889.37
净资产	-202,461.41	183,132.15	413,737.37
营业收入	373,782.91	687,241.86	113,100.86
净利润	-385,593.56	-230,605.22	-422,928.21

5、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2,807.43	8,039,851.28	5,608,206.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0,806.00	1,282,047.76	1,097,366.00
应收账款	4,069,875.87	3,174,996.79	1,292,309.89
预付款项	1,966,828.21	775,649.52	3,012,612.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9,996.93	318,564.25	204,727.89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存货	9,114,894.53	11,281,868.71	9,872,245.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3,399.43	53,850.03	9,685.9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0,868,608.40</b>	<b>24,926,828.34</b>	<b>21,097,153.71</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8,221.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9,410.26	3,170,305.09	3,105,302.1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5.31	3,125.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418.12	171,965.78	131,84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637,828.38</b>	<b>3,342,896.18</b>	<b>3,648,491.24</b>
<b>资产总计</b>	<b>24,506,436.78</b>	<b>28,269,724.52</b>	<b>24,745,644.95</b>

续：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47,517.51	2,743,525.11	2,263,077.03
预收款项	1,188,726.14	1,028,339.14	2,647,699.61
应付职工薪酬	556,920.66	253,950.00	-
应交税费	929,265.54	1,206,994.03	1,011,557.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71,650.96	6,750,760.66	4,328,062.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8,794,080.81</b>	<b>11,983,568.94</b>	<b>10,250,396.7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8,794,080.81</b>	<b>11,983,568.94</b>	<b>10,250,396.76</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800,000.00	10,800,000.00	10,8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5,910.49	682,745.64	335,37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76,445.48	4,803,409.94	1,359,876.3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5,712,355.97</b>	<b>16,286,155.58</b>	<b>14,495,248.1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4,506,436.78</b>	<b>28,269,724.52</b>	<b>24,745,644.95</b>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8,147,504.21</b>	<b>32,654,963.18</b>	<b>26,919,723.79</b>
减：营业成本	9,040,292.85	18,252,945.25	16,363,635.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2,985.26	277,199.60	131,800.83
销售费用	3,545,349.73	5,059,943.37	4,908,053.69
管理费用	3,992,828.96	5,327,188.74	4,329,909.53
财务费用	7,820.37	-6,835.93	-4,360.62
资产减值损失	162,274.36	174,709.66	-10,327.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56.39	90,805.90	55,614.40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78,909.07</b>	<b>3,660,618.39</b>	<b>1,256,626.37</b>
加：营业外收入	168,750.00	796,534.50	322,935.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522.36	714.18	29,417.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39,136.71</b>	<b>4,456,438.71</b>	<b>1,550,144.73</b>
减：所得税费用	312,936.32	605,531.32	475,138.1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026,200.39</b>	<b>3,850,907.39</b>	<b>1,075,006.60</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452,283.59	-226,271.92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07,436.44	33,290,889.36	34,757,37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95,114.50	67,93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64.75	3,567,574.28	2,582,97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24,101.19	37,053,578.14	37,408,28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36,496.06	18,194,300.71	28,532,543.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83,476.33	4,966,833.08	4,658,12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7,710.72	3,115,397.69	1,129,464.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3,045.77	8,391,006.31	8,006,59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90,728.88	34,667,537.79	42,326,728.7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66,627.69</b>	<b>2,386,040.35</b>	<b>-4,918,448.5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499,02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56.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956.39	499,027.00	8,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3,372.55	393,422.21	1,499,94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	-	-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3,372.55	393,422.21	1,499,940.1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40,416.16</b>	<b>105,604.79</b>	<b>-1,491,440.1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00.00	15,47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	60,000.00	1,015,475.5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00,000.00</b>	<b>-60,000.00</b>	<b>5,784,524.4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207,043.85</b>	<b>2,431,645.14</b>	<b>-625,364.2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39,851.28	5,608,206.14	6,233,570.3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832,807.43</b>	<b>8,039,851.28</b>	<b>5,608,206.14</b>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					682,745.64	4,803,409.94	16,286,155.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					682,745.64	4,803,409.94	16,286,155.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164.85	-726,964.46	-573,79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6,200.39	1,026,200.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3,164.85	-1,753,164.85	-1,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法定公益金						153,164.85	-153,164.8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	-1,6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800,000.00</b>					<b>835,910.49</b>	<b>4,076,445.48</b>	<b>15,712,355.97</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	2,000,000.00				335,371.87	1,359,876.32	14,495,24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	2,000,000.00				335,371.87	1,359,876.32	14,495,24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00,000.00				347,373.77	3,443,533.62	1,790,90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50,907.39	3,850,907.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7,373.77	-407,373.77	-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法定公益金						347,373.77	-347,373.77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	-6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800,000.00</b>					<b>682,745.64</b>	<b>4,803,409.94</b>	<b>16,286,155.58</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000,000.00				203,707.85	426,533.74	7,630,24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2,000,000.00				203,707.85	426,533.74	7,630,24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800,000.00					131,664.02	933,342.58	6,865,006.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5,006.60	1,075,006.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1,664.02	-141,664.02	-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法定公益金						131,664.02	-131,664.02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	-1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800,000.00</b>	<b>2,000,000.00</b>				<b>335,371.87</b>	<b>1,359,876.32</b>	<b>14,495,248.19</b>

##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8,483.22	6,936,654.75	4,677,875.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1,290,806.00	1,282,047.76	1,097,366.00
应收账款	4,210,210.72	3,198,653.24	1,307,441.89
预付款项	1,936,952.21	759,373.52	3,002,774.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9,052.88	310,559.10	192,123.62
存货	8,783,126.79	10,936,319.30	9,837,645.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938,631.82</b>	<b>23,423,607.67</b>	<b>20,115,226.85</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44,051.40	2,144,051.40	408,221.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53,440.92	2,812,593.66	2,990,030.1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3,304.80	367,961.46	411,658.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46.87	48,343.61	23,42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703,843.99</b>	<b>5,372,950.13</b>	<b>3,833,338.42</b>
<b>资产总计</b>	<b>25,642,475.81</b>	<b>28,796,557.80</b>	<b>23,948,565.27</b>

续：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29,343.16	3,255,992.17	3,374,502.67
预收款项	1,187,426.14	862,163.14	2,547,599.61
应付职工薪酬	372,806.70	-	-
应交税费	929,195.04	1,167,436.49	846,784.0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06,130.32	6,825,040.02	4,051,542.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9,024,901.36</b>	<b>12,110,631.82</b>	<b>10,820,428.38</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9,024,901.36</b>	<b>12,110,631.82</b>	<b>10,820,428.38</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800,000.00	10,800,000.00	10,800,000.00
资本公积	144,051.40	144,051.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5,910.49	682,745.64	335,37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37,612.56	5,059,128.94	1,992,765.0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6,617,574.45</b>	<b>16,685,925.98</b>	<b>13,128,136.8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5,642,475.81</b>	<b>28,796,557.80</b>	<b>23,948,565.27</b>

##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7,943,551.43</b>	<b>31,398,305.91</b>	<b>26,887,809.25</b>
减：营业成本	9,027,354.68	18,103,248.97	16,807,836.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2,038.76	251,093.43	109,547.04
销售费用	3,174,849.75	4,767,913.62	4,572,847.78
管理费用	3,586,557.50	4,835,960.36	3,878,277.76
财务费用	8,877.02	-3,413.76	-2,167.75
资产减值损失	160,499.56	166,096.09	-11,477.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56.39	90,805.90	55,614.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66,330.55</b>	<b>3,368,213.10</b>	<b>1,588,559.42</b>
加：营业外收入	67,450.00	601,000.00	25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372.36	714.18	29,417.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825,408.19</b>	<b>3,968,498.92</b>	<b>1,814,141.88</b>
减：所得税费用	293,759.72	494,761.23	497,501.7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531,648.47</b>	<b>3,473,737.69</b>	<b>1,316,640.17</b>

##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71,578.62	31,487,911.69	34,371,687.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22.10	1,561,527.11	2,154,79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85,600.72	33,049,438.80	36,526,48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1,937.41	18,118,556.61	27,929,348.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2,062.20	3,106,275.65	2,892,548.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4,364.24	2,638,938.76	1,008,47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4,992.24	7,251,536.40	9,055,44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43,356.09	31,115,307.42	40,885,816.4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57,755.37</b>	<b>1,934,131.38</b>	<b>-4,359,331.66</b>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499,027.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56.39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956.39	499,027.00	8,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3,372.55	114,379.48	1,861,780.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3,372.55	114,379.48	1,861,780.6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40,416.16</b>	<b>384,647.52</b>	<b>-1,853,280.6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6,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0,000.00	15,47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	60,000.00	1,015,475.5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00,000.00</b>	<b>-60,000.00</b>	<b>5,784,524.4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998,171.53</b>	<b>2,258,778.90</b>	<b>-428,087.9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6,654.75	4,677,875.84	5,105,963.7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938,483.22</b>	<b>6,936,654.75</b>	<b>4,677,875.84</b>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	144,051.40				682,745.64	5,059,128.94	16,685,925.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	144,051.40				682,745.64	5,059,128.94	16,685,925.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164.85	-221,516.38	-68,35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1,648.47	1,531,648.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3,164.85	-1,753,164.85	-1,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法定公益金						153,164.85	-153,164.8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	-1,6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800,000.00</b>	<b>144,051.40</b>				<b>835,910.49</b>	<b>4,837,612.56</b>	<b>16,617,574.45</b>

续：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					335,371.87	1,992,765.02	13,128,13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					335,371.87	1,992,765.02	13,128,13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051.40				347,373.77	3,066,363.92	3,557,789.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73,737.69	3,473,737.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051.40						144,051.4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44,051.40						144,051.40
（三）利润分配						347,373.77	-407,373.77	-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法定公益金						347,373.77	-347,373.77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	-6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800,000.00</b>	<b>144,051.40</b>				<b>682,745.64</b>	<b>5,059,128.94</b>	<b>16,685,925.98</b>

续：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03,707.85	817,788.87	6,021,49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203,707.85	817,788.87	6,021,49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0,000.00					131,664.02	1,174,976.15	7,106,640.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6,640.17	1,316,64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1,664.02	-141,664.02	-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法定公益金						131,664.02	-131,664.02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	-1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800,000.00</b>					<b>335,371.87</b>	<b>1,992,765.02</b>	<b>13,128,136.89</b>

## 二、 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 1 月至 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

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

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

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⑤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②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

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5)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十一)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对期末余额 3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员工的社保、公积金，待扣进项税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②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即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标准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2)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往来款组合：根据短期内是否能收回和对方的经营状况进行单独的判断，对于正常经营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非正常经营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往来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无风险组合：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社保、公积金、待抵扣进项税额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二）存货的核算方法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各类原材料的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在产品的发生按实际成本计价，完工后按标准成本计价转入产成品，实际成本与标准成本之间的成本差异在期末产成品和主营业务成本中分摊；产成品入库和发出均采用标准成本法计价；产成品发出后客户签收前按标准成本计入发出商品中；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 （3）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

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

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①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

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

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①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②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③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④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⑤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

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十五）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①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10 年	5%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 ②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如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③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

资产：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管理软件和制剂加工工艺及相关技术等。

###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管理软件	1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②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

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公司修建的临时仓库费用、房屋装修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各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八）商誉的核算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视企业合并方式不同，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指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列示的商誉；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购买方在其账簿及个别财务报表中应确认的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在确认以后，持有期间不进行摊销。

商誉减值准备按本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

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一）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二）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收入确认条件为：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货物，在货物已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签收，此时即视为与货物相关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财务部依据客户签收单据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货物，在安装调试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公司根据验收报告确认销售收入。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

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①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二十三)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本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①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包括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二十六）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公司已执行了上述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无影响。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三、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17,508,039.82	96.48	31,107,057.03	95.26	26,887,061.38	99.88
其他业务	639,464.39	3.52	1,547,906.15	4.74	32,662.41	0.12
<b>合计</b>	<b>18,147,504.21</b>	<b>100.00</b>	<b>32,654,963.18</b>	<b>100.00</b>	<b>26,919,723.7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稳定，其中2015年其他业务收入有一定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2015年至2016年间，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改进较大，淘汰了部分应用在原产品上的电子元件及集成电路，出售给同行业企业，因而其他业务收入有一定增长。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与经销，两种销售模式下，确认收入的条件一致，具体收入确认条件如下：

公司客户全部签订合同，硬件类产品根据实际订单向客户发出商品，销售出库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软件类产品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合同约定的时间发货，并根据合同或客户要求的时间去现场安装、调试。系

统安装调试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公司根据验收报告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的硬件产品主要为智能电力电气仪表、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等产品，公司的软件产品均属于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类产品，主要的软件产品为：能耗管理软件 V1.06、LCD 数显多功能表控制软件 V1.06、变配电监控集抄系统 HKST2008、水电预付费及智能抄表系统、远程集抄监控系统 HKST2008-300 等。

(1) 主营业务收入按品种构成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收入	占比%
智能电力电气仪表	9,203,450.92	52.57
智能继电保护装置	7,596,661.53	43.39
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	105,726.53	0.60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337,439.33	1.93
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	-	-
其他	264,761.51	1.51
<b>合计</b>	<b>17,508,039.82</b>	<b>100.00</b>

续：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智能电力电气仪表	14,593,313.81	46.91	14,490,378.17	53.89
智能继电保护装置	14,268,610.62	45.87	11,702,588.25	43.52
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	1,220,410.28	3.92	81,196.60	0.30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401,586.33	1.29	854.70	0.00
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	88,000.02	0.28	18,859.83	0.07
其他	535,135.97	1.72	593,183.83	2.21
<b>合计</b>	<b>31,107,057.03</b>	<b>100.00</b>	<b>26,887,061.3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主要产品类别为智能电力电气仪表及智能继电保护装置，其中智能电力电气仪表类产品主要包括多功能电力仪表、导轨式/挂壁式智能电表、多用户智能电表、智能电测表等；智能继电保护装置产品主要包括开关状态智能操控、智能电动机保护器和继电器等。

2015年，公司各产品类别收入占比波动较小。各类别销售收入较上期增长较大的是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类产品、电力监管及能耗管理系统类产品及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类产品。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类产品同比增加21.93%，主要原因是公司取得的项目订单中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类产品占比上升。电力监管及能耗管理

系统类产品及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类产品占公司收入比例较小，在报告期内属于公司力推的新产品，并且同比上年收入绝对值上升，波动情况正常。从主营业务收入整体波动情况来看，公司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5.70%，同行业可比公司派诺科技（831175）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0.03%，佳和电气（831255）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9.55%，雅达股份（430556）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4.07%，平均值为17.88%，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波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近。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构成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均为内销，不存在外销收入。销售收入按行政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东北区	785,465.65	4.49	1,056,316.42	3.40	1,780,395.27	6.62
华北区	1,484,979.12	8.48	2,981,064.27	9.58	2,202,128.61	8.19
华东区	5,787,323.82	33.06	12,927,844.82	41.56	13,355,018.93	49.67
华南区	2,722,487.89	15.55	8,198,732.94	26.36	5,926,940.01	22.04
华中区	5,115,164.48	29.22	3,288,973.49	10.57	1,166,313.62	4.34
西北区	1,015,387.00	5.80	1,005,156.39	3.23	1,051,352.12	3.91
西南区	597,231.86	3.41	1,648,968.70	5.30	1,404,912.82	5.23
合计	17,508,039.82	100.00	31,107,057.03	100.00	26,887,061.38	100.00

公司按地区分布的收入以华东、华南、华中区域为主，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分布的收入占比同比波动较大的是华中地区，主要原因是公司2015年、2016年较多参与了较大的项目竞标，并取得一定成绩，成功开发了如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等优质新客户，这类客户在地区分布上均属于华中地区。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如下：

公司销售全部为自有产品，没有代销产品；销售模式分为直销与经销。

直销收入与经销收入情况如下：

销售模式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收入	4,895,971.68	26.98%	6,493,639.40	19.89%	3,415,489.82	12.69%
直销收入	13,251,532.53	73.02%	26,161,323.78	80.11%	23,504,233.97	87.31%
合计	18,147,504.21	100.00%	32,654,963.18	100.00%	26,919,723.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主要以直销为主，经销收入报告期内占比上升，报告

期内经销收入前五名客户如下：

单位：元

2014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0,059.33	2.90%
上海公浩电气有限公司	576,158.14	2.14%
山西华电银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82,819.65	1.05%
北京乐琪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269,551.71	1.00%
成都合利达电气有限公司	222,276.92	0.83%
<b>合计</b>	<b>2,130,865.75</b>	<b>7.92%</b>

2015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81,707.92	4.54%
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374,589.73	4.21%
成都合利达电气有限公司	807,035.91	2.47%
山东立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392,123.07	1.20%
北京乐琪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359,043.24	1.10%
<b>合计</b>	<b>4,414,499.87</b>	<b>13.52%</b>

2016年1-8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869,998.65	15.81%
新疆嘉恩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89,776.58	1.05%
重庆舟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7,445.29	1.03%
武汉罗斯维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80,488.04	0.99%
山西华电银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77,979.85	0.98%
<b>合计</b>	<b>3,605,688.41</b>	<b>19.87%</b>

## 2、生产成本分析

公司生产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生产成本	比例%	生产成本	比例%	生产成本	比例%
直接材料	7,190,178.95	84.15%	19,466,132.54	93.24%	15,673,024.42	93.57%
直接人工	624,287.56	7.31%	1,007,473.60	4.83%	600,605.32	3.59%
制造费用	729,546.18	8.54%	404,604.92	1.94%	477,028.02	2.85%
<b>合计</b>	<b>8,544,012.69</b>	<b>100.00%</b>	<b>20,878,211.06</b>	<b>100.00%</b>	<b>16,750,657.76</b>	<b>100.00%</b>

主要产品类别的生产成本构成：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智能电力电气仪表</b>	<b>2,714,215.95</b>	<b>100%</b>	<b>4,173,381.99</b>	<b>100%</b>	<b>5,816,191.69</b>	<b>100%</b>
直接材料	2,256,613.16	83.14%	3,818,677.71	91.50%	5,440,662.75	93.54%
直接人工	205,175.61	7.56%	263,967.11	6.33%	212,813.82	3.66%
制造费用	252,427.18	9.30%	90,737.16	2.17%	162,715.12	2.80%
<b>智能继电保护装置</b>	<b>4,970,060.22</b>	<b>100%</b>	<b>9,920,412.58</b>	<b>100%</b>	<b>10,542,401.33</b>	<b>100%</b>
直接材料	4,122,149.48	82.94%	9,071,668.30	91.44%	9,871,818.76	93.64%
直接人工	395,213.61	7.95%	621,085.52	6.26%	368,737.27	3.50%
制造费用	452,697.14	9.11%	227,658.76	2.29%	301,845.29	2.8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直接材料为贴片 IC、继电器、线路板、电流互感器等，直接人工为生产人员工资，制造费用主要包括生产后勤人员工资、一次性摊销的低值易耗品、模具费、资产折旧等。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是原材料成本，2014年至2015年占总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3.57%、93.24%，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公司主要产品类别智能电力电气仪表及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生产成本构成要素波动情况与公司整体生产成本构成要素波动情况基本一致。

2016年1-8月，公司材料成本占比下降，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占比上升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 （1）员工工资提升

2016年1-8月，公司对员工工资进行了整体调整，生产员工工资中固定工资项目人均成本比2015年增幅28.53%，同时公司2016年1-8月逐步为所有与汉光电气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购买社保、公积金，员工工资水平整体上升，使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直接人工占比上升。

#### （2）制造费用上升

2016年1-8月，公司生产成本中制造费用比2015年增加324,941.26元，其中主要增加的费用项目是公司生产新产品所支付的模具费，模具费用净增加额为269,066.59元，由于新采用的模具难以确定使用时间以及所生产的产品数量，公司把模具费直接一次分摊到当期制造费用中，因而制造费用占比上升。

#### （3）产品耗用材料减少

与2015年相比较，占公司2016年1-8月生产成本84.44%的可比产品中，62.03%的产品平均单位耗用材料成本下降，单位耗用材料成本平均降幅44.13%，2016年材料耗用成本下降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 1) 定制化产品差异导致材料耗用下降

由于公司订单以项目为主，定制化产品较多，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8月定制化产品收入占当期收入比例分别为57.84%、60.36%及63.26%。2016年1-8月按不同定制化要求生产的产品所耗用的原材料相对2015年下降较多。

### 2) 工艺改良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均对公司产品不断进行改良，其中，2016年公司产品工艺改良较大，主要体现在：

①优化了公司产品设计方案，选用更加通用的、集成的高性价比元器件，淘汰了原有通用性差、功能简单的原材料，减少了原材料的耗用，从而实现公司产品材料成本下降。

②对部分功能过于综合、复杂的产品，进行了优化，减少了不必要的产品功能，同时在功能配置上更加合理，在应用上更有针对性，降低了不必要的产品成本消耗。

### 3) 新产品不同导致的材料耗用下降

公司2015年所生产的新产品4.46万件，占当期生产数量43.66%，合计耗用原材料716.61万元，平均单位产品（不分类别）耗用原材料160.63元。2016年1-8月所生产的新产品1.56万件，占当期生产数量24.01%，合计耗用原材料25.79万元，平均单位产品（不分类别）耗用原材料16.50元。因各期生产的不同新产品对材料耗用的不同，2016年1-8月生产的新产品耗用的原材料下降，使当期生产成本整体材料耗用下降。

受上述原因影响，公司2016年1-8月产品生产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下降，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上升。

公司在成本核算过程中，原材料按实际采购成本入库，月底对原材料一次加权平均计算发出材料价格。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每个月按实际发生额归入生产成本。材料成本按照实际领用情况分配到各项目产品，每月末按当月完工的产品和半成品领用材料成本金额，分配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因生产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占比不高，并且在产品占比很小，因此在产品不分配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产成品成本结转按照当月一次加权平均计算。

公司成本核算的方法和步骤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

## 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8 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21%、44.10% 及 50.18%，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20%、45.93%、51.06%，呈稳定上升趋势。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 (1) 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种类	2016 年 1-8 月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智能电力电气仪表	9,203,450.92	3,239,006.88	64.81%
智能继电保护装置	7,596,661.53	5,093,327.89	32.95%
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	105,726.53	0.00	100.00%
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	0.00	0.00	-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337,439.33	189,688.15	43.79%
其他	264,761.51	47,085.74	82.22%
<b>合计</b>	<b>17,508,039.82</b>	<b>8,569,108.65</b>	<b>51.06%</b>

产品种类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智能电力电气仪表	14,593,313.81	5,853,613.95	59.89%	14,490,378.17	6,591,871.87	54.51%
智能继电保护装置	14,268,610.62	10,533,348.86	26.18%	11,702,588.25	9,335,536.88	20.23%
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	1,220,410.28	0	100.00%	81,196.60	0	100.00%
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	88,000.02	70,717.65	19.64%	18,859.83	15,716.11	16.67%
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	401,586.33	253,945.38	36.76%	854.7	284.18	66.75%
其他	535,135.97	108,000.34	79.82%	593,183.83	403,046.37	32.05%
<b>合计</b>	<b>31,107,057.03</b>	<b>16,819,626.18</b>	<b>45.93%</b>	<b>26,887,061.38</b>	<b>16,346,455.41</b>	<b>39.20%</b>

## 1) 公司的主要产品类别毛利率变动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类别为智能电力电气仪表类产品及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类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的变动受此两类产品毛利变动影响较大。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8 月，智能电力电气仪表毛利率分别为：54.51%、59.89%、64.81%，智能继电保护装置毛利率分别为：20.23%、26.18%、32.95%。毛利率逐步上升，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 ①产品销售结构不同

销售的智能电力电气仪表类产品，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8 月，毛利

率 60%以上的产品销售收入占智能电力电气仪表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83%、60.76%、64.88%，毛利率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提高，从而使该类产品整体毛利率上升。

销售的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类产品，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8 月，毛利率 30%以上的产品销售收入占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4.10%、22.06%、51.20%，毛利率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提高，从而使该类产品整体毛利率上升。

### ②产品的工艺改良以及产品定制化不同使公司产品材料耗用成本下降

公司主营产品为电力仪表与智能继电装置等电子产品，而电子产品更替速度较快，公司每年都对原有产品工艺进行不断改良，从而适应市场需求。由于公司原有产品在工艺上较为简单，并且产品功能过于集中，导致功能浪费及毛利率较低，并且未能体现差别化、专业化的产品应用，2015 年至 2016 年期间，尤其在 2016 年，公司对原有产品在工艺上进行较大改良，采用选择更先进并且性价比更高的元配件，降低产品功能浪费等方式，实现公司产品材料耗用的下降，从而提高产品毛利。

具体工艺变动以及定制化产品对公司产品成本下降的影响，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三、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之“2、生产成本分析”之“（3）产品耗用材料减少”中对产品工艺改良及定制化的分析。

### ③产量变动的的影响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8 月，公司生产人员每月平均人数为 23、27、24 人，由于生产人员工资采用出勤率计算，因而人工工资除了随市场整体人工工资水平上升外，基本较稳定。公司整体产量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8 月分别为 65,097 件、102,180 件和 61,853 件（均不分类别），2015 年因产量上升较大，平均单位人工成本、平均单位制造费用下降，促使 2015 年产品毛利率上升；2016 年 1-8 月，公司产量接近 2014 年全年，人均产量进一步提高，摊薄了本期员工工资整体上升对产品成本的影响，同时人工成本在产品成本中占比较小，因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工艺改良等因素促使生产成本降幅较大，2016 年 1-8 月毛利率仍然上升。

2) 除上述两项主要产品类别毛利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外, 公司其它产品类别毛利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影响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类别中的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产品, 由于研发支出对应的直接材料、人工、制造费用均已费用化, 因而毛利率为 100%, 2015 年、2016 年 1-8 月, 该类产品收入占比提高, 也促使公司整体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

公司的自动化节能保护装置类产品、工业网络总线诊断管理装置类产品由于销售金额较小, 并且公司在争取销售订单时需根据项目的不同而进行报价、竞标, 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 对公司毛利率整体影响不大。

公司的其他类产品为除公司上述所有产品分类外的其他所有产品, 主要是在公司主要产品类别销售时配套的产品, 由于产品种类繁多, 销售规模小, 因而出现一定波动, 2015 年、2016 年 1-8 月销售的其他产品类别中, 部分产品毛利较高, 从而毛利率整体较高。

#### 4、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	18,147,504.21	32,654,963.18	21.30%	26,919,723.79
营业成本	9,040,292.85	18,252,945.25	11.55%	16,363,635.58
营业毛利	9,107,211.36	14,402,017.93	36.43%	10,556,088.21
销售费用	3,545,349.73	5,059,943.37	3.09%	4,908,053.69
管理费用	3,992,828.96	5,327,188.74	23.03%	4,329,909.53
财务费用	7,820.37	-6,835.93	56.77%	-4,360.62
营业利润	1,178,909.07	3,660,618.39	191.31%	1,256,626.37
营业外收入	168,750.00	796,534.50	146.65%	322,935.90
营业外支出	8,522.36	714.18	-97.57%	29,417.54
利润总额	1,339,136.71	4,456,438.71	187.49%	1,550,144.73
净利润	1,026,200.39	3,850,907.39	258.22%	1,075,006.60

2015 年, 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1.30%, 由于毛利率的提高, 同时销售费用较稳定, 公司利润有较大增长。2016 年 1-8 月, 公司收入规模相对较小, 主要是公司 2016 年所签订项目主要在下半年开始施工, 上半年收入较小, 但下半年增长较快, 预计全年比 2015 年会有一定幅度增长。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上升 23.03%, 主要是随着收入增长, 管理费用存在一定增加, 同时前期为准备

挂牌支付的咨询培训费用及研发费用增加。财务费用与上期相比未发生显著变化。

##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期间费用明细如下表：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054,689.38	57.95%	2,703,106.29	53.42%	2,452,609.92	49.97%
固定资产折旧	14,020.42	0.40%	27,851.40	0.55%	15,087.05	0.31%
办公费	173,805.87	4.90%	431,669.63	8.53%	709,962.16	14.47%
差旅费	890,064.91	25.11%	1,284,169.61	25.38%	1,224,821.66	24.96%
业务招待费	146,266.06	4.13%	212,671.19	4.20%	113,314.32	2.31%
广告费	-	0.00%	-	0.00%	12,800.00	0.26%
快递费	48,786.00	1.38%	62,286.97	1.23%	51,998.97	1.06%
运杂费	48,582.92	1.37%	59,357.12	1.17%	63,328.34	1.29%
售后服务费	94,909.83	2.68%	141,880.03	2.80%	30,067.45	0.61%
参展费	35,075.95	0.99%	129,988.91	2.57%	227,805.82	4.64%
其他	39,148.39	1.10%	6,962.22	0.14%	6,258.00	0.13%
<b>合计</b>	<b>3,545,349.73</b>	<b>100.00%</b>	<b>5,059,943.37</b>	<b>100.00%</b>	<b>4,908,053.69</b>	<b>100.00%</b>

报告期内，主要销售费用项目为员工薪酬与差旅费用，公司员工薪酬随着人力成本的增加，占销售费用比例逐渐加大。公司销售区域较为分散，业务涵盖全国七个行政区域，其中东北、华北、西北、西南地区收入占公司收入比例20%以上，因而发生的员工薪酬和差旅费较多。报告期内，各费用项目占比较稳定，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职工薪酬福利	679,063.44	17.01%	1,185,240.33	22.25%	1,020,896.84	23.58%
税金	12,519.05	0.31%	20,803.42	0.39%	23,207.10	0.54%
折旧费用	143,751.81	3.60%	178,054.40	3.34%	131,365.19	3.03%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研发费用	1,484,744.52	37.19%	2,336,297.46	43.86%	1,802,929.81	41.64%
办公费	1,372,337.04	34.37%	1,178,166.56	22.12%	935,833.18	21.61%
租赁费	240,142.87	6.01%	358,203.00	6.72%	354,405.00	8.19%
水电费	24,274.10	0.61%	39,739.20	0.75%	30,984.02	0.72%
通讯费	24,505.52	0.61%	26,955.01	0.51%	27,126.83	0.63%
招待费用	10,865.30	0.27%	1,229.40	0.02%	661.60	0.02%
资产摊销	625.31	0.02%	2,499.96	0.05%	2,499.96	0.06%
<b>合计</b>	<b>3,992,828.96</b>	<b>100.00%</b>	<b>5,327,188.74</b>	<b>100.00%</b>	<b>4,329,909.53</b>	<b>100.00%</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研发费和办公费，公司办公费主要包括财务软件服务费、招聘猎头费、审计费和日常办公费。2015年，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上升23.03%，主要是随着收入增长，管理费用存在一定增加，同时前期为准备挂牌支付的咨询培训费用增加，以及研发费用有一定增加；2016年1-8月办公费用增加较大，主要是支付挂牌相关中介的费用支出增加，以及新租用的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东200号68栋办公场所新购置的办公用品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研发支出项目的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费用化支出	费用化支出	费用化支出
PD866EZ 预付费多用户智能电表	-	-	476,791.35
PD866E 多功能电力仪表（带6点测温功能）	-	-	395,014.78
PD866E 双回路多功能仪表	-	-	366,587.66
PD866E 多功能电力仪表	-	440,315.32	305,545.88
DTSY9866 三相电子式预付费电能表	-	-	258,990.14
单相导轨式预付费电能表	247,744.04	508,678.33	-
三相导轨式预付费电能表	259,194.48	565,182.23	-
HKST2006 变配电监控系统	-	187,169.46	-
电力质量监测仪	292,007.51	440,961.33	-
HKST6000 能耗管理系统	121,163.88	193,990.79	-
三相挂壁式预付费智能电表	247,171.98	-	-
电子式多功能智能电能表	255,409.17	-	-
商业广场能耗管理系统软件	18,156.81	-	-
配电室变配电监控软件	10,986.88	-	-
通信电能表控制软件	12,828.68	-	-
能源费控管理系统软件	20,081.08	-	-
<b>合计</b>	<b>1,484,744.52</b>	<b>2,336,297.46</b>	<b>1,802,929.81</b>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目产品研发支出均为费用化支出，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况。

##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利息支出	-	0.00%	-	0.00%	5,475.56	-125.57%
减：利息收入	5,746.05	73.48%	18,281.76	-267.44%	17,734.55	-406.70%
汇兑损益	-	0.00%	2,041.97	-29.87%	-	0.00%
手续费	13,566.42	173.48%	9,403.86	-137.57%	7,898.37	-181.13%
<b>全年合计</b>	<b>7,820.37</b>	<b>100.00%</b>	<b>-6,835.93</b>	<b>100.00%</b>	<b>-4,360.6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仅在2014年存在100万元银行借款，且存续期只有32天，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小。2016年1-8月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在2016年清偿了较多的往来款项，公司存款下降，利息收入略有下降。

公司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销售费用	3,545,349.73	19.54	5,059,943.37	15.50	3.09	4,908,053.69	18.23
管理费用	3,992,828.96	22.00	5,327,188.74	16.31	23.03	4,329,909.53	16.08
其中：研发费用	1,484,744.52	8.18	2,336,297.46	7.15	29.58	1,802,929.81	6.70
财务费用	7,820.37	0.04	-6,835.93	-0.02	56.77	-4,360.62	-0.02
<b>期间费用合计</b>	<b>7,545,999.06</b>	<b>41.58</b>	<b>10,380,296.18</b>	<b>31.79</b>	<b>12.42</b>	<b>9,233,602.60</b>	<b>34.30</b>
营业收入	18,147,504.21	100.00	32,654,963.18	100.00	21.30	26,919,723.79	100.00

注：上表中“占比”指各项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30%、31.79%，占比稳定。2016年1-8月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有较大上升，主要是管理费用的办公费增加，原因是支付的挂牌中介费用增加以及新办公场所购置的办公用品增加。销售费用与研发费用占公司收入的比例较稳定。

总体上看，公司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期间费用的变动与公司经营情况相符，无异常变动。

## (三)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发生额	2015年度发生额	2014年度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805.90	55,614.40
中银日积月累理财产品	12,956.39	-	-
合计	12,956.39	90,805.90	55,614.40

投资收益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公司原持有的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份产生的收益，公司在 2015 年转让该所持有的股份，于 2015 年产生处置收益 90,805.90 元。

投资收益中中银日积月累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29,41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450.00	601,000.00	255,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452,283.59	-226,271.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22.36	-294.18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0,227.64	1,052,989.41	-689.46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5,404.98	90,147.88	56,395.6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4,822.66	962,841.53	-57,085.0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24,822.66	962,841.53	-57,085.08

公司2014年、2015年度、2016年1-8月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57,085.08元、962,841.53元、124,822.66元，报告期内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如下：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15年10月，汉光电气全资收购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2015年11月，汉光电气全资收购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两家被收购方实际控制人均为汉光电气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两家子公司2014年、2015年产生的净损益合计分别为-226,271.92元及452,283.59元。

##### （2）政府补助

2014年、2015年、2016年1-8月发生额分别为322,935.90元、796,114.50元、167,450.00元。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广州市科技小巨人国家财政补贴	-	600,000.00	-
2	智能电表实用新型补贴款	-	1,000.00	-
3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66,250.00	-	-
4	专利产业化科技扶持资金	-	-	250,000.00
5	即征即退税款	-	195,114.50	67,935.90
6	区财政国库支会中心专利补助款	1,200.00	-	5,000.00
7	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100,000.00	-	-
<b>合计</b>		<b>167,450.00</b>	<b>796,114.50</b>	<b>322,935.90</b>

## (3) 大额固定资产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仅于2014年10月31日处置了一辆瑞风粤AMP001汽车，原值126,100.00元，净值37,917.54元，因汽车故障，处置收入为8,500.00元，处置损失29,417.54元。

## (4) 其他

除上述主要非经常性损益外，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税收滞纳金、交通违章罚款。

## 2、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如下所示：

单位：元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税前)	利润总额	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016年1-8月	160,227.64	1,339,136.71	11.96%
2015年	1,052,989.41	4,456,438.71	23.63%
2014年	-689.46	1,550,144.73	-0.04%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8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04%、23.63%、11.96%。非经常性损益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净损益2014年、2015年分别为-226,271.92、452,283.59元。除此之外，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各类政府补助，均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部分税收缴纳的滞纳金。除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外，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利润比例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 (五) 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增值税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粤 R-2013-0766；所研发的“LCD 数显电测表控制软件 V1.1”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粤 DGY-2013-0561，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8 日；所研发的“LCD 数显多功能表控制软件 V1.1”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粤 DGY-2013-0562，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8 日；所研发的“能耗管理软件[简称：HKST\_NH]V1.06”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登记号：2013SR018502；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和《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三项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证书有效期内，销售该三项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2、企业所得税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201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本部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444000560，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税务机关的备案文件，公司本部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缴纳。

根据《税收减免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2 年至 2013 年享受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在 2014 年至 2016 年享受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本公司及所属控制子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15.00%	15.00%	25.00%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25.00%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25.00%	25.00%	25.00%

## 3、其他税项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00%

## (六)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及其变动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450.64	2,826.97	2,474.5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71.24	1,628.62	1,449.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71.24	1,628.62	1,449.52
每股净资产（元）	1.45	1.51	1.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5	1.51	1.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20	42.06	45.18
流动比率（倍）	2.37	2.08	2.06
速动比率（倍）	1.34	1.14	1.09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14.75	3,265.50	2,691.97
净利润（万元）	102.62	385.09	107.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2.62	385.09	10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0.14	288.81	11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0.14	288.81	113.21
毛利率（%）	50.18	44.10	39.21
净资产收益率（%）	6.26	26.70	17.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50	19.53	16.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6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6	0.2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60	13.61	15.60
存货周转率（次）	0.89	1.73	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6.66	238.60	-491.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5	0.22	-0.46

## 1、盈利能力分析

### （1）绝对数指标及分析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8,147,504.21	32,654,963.18	21.30%	26,919,723.79
营业成本	9,040,292.85	18,252,945.25	11.55%	16,363,635.58
营业利润	1,178,909.07	3,660,618.39	191.31%	1,256,626.37
利润总额	1,339,136.71	4,456,438.71	187.49%	1,550,144.73
净利润	1,026,200.39	3,850,907.39	258.22%	1,075,006.60

2015年，公司的收入上升21.30%的同时成本上升11.55%，毛利上升较多，而费用率保持稳定，使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的上升幅度较大。2016年1-8月营业收入比2015年下降44.43%，成本下降50.47%，虽然收入下降，但由于毛利率提升，公司利润水平与2014年全年接近。由于公司2016年所签订项目更多集中在下半年，预计2016年全年公司收入水平较2015年会有一定幅度上升。

### （2）相对数指标及分析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综合毛利率	51.06%	45.93%	39.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26.70%	17.43%
每股收益	0.10	0.36	0.24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和主要产品类别智能电力电气仪表类、智能继电保护装置类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稳步上升，主要是受产品销售结构变化、生产工艺改良以及产量变动引起。

综合来看，公司报告期内的盈利能力良好。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智能电力仪表、智能继电保护装置以及电力监控及能耗管理系统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新三板挂牌企业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雅达股份，股票代码：430556）和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1175）（股票简称：派诺科技，股票代码：831175）与公司的产品业务类似。因此，公司选取了上述两家企业作为比较对象。

雅达股份属于仪器仪表制造行业，主营业务定位于电力监控系统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智能电力测控装置类产品（主要包括智能电力测控仪、智能数显表、高精度智能电能表等）的收入占2014年、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60%以上。派诺科技主要从事用电与能源监管产品及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用电与能源监管系统、配套智能电力仪表，其中智能电力仪表类产品收入占2014年、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60%以上。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与雅达股份、派诺科技的比较情况见下表。由于雅达股份、派诺科技实际开展的业务与公司还是存在一定的差异，营收规模也存在一定差异，所以下述指标比较仅作为参考。

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综合毛利率	60.10%	58.46%	67.92%	47.25%	52.32%	55.48%
其中：智能电力仪表类产品	63.92%	63.93%	70.44%	56.86%	54.78%	56.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	9.56%	17.83%	6.91%	13.78%	23.51%
每股收益	0.06	0.41	0.72	0.19	0.35	0.43

汉光电气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综合毛利率	50.18%	44.10%	39.21%
其中：智能电力仪表类产品	64.81%	59.89%	5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26.70%	17.43%
每股收益	0.10	0.36	0.24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与派诺科技存在一定差异，根据派诺科技的年报以及公开转让说明书，派诺科技在产品销售时侧重于系统集成，而公司目前主要是以产品销售为主，因而公司毛利率相对较低。雅达股份综合毛利率与智能电力仪表类产品毛利率，均与公司相近。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规模较小，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派诺科技与雅达股份，每股收益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水平提高，每股收益与派诺科技和雅达股份趋近。

##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与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汉光电气(2016年8月末)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流动比率(倍)	2.37	6.66	2.77
速动比率(倍)	1.34	5.89	2.24
资产负债率(%)	35.20	13.70	24.02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汉光电气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汉光电气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流动比率(倍)	2.08	2.88	2.59	2.06	4.46	3.60
速动比率(倍)	1.14	2.56	2.20	1.10	3.94	2.92
资产负债率(%)	42.06	28.76	25.77	45.18	18.71	19.60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8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5.18%、42.06%、35.20%，合并报表流动比率分别为2.06、2.08、2.37，合并报表速动比率分别为1.10、1.14、1.34。公司负债水平较低，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流动比率与速动比例逐步提升，公司偿债能力逐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长短期借款，所有负债均为流动性、经营性负债，公司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近，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公司，但仍大于1，并且逐步上升。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但逐步下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稍弱，但公司不存在长短期借款，所有负债均为流动性、经营性负债，公司偿债能力较好。

###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汉光电气(2016年1-8月)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0	1.39	1.12
存货周转率	0.89	0.84	1.49
固定资产周转率	5.47	3.25	2.86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汉光电气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汉光电气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61	3.97	2.47	15.60	5.49	2.82
存货周转率	1.73	2.72	2.44	2.38	2.41	2.47
固定资产周转率	10.41	7.90	4.42	10.91	6.86	3.78

####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公司前期签订的项目较小，回款较快，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小，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随着公司 2014 年、2015 年收入规模加大，并且公司 2015 年、2016 年较多参与了较大的项目竞标，并取得一定成绩，成功开发了如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等优质新客户，对此类大客户的账期相对较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上升，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但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高，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

##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 2013 年规模较小，期末存货余额较小，因而 2014 年期末平均存货余额较小，存货周转率较高。2014 年至 2015 年，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适当提高存货采购量，同时，由于预期的人民币汇率下降，公司为避免部分源于国外的原材料价格上升，进一步提高了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因而平均存货余额上升，存货周转率下降，但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企业派诺科技（831175）、雅达股份（430556）相近，处于正常运营水平。

总体而言，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好，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汉光电气 (2016 年 1-8 月)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销售现金比率	101.98%	129.61%	83.42%
净利润现金保证比率	-162.41%	237.84%	-139.93%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汉光电气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汉光电气	派诺科技	雅达股份
销售现金比率	101.95%	110.77%	95.77%	129.11%	101.25%	94.94%
净利润现金保证比率	61.96%	110.27%	63.30%	-457.53%	19.99%	36.19%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918,448.54 元、2,386,040.35 元、-1,666,627.69 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现金比率均大于 1，产品销售产生的现金回收及时。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大，原因主要是公司 2013 年期末存货余额较小，2014 年根据业务开展情况，适当提高存货采购量，

同时，为了避免预期的人民币汇率下降，导致部分源于国外的原材料价格上升，公司适当提高了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导致 2014 年存货增加较大，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大，从而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大，导致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6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1)2016 年 1-8 月，公司对员工薪酬进行了整体调整，员工工资整体上升，同时逐步为所有员工购买社保、公积金，因此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幅较大。(2)支付的各项税费中，由于公司 2014 年、2015 年存货采购较多，2016 年 1-8 月采购规模下降，进项税率下降，从而缴纳税费较多。(3)2016 年 1-8 月清理的与关联方的往来较多，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4)应收账款年中回收程度一般较年末要差。上述原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但公司目前盈利能力得到一定提升，往来资金已基本清理完毕，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可逐步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现金比率均大于 1，并且较为稳定，产品销售产生的现金回收及时，略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雅达股份。

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影响，净利润现金保证比率 2016 年 1-8 月及 2014 年为负值，同行业公司雅达股份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现金保证比率也为负值。由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不大，同时公司目前盈利能力得到一定提升，往来资金已基本清理完毕，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可逐步改善。

整体而言，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良好。

综上，公司的盈利能力指标、偿债能力指标及营运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雅达股份、派诺科技存在着一定的差异，但均可以合理解释，未发现明显异常。

#### 四、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26,828.11	188,920.84	472,435.39
银行存款	2,605,979.32	7,850,930.44	5,135,770.75
合计	2,832,807.43	8,039,851.28	5,608,206.14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均为人民币，不存在外币存款。

## 2、应收票据

###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2016年8月31日 余额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0,806.00	1,282,047.76	1,097,366.00

(2)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4)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0,485.00	

报告期末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成都麦隆电气有限公司	2016/5/18	2016/11/18	128,000.00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5/11	2016/11/11	127,000.0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3/23	2016/9/23	125,485.00
郑州祥和集团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16/3/4	2016/9/4	100,000.00
四川万控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2016/3/24	2016/9/24	100,000.00
合计			580,485.00

## 3、应收账款

###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2016年8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66,661.11	100.00	396,785.24	8.88	4,069,875.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66,661.11	100.00	396,785.24		4,069,875.87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1,898.13	100.00	246,901.34	7.21	3,174,996.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421,898.13</b>	<b>100.00</b>	<b>246,901.34</b>		<b>3,174,996.79</b>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7,450.69	100.00	85,140.80	6.18	1,292,309.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1,377,450.69</b>	<b>100.00</b>	<b>85,140.80</b>		<b>1,292,309.89</b>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619,180.84	81.03	180,959.04
1至2年(含2年)	701,722.02	15.71	70,172.20
2至3年(含3年)	208.5	0.01	104.25
3年以上	145,549.75	3.25	145,549.75
<b>合计</b>	<b>4,466,661.11</b>	<b>100</b>	<b>396,785.24</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260,879.88	95.29	163,043.99	1,182,463.94	85.84	59,123.20
1至2年(含2年)	8,218.50	0.24	821.85	181,528.50	13.19	18,152.85

2至3年 (含3年)	139,528.50	4.08	69,764.25	11,187.00	0.81	5,593.50
3年以上	13,271.25	0.39	13,271.25	2,271.25	0.16	2,271.25
<b>合计</b>	<b>3,421,898.13</b>	<b>100</b>	<b>246,901.34</b>	<b>1,377,450.69</b>	<b>100</b>	<b>85,140.80</b>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92,309.89 元、3,174,996.79 元、4,069,875.87 元，2015 年末余额与年初相比上升 145.28%，2016 年 8 月末比 2015 年上升 28.19%，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前期客户比较分散，以小型客户为主，销售收入以款到发货为主，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公司 2015 年、2016 年较多参与了较大的项目竞标，并取得一定成绩，成功开发了如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等优质新客户，对此类大客户的账期相对较长，同时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21.30%，导致期末应收账款的增加。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8 月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86.93%、97.57%及 84.48%。2016 年 8 月末，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存在 10 项合计 14.55 万元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该应收账款主要是公司早期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占公司应收账款原值的 2.66%，占比较小。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已按全额计提坏账，公司后期将加大催收力度，对其中经确认无法收回的，按审批程序进行核销。

(3) 2016 年 1 月至 8 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 月至 8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9,883.90 元。

(4) 各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 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6 年 8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9,866.40	均为 1 年以内	19.70
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7,160.00	均为 1 年以内	16.73
山东立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400.00	3,420 元为 1 年以内, 448,980 元为 1-2 年	10.13
武汉众业达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5,320.00	均为 1 年以内	7.95

重庆舟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996.45	均为1年以内	3.96
<b>合计</b>		<b>2,611,742.85</b>		<b>58.47</b>

2015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258.00	均为1年以内	18.71
山东立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400.00	均为1年以内	13.22
广东海坤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850.00	均为1年以内	10.75
成都合利达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56.00	均为1年以内	9.65
河南华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560.00	均为1年以内	7.06
<b>合计</b>		<b>2,032,124.00</b>		<b>59.39</b>

2014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广东海坤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180.00	均为1年以内	19.76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938.00	均为1年以内	18.36
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615.50	均为1年以内	8.32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195.00	均为1年以内	7.27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	非关联方	81,280.00	均为1年以内	5.90
<b>合计</b>		<b>821,208.50</b>		<b>59.62</b>

(7) 公司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截止至2016年8月31日止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74,346.74	90.22	491,236.51	63.33	2,970,474.29	98.60
1-2年(含2年)	123,392.76	6.27	276,537.01	35.65	42,137.84	1.40
2-3年(含3年)	69,088.71	3.51	7,876.00	1.02	-	-
<b>合计</b>	<b>1,966,828.21</b>	<b>100.00</b>	<b>775,649.52</b>	<b>100.00</b>	<b>3,012,612.13</b>	<b>100.00</b>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8月末预付账款账面余额占总资产的比

例分别为 12.17%、2.74%及 8.03%，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

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材料采购款、预付软件服务费以及新三板挂牌中介费。

(2) 预付账款前五大单位

2016 年 8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微智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040.00	均为 1 年以内	21.97
广东凯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100.00	均为 1 年以内	13.4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均为 1 年以内	10.17
广州市雅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000.00	均为 1 年以内	7.73
广州博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738.97	均为 1 年以内	7.61
<b>合计</b>		<b>1,198,878.97</b>		<b>60.95</b>

2015 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泰科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520.00	均为 1-2 年	26.50
广州万全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均为 1 年以内	19.34
北京中科瑞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00.00	70,782.99 元为 1 年以内， 55,217.01 元为 1-2 年	16.2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非关联方	80,000.00	均为 1 年以内	10.31
肇庆市易诚管理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	均为 1 年以内	6.03
<b>合计</b>		<b>608,320.00</b>		<b>78.43</b>

2014 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6,531.30	均为 1 年以内	24.45

2014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凡特佳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8,525.30	均为1年以内	20.86
深圳嘉龙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236.24	336,883.40元为1年内, 33,352.83元为1-2年	12.29
深圳市北极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048.15	均为1年以内	10.56
深圳市福斯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840.00	均为1年以内	8.53
<b>合计</b>		<b>2,310,180.99</b>		<b>76.68</b>

(3) 报告期内, 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2016年8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5,118.53	100.00	35,121.60		559,996.93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251,380.97	42.24	35,121.60	13.97	216,259.37
2. 无风险组合	343,737.56	57.76			343,737.56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595,118.53</b>	<b>100.00</b>	<b>35,121.60</b>		<b>559,996.93</b>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1,295.40	100.00	22,731.15		318,564.25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191,836.30	56.21	22,731.15	11.85	169,105.15
2. 无风险组合	149,459.10	43.79			149,459.10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341,295.40</b>	<b>100.00</b>	<b>22,731.15</b>		<b>318,564.25</b>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4,509.92	100.00	9,782.03		204,727.89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39,336.30	18.34	9,782.03	24.87	29,554.27
2. 无风险组合	175,173.62	81.66			175,173.62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14,509.92</b>	<b>100.00</b>	<b>9,782.03</b>		<b>204,727.89</b>

确定无风险组合依据的说明：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员工的社保、公积金以及暂估增值税进项税金，该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的其他应收款构成如下：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03,383.37	41.13	5,169.17	171,000.00	89.14	8,550.00	18,500.00	47.03	925.00
1至2年(含2年)	131,161.30	52.17	13,116.13				13,310.30	33.84	1,331.03
2至3年(含3年)				13,310.30	6.94	6,655.15			
3年以上	16,836.30	6.70	16,836.30	7,526.00	3.92	7,526.00	7,526.00	19.13	7,526.00
<b>合计</b>	<b>251,380.97</b>	<b>100.00</b>	<b>35,121.60</b>	<b>191,836.30</b>	<b>100.00</b>	<b>22,731.15</b>	<b>39,336.30</b>	<b>100.00</b>	<b>9,782.03</b>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暂估进项税	303,859.66	149,459.10	175,173.62
备用金	18,852.82	5,155.15	9,279.27
代扣员工社保、公积金	39,877.90	-	-
投标保证金	116,245.17	154,850.00	14,250.00
往来款	73,661.39	2,850.00	3,325.00
押金	7,500.00	6,250.00	2,700.00
<b>合计</b>	<b>559,996.93</b>	<b>318,564.25</b>	<b>204,727.89</b>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暂估的进项税金，以及投标保证金、往来款、代扣员工社保、借支备用金等。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相关的资金往来，已在2016年11月末之前全部收回。

(4) 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2016年8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暂估进项税	非关联方	303,859.66	均为1年以内	暂估入库进项税金	51.06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均为1-2年	投标保证金	16.80
周豪云	关联方	60,067.60	9,310.30元为3年以上,50,757.30元为1年内	往来款、备用金	10.09
代扣社保	非关联方	29,413.60	均为1年以内	代扣社保	4.94
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61.30	均为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4.40
<b>合计</b>		<b>519,502.16</b>			<b>87.29</b>

2015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暂估进项税	非关联方	149,459.10	均为1年以内	暂估入库进项税金	43.79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均为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29.30
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0	均为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18.75
周豪云	关联方	9,310.30	2-3年	备用金	2.73
上海震旦办公自动化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3,000元1年内,3,000元2-3年	复印机押金	1.76
<b>合计</b>		<b>328,769.40</b>			<b>96.33</b>

2014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暂估进项税	非关联方	175,173.62	均为1年以内	暂估入库进项税金	81.66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大同房地产	非关联方	10,000.00	均为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4.66
周豪云	关联方	9,310.30	均为1-2年	备用金	4.34
广东曦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均为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2.33
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	均为3-4年	投标保证金	1.86
<b>合计</b>		<b>203,483.92</b>			<b>94.86</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主要是采购暂估入库对应的应收增值税进项税额。公司员工周豪云为公司销售总监，且周豪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被收购前持股 39% 的股东，基于谨慎性原则，定义为关联方，周豪云所借支的 9,310.30 元备用金为日常业务备用金，由于日常业务支出较多，报销时直接支付报销金额，而未冲销借支备用金，实际上账龄在 1 年内。公司在股改后，除极少数零星借支备用金外，均已改为据实报销的方式，不再有长期借支备用金。对于公司目前尚存在的零星 3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公司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周豪云 2016 年往来 50,757.30 元为临时业务借支，已于 2016 年 10 月归还；除上述款项外，报告期内公司大额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由于部分项目的投标具有连续性，部分投标保证金账龄较长，对于账龄较长的其他应收款项，公司已按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坏账。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 月至 8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90.45 元。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8 月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宋晓峰	临时资金往来	25,000.00	-	-
合计		25,000.00	-	-

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宋晓峰的借支余额 25,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10 月归还。

(8) 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6、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6 年 8 月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5,977,635.38	65.58%	9,219,866.09	81.72%	7,222,873.02	73.16%
库存商品	1,434,404.59	15.74%	1,405,548.30	12.46%	867,942.95	8.79%

发出商品	970,701.69	10.65%	454,224.86	4.03%	1,710,879.39	17.33%
在产品	723,382.13	7.94%	180,906.75	1.60%	-	-
周转材料	8,770.74	0.10%	21,322.71	0.19%	70,550.35	0.71%
<b>合计</b>	<b>9,114,894.53</b>	<b>100.00%</b>	<b>11,281,868.71</b>	<b>100.00%</b>	<b>9,872,245.71</b>	<b>100.00%</b>

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8月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9,872,245.71元、11,281,868.71元及9,114,894.53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9.89%、39.91%及37.19%，占总资产的比例稳定。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8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38、1.73、0.89。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2013年规模较小，期末存货余额较小，因而2014年期末平均存货余额较小，存货周转率较高。2014年至2015年，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适当提高存货采购量，同时，由于预期的人民币汇率下降，公司为避免部分源于国外的原材料价格上升，进一步提高了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因而平均存货余额上升，存货周转率下降，但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企业派诺科技（831175）、雅达股份（430556）相近，处于正常运营水平。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存货主要是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公司目前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根据订单情况需要提前采购原材料进行储备，同时会储备部分长期合作的客户需要的产品，因此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占比较高。公司的发出商品为截止期末已出库，但未最终签收确认的存货。公司的存货结构符合其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结构合理。

（2）公司存货本期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存货库龄基本都在1年以内，经过对主要材料等的减值测算，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3）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中银日积月累理财产品	1,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3,399.43	53,850.03	9,685.95
<b>合计</b>	<b>1,033,399.43</b>	<b>53,850.03</b>	<b>9,685.95</b>

公司日积月累理财产品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截止2016年8月末，余额为100万元，2016年累计投资收益为12,956.39元。

## 8、长期股权投资

### (1) 2015 年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	408,221.10	-408,221.10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40%	无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2) 2014 年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	352,606.70	55,614.40	408,221.1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40%	无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由汉光电气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与季龙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汉光电气出资 40 万元，占股 40%，季龙出资 60 万元，占股 60%，汉光电气对该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将持有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以人民币 49.902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季龙，经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 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① 账面原值合计	4,049,799.76	553,372.55		4,603,172.3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71,020.00			1,271,020.00
机器设备	979,005.08	275,470.07		1,254,475.15
运输设备	1,216,376.90	110,388.03		1,326,764.93
办公设备	48,132.14			48,132.14
电子设备	535,265.64	167,514.45		702,780.09
② 累计折旧合计	879,494.67	254,267.38		1,133,762.05
其中：房屋建筑物	79,911.76	40,248.96		120,160.72
机器设备	197,327.21	67,287.20		264,614.41
运输设备	307,269.27	88,957.36		396,226.63
办公设备	20,942.06	6,875.52		27,817.58
电子设备	274,044.37	50,898.34		324,942.71
③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70,305.09			3,469,410.2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91,108.24			1,150,859.28
机器设备	781,677.87			989,860.74
运输设备	909,107.63			930,538.30
办公设备	27,190.08			20,314.56
电子设备	261,221.27			377,837.38
④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⑤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70,305.09			3,469,410.2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91,108.24			1,150,859.28
机器设备	781,677.87			989,860.74
运输设备	909,107.63			930,538.30
办公设备	27,190.08			20,314.56
电子设备	261,221.27			377,837.38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① 账面原值合计	3,656,377.55	393,422.21		4,049,799.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71,020.00			1,271,020.00
机器设备	967,466.62	11,538.46		979,005.08
运输设备	925,240.17	291,136.73		1,216,376.90
办公设备	45,747.52	2,384.62		48,132.14
电子设备	446,903.24	88,362.40		535,265.64
② 累计折旧合计	551,075.39	328,419.28		879,494.6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538.32	60,373.44		79,911.76
机器设备	104,085.51	93,241.70		197,327.21
运输设备	202,953.97	104,315.30		307,269.27
办公设备	10,817.58	10,124.48		20,942.06
电子设备	213,680.01	60,364.36		274,044.37
③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05,302.16			3,170,305.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51,481.68			1,191,108.24
机器设备	863,381.11			781,677.87
运输设备	722,286.20			909,107.63
办公设备	34,929.94			27,190.08
电子设备	233,223.23			261,221.27
④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⑤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05,302.16			3,170,305.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51,481.68			1,191,108.24
机器设备	863,381.11			781,677.87
运输设备	722,286.20			909,107.63
办公设备	34,929.94			27,190.08
电子设备	233,223.23			261,221.27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①账面原值合计	2,282,537.43	1,499,940.12	126,100.00	3,656,377.5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71,020.00		1,271,020.00
机器设备	967,466.62	-		967,466.62
运输设备	865,900.00	185,440.17	126,100.00	925,240.17
办公设备	41,648.37	4,099.15		45,747.52
电子设备	407,522.44	39,380.80		446,903.24
②累计折旧合计	376,616.20	264,305.47	89,846.28	551,075.3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538.32		19,538.32
机器设备	11,851.34	92,234.17		104,085.51
运输设备	201,127.68	91,672.57	89,846.28	202,953.97
办公设备	2,742.28	8,075.30		10,817.58
电子设备	160,894.90	52,785.11		213,680.01
③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05,921.23			3,105,302.16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251,481.68
机器设备	955,615.28			863,381.11
运输设备	664,772.32			722,286.20
办公设备	38,906.09			34,929.94
电子设备	246,627.54			233,223.23
④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⑤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05,921.23			3,105,302.16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251,481.68
机器设备	955,615.28			863,381.11
运输设备	664,772.32			722,286.20
办公设备	38,906.09			34,929.94
电子设备	246,627.54			233,223.23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房屋为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6 日购进的房产，运输工具主要是公司的办公车辆。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 75.37%，机器设备成新率 78.97%，成新率较好，能够满足公司的日常生产所需。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表决通过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400 万元，同意由张世权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所申请授信提供个人全额连带担保；同意将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名下的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730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 504 物业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所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度担保，并落实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为第一受益人的抵押财产保险。

2016 年 8 月 11 日，汉光电气以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730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 504 的房产（产权证号：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210281763 号）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XQ47623010124-DY），约定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2,000 万元整，抵押期间为后述的《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至该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所规定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

同日，汉光电气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授信额度为 4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协议》（编号同为：ZXQ47623010124-EX），约定贷款额度 300 万元整，银行承兑汇票额度 100 万元整，约定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截止 2016 年 11 月末，汉光电气尚未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4)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 10、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余 额
① 原价合计	20,000.00	-	-	20,000.00
管理软件	20,000.00			20,000.00
② 累计摊销额合计	19,374.69	625.31	-	20,000.00
管理软件	19,374.69	625.31	-	20,000.00
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 额	-	-	-	-
管理软件	-	-	-	-
④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25.31	-	-	-
管理软件	625.31	-	-	-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① 原价合计	20,000.00	-	-	20,000.00
管理软件	20,000.00			20,000.00
② 累计摊销额合计	16,874.73	2,499.96	-	19,374.69
管理软件	16,874.73	2,499.96	-	19,374.69
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 额	-	-	-	-
管理软件	-	-	-	-
④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25.27	-	-	625.31
管理软件	3,125.27	-	-	625.31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① 原价合计	20,000.00	-	-	20,000.00
管理软件	20,000.00			20,000.00
② 累计摊销额合计	14,374.77	2,499.96	-	16,874.73
管理软件	14,374.77	2,499.96	-	16,874.73
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 额	-	-	-	-
管理软件	-	-	-	-
④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625.23	-	-	3,125.27

管理软件	5,625.23	-	-	3,125.27
------	----------	---	---	----------

公司报告期内无形资产仅包含于 2008 年 4 月 1 日外购取得的软件“开发运算公式”，原值 2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 16,874.73 元，净值 3,125.27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折旧 19,374.69 元，净值 625.31 元；2016 年 8 月 31 日期末累计摊销 20,000.00 元，净值 0.00 元，全部摊销完毕。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945.47	51,100.02	23,730.71
内部销售期末存货中未实现的利润	102,472.65	120,865.76	108,112.00
合计	168,418.12	171,965.78	131,842.71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431,906.85	269,632.49	94,922.83
内部销售期末存货中未实现的利润	427,274.49	466,984.40	432,448.00
合计	859,181.32	736,616.89	527,370.83

## 12、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69,632.49	162,274.36	-	-	431,906.85
合计	269,632.49	162,274.36	-	-	431,906.85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4,922.83	174,709.66	-	-	269,632.49
合计	94,922.83	174,709.66	-	-	269,632.4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5,250.02	0.00	10,327.19	-	94,922.83
<b>合计</b>	<b>105,250.02</b>	<b>0.00</b>	<b>10,327.19</b>	<b>-</b>	<b>94,922.83</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应收款项的坏帐准备。公司应收款项总体的账龄较短，2014年底小幅转回，主要是公司在2014年所签订的项目回款较快，应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龄均在1年以内，报告期内部分淘汰的原材料已出售给同行业公司，经过现场查看，并选取主要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存货未出现跌价迹象，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行业公司佳和电气、派诺科技、雅达股份，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均为0，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情况与同行业相符。

公司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未发生减值的迹象，报告期内，未对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

### 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44,339.24	93.93%
1-2年(含2年)	104,216.15	3.11%
2-3年(含3年)	98,962.12	2.96%
<b>合计</b>	<b>3,347,517.51</b>	<b>100.00%</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05,034.98	94.95%	1,508,841.51	66.67%
1-2年(含2年)	138,490.13	5.05%	754,235.52	33.33%
2-3年(含3年)	-	-	-	-
<b>合计</b>	<b>2,743,525.11</b>	<b>100.00%</b>	<b>2,263,077.03</b>	<b>100.00%</b>

公司应付账款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8月末余额分别为2,263,077.03元、2,743,525.11元、3,347,517.51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2.08%、22.89%、38.07%，一年期内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66.67%、

94.95%、93.93%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略有上升,但主要为1年内应付账款,与公司生产规模逐渐加大相符。

(2) 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前5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6年8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浙江永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2,775.08	均为1年以内	19.58%
深圳市北极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171.92	150,605.00元为1年内,72,566.92元为1至2年	5.12%
Indu-SolGmbH(工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643.37	均为1年以内	5.09%
深圳生溢快捷电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030.59	均为1年以内	4.50%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397.26	均为1年以内	4.30%
<b>合计</b>		<b>1,681,018.22</b>		<b>38.59%</b>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广州市会豪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510.00	均为1年以内	12.79%
深圳市北极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126.42	均为1年以内	10.82%
深圳市华泰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520.00	均为1年以内	5.37%
淄博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560.00	均为1年以内	4.54%
浙江永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274.00	均为1年以内	4.40%
<b>合计</b>		<b>1,450,990.42</b>		<b>37.92%</b>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深圳市盈凯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4,550.00	均为1年以内	27.27%
浙江永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468.50	均为1-2年	9.45%
深圳市华泰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520.00	均为1-2年	7.54%
深圳生溢快捷电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959.36	均为1-2年	2.59%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812.00	均为1-2年	2.41%
<b>合计</b>		<b>1,670,309.86</b>		<b>49.27%</b>

(3) 各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56,651.80	97.30%

1-2 年	32,074.34	2.70%
2-3 年	-	-
<b>合计</b>	<b>1,188,726.14</b>	<b>100.00%</b>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0,967.39	79.84%	2,505,817.54	94.64%
1-2 年	112,011.75	10.89%	141,882.07	5.36%
2-3 年	95,360.00	9.27%	-	-
<b>合计</b>	<b>1,028,339.14</b>	<b>100.00%</b>	<b>2,647,699.61</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预收账款为预收客户的货款,公司对部分客户和项目,采取预收货款的方式,以保证款项的回收,部分客户存在超过一年账龄的预收款项,主要是项目施工时间延后,以及结算尾款。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预收账款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账龄较短。

(3) 各期期末预收账款前 5 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8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哈尔滨海利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353.00	均为 1 年内	11.98%
广东惠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均为 1 年内	10.52%
天水长城电工开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均为 1 年内	8.41%
陕西风影渡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77.00	均为 1 年内	7.80%
鞍山胜世嘉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435.00	均为 1 年内	5.67%
<b>合计</b>		<b>527,565.00</b>		<b>44.38%</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辽阳鸿飞电器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310.00	均为 1 年内	15.20%
惠州市惠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37,500 元 1 年内, 87,500 元 1-2 年	12.16%
武汉罗斯维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594.00	均为 1 年内	10.46%
扬中市长江电器成套有限公司南京	非关联方	82,390.00	均为 1 年内	8.01%
天津炎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820.00	均为 1 年内	6.11%
<b>合计</b>		<b>534,114.00</b>		<b>51.94%</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江苏华冠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820.00	均为 1 年内	11.93%
山东泰山恒信开关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906.00	均为 1 年内	9.33%
包头市中环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均为 1 年内	7.55%
镇江默勒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517.00	均为 1 年内	7.35%
南京大全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487.20	均为 1 年内	5.57%
<b>合计</b>		<b>1,104,730.20</b>		<b>41.72%</b>

(3) 各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53,950.00	3,751,045.43	3,448,074.77	556,920.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35,401.56	335,401.56	-
三、辞退福利	-	-	-	-
<b>合计</b>	<b>253,950.00</b>	<b>4,086,446.99</b>	<b>3,783,476.33</b>	<b>556,920.66</b>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	4,949,471.15	4,695,521.15	253,95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71,311.93	271,311.93	-
三、辞退福利	-	-	-	-
<b>合计</b>	<b>-</b>	<b>5,220,783.08</b>	<b>4,966,833.08</b>	<b>253,950.00</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	4,424,704.99	4,424,704.99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1,974.35	201,974.35	-
三、辞退福利	-	31,450	31,450	-
<b>合计</b>	<b>-</b>	<b>4,658,129.34</b>	<b>4,658,129.34</b>	<b>-</b>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3,950.00	3,378,996.14	3,076,025.48	556,920.66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269,156.29	269,156.2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45,009.71	245,009.71	-
工伤保险费	-	7,512.27	7,512.27	-
生育保险费	-	16,634.31	16,634.31	-
4、住房公积金	-	102,893.00	102,893.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b>合计</b>	<b>253,950.00</b>	<b>3,751,045.43</b>	<b>3,448,074.77</b>	<b>556,920.66</b>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48,904.51	4,394,954.51	253,950.00
2、职工福利费		-	-	-
3、社会保险费		235,566.64	235,566.6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4,197.64	214,197.64	-
工伤保险费		9,776.92	9,776.92	-
生育保险费		11,592.08	11,592.08	-
4、住房公积金		65,000.00	65,00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b>合计</b>		<b>4,949,471.15</b>	<b>4,695,521.15</b>	<b>253,950.00</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69,150.00	4,169,150.00	
2、职工福利费		-	-	
3、社会保险费		205,074.99	205,074.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8,455.26	188,455.26	
工伤保险费		8,188.15	8,188.15	
生育保险费		8,431.58	8,431.58	
4、住房公积金		50,480.00	50,4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b>合计</b>		<b>4,424,704.99</b>	<b>4,424,704.99</b>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25,791.28	325,791.28	
失业保险费		9,610.28	9,610.28	
<b>合计</b>		<b>335,401.56</b>	<b>335,401.56</b>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61,696.12	261,696.12	
失业保险费		9,615.81	9,615.81	
<b>合计</b>		<b>271,311.93</b>	<b>271,311.93</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94,867.64	194,867.64	
失业保险费		7,106.71	7,106.71	
<b>合计</b>		<b>201,974.35</b>	<b>201,974.35</b>	

#### 4、应交税费

按类别列示：

税费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企业所得税	227,598.80	1,012,109.80	883,814.88
2. 增值税	626,085.00	76,708.00	93,821.03
3. 土地使用税	-	-	-
4. 房产税	-	13,820.80	3,455.20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25.68	53,734.51	11,546.40
6. 教育附加	31,304.06	38,381.80	8,247.43
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52.00	12,221.82	2,540.82
8. 堤围费	-	-	8,131.70
9. 印花税	-	17.30	-
<b>合计</b>	<b>929,265.54</b>	<b>1,206,994.03</b>	<b>1,011,557.46</b>

#### 5、应付股利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东股利	1,600,000.00	-	-

2016年6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以2015年度可分配利润中的160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32万元后，公司在2016年9月13日向股东支付了股利金额128万元，并于2016年9月27日缴纳了代扣的个人所得税。

#### 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零星应付款项	12,606.00	11,276.00	6,921.00
应付股权收购款	-	2,000,000.00	-
往来款	1,159,044.96	4,739,484.66	4,321,141.66
<b>合计</b>	<b>1,171,650.96</b>	<b>6,750,760.66</b>	<b>4,328,062.66</b>

(2) 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元

2016年8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张世权	往来款	关联方	1,134,044.96	1,093,524.32元为1年以内, 40,520.64元为3年以上	79.69%
宋晓峰	往来款	关联方	25,000.00	均为3年以上	1.76%
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光华汽车修理厂	汽车修理赔款	非关联方	6,921.00	均为2-3年	0.49%
富亨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修理赔款	非关联方	2,975.00	均为1-2年	0.2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汽车修理赔款	非关联方	2,210.00	830元为1年内, 1,380元为1-2年	0.16%
<b>合计</b>			<b>1,171,150.96</b>		<b>82.30%</b>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张世权	股权收购款、往来款	关联方	5,709,484.66	5,668,964.02元为1年以内, 40,520.64元为2-3年	82.56%
宋晓峰	股权收购款、往来款	关联方	430,000.00	20万元为1年内, 18万元为1-2年, 5万元为2-3年以上	6.22%
周豪云	股权收购款、往来款	关联方	390,000.00	均为1年内	5.64%
周小进	股权收购款、往来款	关联方	120,000.00	均为1年内	1.74%
李洪良	股权收购款、往来款	关联方	90,000.00	均为1年内	1.30%
<b>合计</b>			<b>6,739,484.66</b>		<b>97.45%</b>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张世权	往来款	关联方	3,608,681.66	3,568,161.02元1年以内, 40,520.64元1-2年	79.00%
丁秀霞	往来款	关联方	425,800.00	均为1年内	9.32%
宋晓峰	往来款	关联方	230,000.00	18万元1年内, 5万元1-2年	5.04%
深圳市福田区长电福斯特经营部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6,660.00	均为1年内	1.24%
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光华汽车修理厂	汽车修理赔款	非关联方	6,921.00	均为1年内	0.15%
<b>合计</b>			<b>4,328,062.66</b>		<b>94.75%</b>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8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328,062.66 元、6,750,760.66 元、1,171,650.96 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6.22%、56.33%、13.32%。2015 年应付股权收购款是公司于 2015 年收购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产生的应付股权收购款，公司已在 2016 年偿付该部分股权收购款项。

2014 年至 2015 年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高，主要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代公司支付部分外地销售员工工资及公司房租，以及临时资金拆借所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8 月末，其他应付张世权款项往来款项分别为 3,608,681.66 元、4,509,484.66 元（未包含应付股权收购款 120 万元）和 1,134,044.96 元。2014 年 12 月前，张世权存在代公司支付部分外地销售员工工资的情况，原因是该部分员工长期驻外，且未在公司所在地广州购买社保，因而由张世权代为支付工资，从 2015 年 1 月开始，公司员工工资不再存在代付的情况。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在由张世权代付部分房租的问题，代付的原因是公司该部分房屋租赁费用，因手续办理和对方税票问题，对方无法开具发票，为与正常房租进行区分，在支付时由张世权代付。公司对该部分房租按租赁费用入账，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已调增应纳税所得额，不存在税务差异。从 2016 年 4 月开始，所有房屋租赁费用均由公司直接支付并取得租赁发票。2016 年 1-8 月，公司已逐步清偿上述往来款项，于 2016 年 8 月末，其他应付往来款项余额 1,159,044.96 元。

公司在 2014 年末存在其他应付丁秀霞款项 425,800.00 元，丁秀霞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配偶，实际上同为张世权拆借给公司的资金。

除上述关联方往来外，公司其他应付款中主要零星汽车修理理赔款尾款，部分修理理赔款尾款账龄较长，主要是部分理赔事项在细节方面未达成一致，公司尚未支付该款项，公司将尽快清理该其他应付尾款。

(3)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张世权	1,134,044.96	5,709,484.66	3,608,681.66
宋晓峰	25,000.00	430,000.00	230,000.00
<b>合计</b>	<b>1,159,044.96</b>	<b>6,139,484.66</b>	<b>3,838,681.66</b>

## 六、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800,000.00	10,800,000.00	10,800,000.00
资本公积	-	-	2,000,000.00
盈余公积	835,910.49	682,745.64	335,371.87
未分配利润	4,076,445.48	4,803,409.94	1,359,876.3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5,712,355.97</b>	<b>16,286,155.58</b>	<b>14,495,248.19</b>

## 1、股本（实收资本）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6年8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张世权	6,264,000.00			6,264,000.00
周贤锋	1,101,600.00			1,101,600.00
宋晓峰	864,000.00			864,000.00
周振龙	788,400.00			788,400.00
季龙	723,600.00			723,600.00
关建国	550,800.00			550,800.00
汪涛	507,600.00			507,600.00
<b>合计</b>	<b>10,800,000.00</b>			<b>10,800,000.00</b>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张世权	6,264,000.00			6,264,000.00
周贤锋	1,101,600.00			1,101,600.00
宋晓峰	864,000.00			864,000.00
周振龙	788,400.00			788,400.00
季龙	723,600.00			723,600.00
关建国	550,800.00			550,800.00
汪涛	507,600.00			507,600.00
<b>合计</b>	<b>10,800,000.00</b>			<b>10,800,000.00</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张世权	2,960,000.00	3,364,000.00	60,000.00	6,264,000.00
周贤锋	345,000.00	756,600.00	-	1,101,600.00
宋晓峰	225,000.00	639,000.00	-	864,000.00
周振龙	365,000.00	423,400.00	-	788,400.00
季龙	645,000.00	388,600.00	310,000.00	723,600.00
关建国	225,000.00	325,800.00	-	550,800.00
汪涛	235,000.00	272,600.00	-	507,600.00
<b>合计</b>	<b>5,000,000.00</b>	<b>6,170,000.00</b>	<b>370,000.00</b>	<b>10,800,000.00</b>

公司2014年期初实收资本为500万元，2014年2月，张世权将其占有公司

注册资本的 0.6% 股权、0.6% 股权分别转让给宋晓峰、关建国；季龙将其占有公司注册资本的 2.9% 股权、3.3% 股权分别转让给宋晓峰、周贤锋。

201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80 万元，增资部分由股东张世权、季龙、周振龙、周贤锋、汪涛、关建国、宋晓峰以现金分别出资 336.4 万元、38.86 万元、42.34 万元、59.16 万元、27.26 万元、29.58 万元、46.40 万元。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实收资本稳定。

##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6 年 8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资本公积	-	-	-	-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00.00	-	2,000,000.00	-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00.00	-	-	2,000,000.00

2014 年年初及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为 200 万元，原因是公司在 2015 年同一控制下全资收购了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及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被收购公司注册资本合计 200 万元。公司资本公积为在合并报表时，对期初及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而产生的资本公积。2015 年，收购完成后，比较期间资本公积 200 万元在合并日已抵销。

##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6 年 8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682,745.64	153,164.85	-	835,910.49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335,371.87	347,373.77	-	682,745.64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203,707.85	131,664.02	-	335,371.87

##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803,409.94	1,359,876.32	426,533.74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03,409.94	1,359,876.32	426,533.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200.39	3,850,907.39	1,075,006.60
加：股东投入和资本减少	-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3,164.85	347,373.77	131,664.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0,000.00	60,000.00	1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6,445.48	4,803,409.94	1,359,876.32

## 七、 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627.69	2,386,040.35	-4,918,448.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416.16	105,604.79	-1,491,44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60,000.00	5,784,524.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2,807.43	8,039,851.28	5,608,206.14

##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8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18,448.54元、2,386,040.35元、-1,666,627.69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现金比率均大于1，产品销售产生的现金回收及时。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大，原因主要是公司2013年期末存货余额较小，2014年根据业务开展情况，适当提高存货采购量，同时，为了避免预期的人民币汇率下降，导致部分源于国外的原材料价格上升，

公司适当提高了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导致 2014 年存货增加较大，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大，从而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大，导致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6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1) 2016 年 1-8 月，公司对员工薪酬进行了整体调整，员工工资整体上升，同时逐步为所有员工购买社保、公积金，因此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幅较大。(2) 支付的各项税费中，由于公司 2014 年、2015 年存货采购较多，2016 年 1-8 月采购规模下降，进项税率下降，从而缴纳税费较多。(3) 2016 年 1-8 月清理的与关联方的往来较多，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4) 应收账款年中回收程度一般较年末要差。上述原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但公司目前盈利能力得到一定提升，往来资金已基本清理完毕，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可逐步改善。

##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07,436.44	33,290,889.36	34,757,370.15
营业收入	18,147,504.21	32,654,963.18	26,919,723.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36,496.06	18,194,300.71	28,532,543.97
营业成本	9,040,292.85	18,252,945.25	16,363,63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627.69	2,386,040.35	-4,918,448.54
净利润	1,026,200.39	3,850,907.39	1,075,006.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64.75	3,567,574.28	2,582,97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3,045.77	8,391,006.31	8,006,591.35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 2,691.97 万元，因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有所下降，预收账款上升，本年销售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34,757,370.15 元。2015 年虽然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有所增加，预收有所下降，但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1.30%，因此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上升。2016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 1,814.75 万元，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有一定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金额基本持平，为 18,507,436.44 元。

###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4 年公司营业成本 1,636.36 万元，因 2014 年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较多，本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达到 28,532,543.97 元。

2015 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8,194,300.71 元，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5 年期末存货余额与期初，应付账款期末与期初保持较稳定，所支付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对上年下降。

2016 年 1-8 月，公司当期营业成本为 904.03 万元，因 8 月末存货余额相对期初下降，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上升，并且本期用票据支付的款项较多，因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6,036,496.06 元。

(3)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张世权、宋晓峰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往来，以及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月至 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往来收现	42,168.70	2,947,872.52	2,310,239.61
2. 利息收入	5,746.05	18,281.76	17,734.55
3. 政府补助	167,450.00	601,000.00	255,000.00
4. 其他收现	1,300.00	420.00	-
<b>合计</b>	<b>216,664.75</b>	<b>3,567,574.28</b>	<b>2,582,974.16</b>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是每期的期间费用付现金额较大以及与张世权、宋晓峰的关联方往来款项。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月至 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往来付现	3,875,101.53	2,651,960.00	2,840,517.00
2. 期间费用付现	3,969,421.88	5,738,332.13	5,166,074.35
3. 罚款支出	8,522.36	714.18	-
<b>合计</b>	<b>7,853,045.77</b>	<b>8,391,006.31</b>	<b>8,006,591.35</b>

公司的罚款支出，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8 月分别为 0 元，714.18 元及 8,522.36 元。2015 年均为公司缴纳的滞纳金，分别是汽车购置税滞纳金 538.18 元，缴税滞纳金 176 元。2016 年 1-8 月分别是：缴纳税款滞纳金 8,372.36 元，违章停车罚款 150 元。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2016 年 1 月至 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26,200.39	3,850,907.39	1,075,006.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2,274.36	174,709.66	-10,327.19

项目	2016年1月至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4,267.38	328,419.28	264,305.47
无形资产摊销	625.31	2,499.96	2,499.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29,417.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5,475.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56.39	-90,805.90	-55,614.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7.66	-40,123.07	-105,53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6,974.18	-1,004,239.24	-5,998,359.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7,852.83	-2,622,507.35	5,783,671.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39,707.75	1,787,179.62	-5,908,993.67
其他	-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66,627.69</b>	<b>2,386,040.35</b>	<b>-4,918,448.54</b>
<b>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b>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32,807.43	8,039,851.28	5,608,206.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39,851.28	5,608,206.14	6,233,570.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207,043.85</b>	<b>2,431,645.14</b>	<b>-625,364.22</b>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8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91,440.12 元、105,604.79 元、-1,540,416.16 元。2014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1,491,440.12 元要是由于 2014 年公司购买了位于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的一处房产，2015 年为对一般固定资产设备的投入，2016 年 1-8 月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8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84,524.44 元、-60,000.00 元、-2,000,000.00 元。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524.44 元主要为当年公司增资 580 万元，2015 年为股利分配金额，2016 年 1-8 月-2,000,000.00 元为全资收购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和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公司报告期内的现金流与公司的经营情况基本相符。

## 八、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关联自然人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公司任职	备注
张世权	直接 35.12%， 间接 7.60%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公司任职	备注
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47	-	-
周贤锋	9.95	董事	-
宋晓峰	10.24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周振龙	7.12	-	-
季龙	6.54	-	-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公司任职	备注
张世权	35.12%	董事长、总经理	直接持股 35.12%， 间接持股 7.60%
周贤锋	9.95%	董事	直接持股 9.95%
宋晓峰	10.24%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直接持股 10.24%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公司任职	备注
胡心祥	-	董事	间接持股 2.30%
汪敏	-	董事、财务负责人	间接持股 1.53%
关建国	4.98%	监事会主席	直接持股 4.98%
孙园园	-	监事	间接持股 1.00%
周巍	-	监事	

(4) 其它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公司任职	备注
丁秀霞	-	-	张世权配偶
周豪云	-	市场总监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原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周小进	-	区域经理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原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李洪良	-	业务骨干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原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5) 上述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均应界定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2、关联企业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汉光电气持股 100% 子公司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汉光电气持股 100% 子公司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汉光电气曾持股 40%，2015 年 5 月转让股权
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张世权曾持股 40%，2015 年 9 月转让股权

(二)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2014 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800.86	0.23%	1,485,981.43	4.55%	780,059.33	2.90%

关联方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4,638.46	0.03%	97,286.33	0.30%	212,092.28	0.79%
合计	46,439.32	0.26%	1,583,267.76	4.85%	992,151.61	3.69%

###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10,717.95	0.05%	1,791.46	0.01%
合计	-	-	10,717.95	0.05%	1,791.46	0.01%

### (3) 关联方租赁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自2013年04月02日设立起，无偿使用关联方丁秀霞位于江阴市临港街道浦江路139号907的房产（产权证号：澄房权证江阴字第fsg0012869号）作为办公场所。

2016年8月31日，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与丁秀霞签署确认函，对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于2013年04月02日至2016年8月31日期间无偿使用丁秀霞房产的事项，丁秀霞承诺均为无偿使用，不收取任何租赁费用。

2016年9月1日，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与丁秀霞签署《房屋无偿租赁协议书》，约定该房产在租赁期限内由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无偿使用，不需支付房屋租金，租赁期间为2016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

上述房屋按目前市场公允价值计算的租赁价格约为3,100元每月，若按此价格支付租金，公司2014年、2015年以及2016年1-8月净利润降为104.71万元、382.30万元及100.76万元，净利润分别减少2.60%、0.72%及1.81%，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不大。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 ① 资金拆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346,630.00	346,630.00	-
周豪云	9,310.30	-	-	9,310.30
<b>合计</b>	<b>9,310.30</b>	<b>346,630.00</b>	<b>346,630.00</b>	<b>9,310.30</b>
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张世权	-	155,000.00	155,000.00	-
关建国	-	120,000.00	120,000.00	-
周豪云	9,310.30	-	-	9,310.30
<b>合计</b>	<b>9,310.30</b>	<b>275,000.00</b>	<b>275,000.00</b>	<b>9,310.30</b>
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0	200,000.00	-
宋晓峰	-	230,000.00	205,000.00	25,000.00
周豪云	9,310.30	50,757.30		60,067.60
<b>合计</b>	<b>9,310.30</b>	<b>480,757.30</b>	<b>405,000.00</b>	<b>85,067.60</b>

报告期内，公司周豪云所借支 9,310.30 元为日常备用金。2016 年往来 50,757.3 元为临时业务借支，上述两项借支，均已于 2016 年 10 月收回。

报告期内与张世权、宋晓峰、关建国、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资金拆出为短期内的临时资金往来，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宋晓峰的借支余额 25,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归还。

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存在不规范的情形。关联方资金拆借系无偿拆借，未约定借款利率，公司未收取借款利息。

## ②资金拆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张世权	2,314,931.23	2,791,300.43	1,497,550.00	3,608,681.66
丁秀霞	-	445,000.00	19,200.00	425,800.00
宋晓峰	1,050,000.00	-	820,000.00	230,000.00
<b>合计</b>	<b>3,364,931.23</b>	<b>3,236,300.43</b>	<b>2,336,750.00</b>	<b>4,264,481.66</b>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张世权	3,608,681.66	2,310,139.26	1,409,336.26	4,509,484.66
丁秀霞	425,800.00	-	425,800.00	-
宋晓峰	23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230,000.00
<b>合计</b>	<b>4,264,481.66</b>	<b>2,430,139.26</b>	<b>1,955,136.26</b>	<b>4,739,484.66</b>
<b>关联方名称</b>	<b>2015年12月31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6年8月31日</b>
张世权	4,509,484.66	963,999.15	4,339,438.85	1,134,044.96
宋晓峰	230,000.00	5,000.00	210,000.00	25,000.00
<b>合计</b>	<b>4,739,484.66</b>	<b>968,999.15</b>	<b>4,549,438.85</b>	<b>1,159,044.96</b>

报告期内，2014年至2015年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金额较高，主要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代公司支付部分外地销售员工工资及公司房租，以及临时资金拆借所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8月末，其他应付张世权款项往来款项分别为3,608,681.66元、4,509,484.66元（未包含应付股权收购款120万元）和1,134,044.96元。2014年12月前，张世权存在代公司支付部分外地销售员工工资的情况，原因是该部分员工长期驻外，且未在公司所在地广州购买社保，因而由张世权代为支付工资，从2015年1月开始，公司员工工资不再存在代付的情况；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存在由张世权代付部分房租的问题，代付的原因是公司该部分房屋租赁费用，因手续办理和对方税票问题，对方无法开具发票，为与正常房租进行区分，在支付时由张世权代付，公司对该部分房租按租赁费用正常入账，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已调增应纳税所得额，不存在税务差异。从2016年4月开始，所有房屋租赁费用均由公司直接支付并取得租赁发票。2016年1-8月，公司已逐步清偿上述往来款项，于2016年8月末，其他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1,159,044.96元。

公司在2014年存在一笔其他应付丁秀霞款项445,000.00元，丁秀霞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配偶，实际上同为张世权拆借给公司的资金。

上述关联方拆入资金为无息往来，公司未为上述资金往来支付利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截至2016年11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关联方余额已基本清理，仅余其他应付张世权508,131.23元，公司将在短期内清偿。

## （2）关联方担保

1) 报告期内，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世权	汉光电气	保证(连带担保)	20,000,000.00	2016年8月11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2016年8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表决通过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400万元，同意由张世权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所申请授信提供个人全额连带担保；同意将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名下的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730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504物业为公司在中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所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度担保，并落实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为第一受益人的抵押财产保险。

汉光电气于2016年8月1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XQ47623010124-DY），约定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2,000万元整，抵押期间为后述的《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至该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所规定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

2016年8月11日，公司总经理张世权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XQ47623010124-BZ），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对汉光电气的债权承担连带责任，约定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2,000万元整，保证期间为后述的《授信业务总协议》生效之日至该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所规定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

2016年8月11日，汉光电气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授信业务总协议（编号为：ZXQ47623010124-EX），约定由张世权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对汉光电气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约定由汉光电气提供最高额抵押，约定单项授信业务合作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2016年8月1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同日，汉光电气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授信额度为400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协议》（编号同为：ZXQ47623010124-EX），约定贷款额度300万元整，银行承兑汇票额度100万元整，约定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16年8月1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2)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的报告期后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世权、丁秀霞、宋晓峰	汉光电气	保证（连带担保）	2,000,000.00	按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单笔授信业务主合同签订之日	按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单独计算，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	否

2017年1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200万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方式为信用加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合同期限为1年。

2017年1月1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7荔额借004号，以下简称“主合同”），约定借款额度2,000,000.00元整，借款额度有效期间自2017年1月18日至2018年1月17日，在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单笔借款，其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额度有效期间是否届满的限制。

同日，张世权、丁秀霞、宋晓峰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17荔最高额自保007号、008号、009号），为汉光电气在主合同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最高本金余额为2,000,000.00元。保证期间为按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为汉光电气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汉光电气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 （3）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事项

#### 1) 全资收购关联公司：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100万元全资收购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前，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持股80%，公司副总经理宋晓峰持股20%，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按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额平价收购两人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80万元、20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由宋晓峰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世

权担任该公司监事。

收购双方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从 2015 年 11 月 16 日起，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股东，承认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汉光电气于 2016 年 6 月 8 日、6 月 12 日分别向张世权、宋晓峰支付了转让价款。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变更后）：

<b>公司名称</b>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b>成立时间</b>	2012年11月9日
<b>注册资本</b>	100万元		
<b>注册地址</b>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141号之一2106房		
<b>经营范围</b>	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零售;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法定代表人</b>	胡心祥		
<b>股东构成</b>	<b>股东姓名</b>	<b>持股比例</b>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100%	

2) 全资收购关联公司：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 100 万元全资收购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收购前，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权持股 40%，公司关键员工周小进、周豪云、李洪良分别持股 12%、39%、9%。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按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额平价收购上述股东股权，收购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40 万元、12 万元、39 万元、9 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由徐竹范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世权担任该公司监事。

收购双方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签订《股东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原股东）在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中按出资比例承担的权利义务由乙方（汉光电气）按出资比例承继”。

汉光电气于 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6 年 7 月 7 日期间支付了转让价款。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变更后）：

公司名称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04月02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临港街道浦江路139号907		
经营范围	电气设备及其他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节能产品的销售、研发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徐竹范		
股东构成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	100%	

### 3) 转让所持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60%的股东季龙，同时持有汉光电气6.70%股份，为解决潜在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问题，2015年5月8日，汉光电气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以人民币49.902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季龙，定价依据为转让时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的份额，并加上适当收益。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2015年5月，双方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从2015年6月1日起，“受让方（季龙）成为本公司的股东，承认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变更后)：

公司名称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0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83号金昊大厦14楼1403房（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电力电子技术服务；电气设备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气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零售；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力输送设施安装工程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季龙		
股东构成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季龙	100%	

## 3、关联方交易的公允性分析

### (1) 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以产品价目表作为参考，结合市场情况进行定价。公司在实际销售中，根据不同的合作伙伴与项目情况，采用不同的折扣率进行销售、参与竞标，而且由于定制化订单较多，个别产品的价格差异会比较大。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销售，定价标准与上述产品销售定价标准一致。由于公司产品销售定价差异较大，各价位上销售的产品数量差异也较大，而关联交易整体数量、收入，只占公司销售数量、收入较小的比例，因而在平均售价与平均毛利上，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公司对报告期内各年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范围进行了比较，除极个别定制化产品不具可比性外，其他产品价格均在非关联方售价范围内，公司对关联方产品销售价格具有公允性。

#### （2）关联方采购

报告期内的关联方采购，主要是汉光电气通过新长源采购同行业优秀产品样品进行参考，与公司现有产品进行比对学习，了解市场情况，提高自有产品的竞争力，由于采购的均为同行业公司的产品，与原材料等采购不同，不具有可比性，并且报告期内采购金额非常小，2014年、2015年关联采购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仅为0.01%、0.05%，因关联方采购不公允而损害公司利益的可能性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不利的可能性较小。

#### （3）关联方租赁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无偿使用关联方丁秀霞位于江阴市临港街道浦江路139号907的房产作为办公场所，报告期内均未支付任何租赁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4）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均为暂借款，公司未收取或支付资金占用费，未对公司股东利益产生重大损害，未出现明显损害公允性的情况。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公司逐步清理规范了资金款项，截止至2016年11月末，拆出资金均已收回，拆入资金仅余其他应付张世权508,131.23元，公司将在短期内清偿。

#### （5）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因公司融资渠道限制，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取得借款进行担保，

公司未向期支付任何费用,该担保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的影响,对公司不存在有失公允的情况。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 全资收购: 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6日,汉光电气与张世权、宋晓峰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由汉光电气收购张世权持有80%的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宋晓峰持有20%的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80万元、20万元。转让行为发生时,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以及实收资本均为100万元,转让时点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净资产为1,913,365.16元,股权转让价格均按注册资本平价转让。汉光电气以100万元取得,未分配盈余913,365.16元由广州汉光享有,不会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失。

2) 全资收购: 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汉光电气分别与张世权、周小进、周豪云、李洪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汉光公司收购其分别持有的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40%、12%、39%、9%的股权,收购价格分别为人民币40万元、12万元、39万元、9万元。转让行为发生时,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以及实收资本均为100万元,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净资产为230,686.24元,亏损769,313.76元,股权转让价格按注册资本平价转让,存在一定程度不合理性,但由于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的大股东均为张世权,股权转让均为解决公司挂牌前的同业竞争问题,汉光电气对两家公司进行收购时,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存在未分配盈余913,365.16元,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存在亏损769,313.76元,整体来看,汉光电气在平价收购两家公司时,未对公司自身利益造成损害。

因此,上述收购价格基本公允。

3) 转让所持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

2015年5月,汉光电气于与季龙签订《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由汉光电气转让其持有的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给季龙,转让价格为

人民币 49.9027 万元。转让时，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1,114,214.79 元，广州汉光占股 40%，按净资产计算，汉光电气所占股权价值 44.57 万元，转让价格高于汉光电气所享有的净资产账面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本次转让原因是为了规避潜在的同业竞争，转让价格公允。

#### 4、关联方交易存在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淄博汉森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的销售主要是拓宽公司的销售渠道，并且销售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存在一定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的关联方采购，主要是汉光电气通过新长源采购同行业优秀产品样品进行参考，与公司现有产品进行比对学习，了解市场情况，提高自有产品的竞争力，由于采购的均为同行业公司的产品，与原材料等采购不同，不具有可比性，并且报告期内采购金额非常小，因关联方采购不公允而损害公司利益的可能性较小。该类采购存在一定必要性和持续性。

##### (3) 关联方租赁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04 月 02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期间，无偿使用关联方丁秀霞位于江阴市临港街道浦江路 139 号 907 的房产作为办公场所。

2016 年 9 月 1 日，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与丁秀霞签署《房屋无偿租赁协议书》，约定该房产在租赁期限内由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无偿使用，不需支付房屋租金，租赁期间为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

上述租赁协议，将导致关联方无偿租赁持续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关联租赁具有持续性。

关联方无偿提供房产作为公司办公场所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但不具有必要性，如果按市场租赁价格支付租赁费，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不大。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均为暂时性资金拆借，不具有必要性。公司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逐步清理并规范了往来款，截止至 2016 年 11 月末，公司已无应收关联方的暂借款余额，应付关联方款项仅余下其他应付张世权 508,131.23 元，公司将在短期内清偿。

因此，关联方资金往来交易不具有持续性。

## (5)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因向银行获取信用借款，因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确保公司可获取银行借款以补充资金，存在必要性及持续性。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收购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与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及转让所持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均为解决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存在必要性与合理性。目前收购与转让事项已完成，不存在持续性。

## 5、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 (1)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 1-8 月：

关联方	占用原因	期初余额	本年借入金额	本年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利率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实际支付利息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临时资金往来	-	200,000.00	200,000.00	-	-	-	-
宋晓峰	临时资金往来	-	230,000.00	205,000.00	25,000.00	-	-	-
周豪云	临时资金往来	-	50,757.30		50,757.30	-	-	-
<b>合计</b>		-	<b>480,757.30</b>	<b>405,000.00</b>	<b>75,757.30</b>	-	-	-

2015 年：

关联方	占用原因	期初余额	本年借入金额	本年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利率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实际支付利息
张世权	临时资金往来	-	155,000.00	155,000.00	-	-	-	-

关建国	临时资金往来	-	120,000.00	120,000.00	-	-	-	-
合计			275,000.00	275,000.00	-	-	-	-

2014年：

关联方	占用原因	期初余额	本年借入金额	本年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利率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实际支付利息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临时资金往来	-	346,630.00	346,630.00	-	-	-	-
合计		-	346,630.00	346,630.00	-	-	-	-

报告期内，周豪云 2016 年往来 50,757.3 元为临时业务借支，已于 2016 年 10 月归还。

报告期内与张世权、宋晓峰、关建国、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资金拆出为短期内的临时资金往来，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宋晓峰的借支余额 25,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10 月归还。

上述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存在不规范的情形。关联方从公司拆出资金系无偿拆借，未约定借款利率，公司未收取借款利息。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创立大会及 2016 年 11 月 18 日的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追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 (2) 报告期后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关联方	占用原因	期初余额	本年借入金额	本年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利率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实际支付利息
关建国	临时资金往来	-	15,000.00	15,000.00	-	-	-	-
合计		-	15,000.00	15,000.00	-	-	-	-

报告期末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关联方关建国存在一笔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向公司临时拆借的款项 15,000 元，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归还，该笔交易已在 2016 年 11 月 18 日的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补充追认。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期末余额	占该科目余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该科目余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该科目余额比例
应收账款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1,465.90	3.72%	222,510.90	7.01%	-	-
其他应收款	宋晓峰	25,000.00	4.46%	-	-	-	-
其他应收款	周豪云	60,067.60	10.73%	9,310.30	2.92%	9,310.30	4.55%
<b>合计</b>		<b>236,533.50</b>	<b>-</b>	<b>231,821.20</b>	<b>-</b>	<b>9,310.30</b>	<b>-</b>

报告期内应收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款项为产品销售给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尚在结算期内。

其他应收宋晓峰款项为借支备用金，截止2016年8月31日宋晓峰的借支余额25,000.00元，已于2016年10月归还。

其他应收公司员工周豪云款项中所借支9,310.30元为日常备用金，2016年往来50,757.3元为临时业务借支，均已于2016年10月收回。

## (2) 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期末余额	占该科目余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该科目余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该科目余额比例
预收账款	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10,781.49	0.41%
其他应付款	张世权	1,134,044.96	96.79%	5,709,484.66	84.58%	3,608,681.66	83.38%
其他应付款	丁秀霞	-	-	-	-	425,800.00	9.84%
其他应付款	宋晓峰	25,000.00	2.13%	430,000.00	6.37%	230,000.00	5.31%
其他应付款	周豪云	-	-	390,000.00	5.78%	-	-
其他应付款	周小进	-	-	120,000.00	1.78%	-	-
其他应付款	李洪良	-	-	90,000.00	1.33%	-	-
<b>合计</b>		<b>1,159,044.96</b>	<b>-</b>	<b>6,739,484.66</b>	<b>-</b>	<b>4,275,263.15</b>	<b>-</b>

上述应付款项中，预收广州新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预收的货款。其他应付张世权的款项中，2014年末与2016年8月末均为向张世权拆入资金，2015年末其他应付张世权款项，其中4,509,484.66元为向张世权拆入的资金，120万元为收购其持有的无锡汉能及广州顺源股权的股权收购款。其他应付丁秀霞款项为向丁秀霞临时拆入的资金。其他应付宋晓峰款项中，2014年末与2016年8月末均为向宋晓峰临时拆入资金，2015年末其他应付宋晓峰款项中20万元为取得其持有的广州顺源股权的收购款，23万元为临时资金拆入款。2015年末其他应

付周豪云、周小进与李洪良的款项，均为取得其持有的无锡汉能股份的收购款。

上述 2016 年 8 月末应付关联方款项中，截止 2016 年 11 月末，仅余其他应付张世权 508,131.23 元，公司将在短期内清偿。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的关联方担保事项、关联方收购、转让股权事项，已经经过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报告期内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方租赁以及关联方销售、采购，由于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没有建立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所以该期间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方租赁以及关联方销售、采购事项未履行决策程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在 2016 年 10 月 12 日创立大会及 2016 年 11 月 18 日的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追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并对公司 2016 年 11 月至 12 月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规定了公司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程序、关联交易的执行等内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在主办券商的辅导下履行各自职责，就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决策权限等内容进行学习，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要求认真执行。

## **九、 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二）期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 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发生过两次资产评估：

(1) 2016年8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表决通过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400万元，同意由张世权为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所申请授信提供个人全额连带担保；同意将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名下的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730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504物业为公司在中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所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度担保，并落实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为第一受益人的抵押财产保险。

根据该股东会决议，以2016年1月11日为评估基准日，深圳市截图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730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504的房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估价报告档案号为M/GZ/1604/2433/SL、1604/GZ0135-02的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

(2) 2016年9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将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9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6）第3568号《审计报告》，公司于股改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5,778,191.76元，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10,800,000元，资本公积144,051.40元，盈余公积751,972.22元，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082,168.14元。

2016年7月30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6）第3018号《广州汉光电气有限公司拟以净资产折股设立股份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于股改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经评估确认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563.44万元，负债总额833.63万元，净资产1,729.81万元；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77.82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人民币151.9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9.63%。

公司确认了审计及评估结果，并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具体方案。

## 十一、 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原《章程》规定，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十三条公司依法律规定在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曾经三次分配股利。

1、2014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将当年未分配利润中的10,000.00元分配给股东。

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000.00元后，在2014年12月31日向股东支付了股利金额8,000.00元，并于2015年1月27日缴纳了代扣的个人所得税。

2、2015年12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将2014年利润中的60,000.00元分配给股东。

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12,000.00元后，在2015年12月31日向股东支付了股利金额48,000.00元，并于2016年1月19日缴纳了代扣的个人所得税。

3、2016年6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以公司2015年度可分配利润160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给股东。

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32万元后，在2016年9月13日向股东支付了股利金额128万元，并于2016年9月27日缴纳了代扣的个人所得税。

上述利润分配金额均由股东根据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情况自愿商定，股利均按各股东实际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各次利润分配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超额分配的情况。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6 年 6 月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股份公司阶段以及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拟执行的利润分配如下：

“第一百三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 十二、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企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及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顺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及无锡汉能电气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之“（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之“4. 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 十三、 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世权，其直接持有公司35.12%股份，通过广州汉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7.6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42.72%股份；张世权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若其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

一方面，公司按照规范的治理机制要求，已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及对外担保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另一方面，公司未来准备在适当时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并引入战略投资者分散股权。未来公司实际控制人将通过积极参加培训、关注监管动态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提高公司规范治理的有效性。

###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比较薄弱，公司治理曾存在一些问题，如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会议、执行董事和监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会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有关规定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

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要管理制度，严格要求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运作公司经营治理，并有效执行相关决议。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进行了对拟挂牌公司董监高规范运行及信息披露的培训，并将持续对上述参与公司治理的人员进行后续培训，加强其公司规范治理的意识。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4年10月，公司成为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0月起可依照《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顺源为经认定的软件企业，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和财政部发布《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广州顺源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未来，如果国家关于支持高新技术、信息技术和信息产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已充分认识到税收优惠政策波动风险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在经济下滑、地方财力紧缺的背景下，未来公司将高度重视自身的税务规划和税收优惠的管理，尤其是税收法律法规规定的各类优惠，从而更好地优化企业的税负并防范企业的税务风险。除此之外，公司已积极调整经营和管理战略，通过实施主动的税务规划和税务战略管理，在优化税负的同时不断提升自身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

###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贴片 IC、继电器、线路板、电流互感器等，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是原材料成本，2014年至2015年占总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3.57%、93.24%，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2016年1-8月，因人工成本提高以及工艺改良等原因，原材料成本占总生产成本的比例下降为84.15%，但仍占生产成本绝对比重。原材料成本是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因素，一旦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变化，会给公司营业成本带来一定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

- (1) 拓展新的原材料供应渠道, 避免对单一供应商形成依赖, 以分散风险;
- (2) 加快工艺革新, 采用通用型原材料, 降低对特定原材料的依赖。
- (3) 加大研发投入, 开发具有高技术含量, 高附加值的新型产品, 摆脱原材料对公司产品的限制。

#### **(五) 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场所是租赁广州市荔湾区海龙街龙溪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的位于广州市荔湾区龙溪蟠龙 23 号龙溪村仓储物流中心 C 区二栋之三的厂房, 该厂房位于集体土地上, 该集体土地已取得《集体土地所有权证》(穗集有(2013)第 06000003 号), 但由于尚未履行合法的报建手续, 未取得相应的房屋权属证书, 存在报建和权属瑕疵, 该厂房或因此面临被拆除或拆迁、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潜在的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

- (1) 公司已针对目前风险准备了搬迁方案, 若短期内公司因该厂房无法正常使用, 公司可利用坐落于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730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创业中心 504 的自有房屋进行搬迁, 并可在周边迅速寻找替代性的仓库及厂房,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 承诺所租赁厂区内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因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要求公司承担的罚款、拆除(或搬迁)等风险或责任的, 本人将无条件承担, 并对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承担第一偿付责任。
- (3) 争取取得广州市荔湾区海龙街龙溪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出具的《承诺函》, 承诺短期内并无改变该片土地及厂房的用途及规划, 汉光电气在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前可长期使用, 短期内无拆除风险。

#### **(六) 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从事电力监控、配电安全保护智能终端产品及能源管理系统解决方案研发、生产和销售, 下游产业涵盖了房地产、能源发电、石油化工、轻工轻纺、通讯、市政环保等多个国民经济领域。在宏观经济景气时期, 国民企业的电力消费量和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对电力设备及能源管理的需求相应增加, 公司订单量和产量随之增多。反之, 在经济形势下行时期, 市场对上述产品的需求相应减少, 这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潜在的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

(1) 拓展新能源、轨道交通、IDC 通信机房、城市综合管廊等新兴行业领域的客户，扩大公司客户的行业分布，实现客户的多样性，避免对单一类型客户形成依赖，以分散风险；

(2) 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引进高素质研发人才，提高产品科技含量与核心竞争力，顺应市场潮流，开发高附加值新产品。

## 第五章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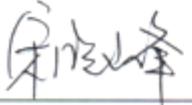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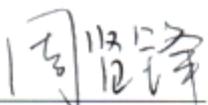
#### 全体董事签名



张世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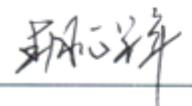
宋晓峰



周贤锋



汪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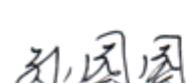


胡心祥

#### 全体监事签名



关建国



孙园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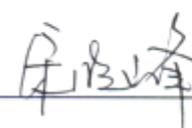


周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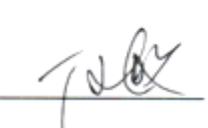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世权



宋晓峰



汪敏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7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孙树明

项目负责人： 李柏强

李柏强

项目小组成员：

李柏强

李柏强

周世亮

周世亮

苏妙晶

苏妙晶

林炳雄

林炳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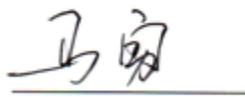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_\_\_\_\_

谭岳奇

经办律师签名：  \_\_\_\_\_  
向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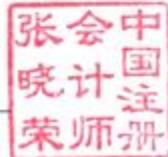
 \_\_\_\_\_  
马勇

律师事务所（盖章）：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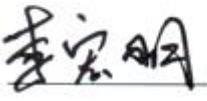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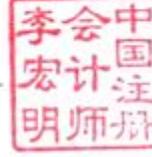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晓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小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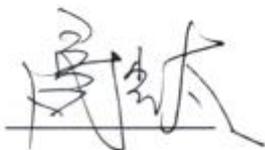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宏明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3月7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商光太

经办评估师：



评估机构（盖章）：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 第六章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1-8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如有）